

[波兰] 斯坦尼斯拉夫·莱姆 著

完美的真空



商務印書館

完美的真空

(波兰) 斯坦尼斯拉夫·莱姆 著
王之光 译

商 务 印 书 馆
2005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完美的真空/〔波兰〕莱姆著；王之光译. —北京：商务印书馆，2005

ISBN 7-100-04561-4

I. 完… II. ①莱…②王… III. 后现代主义—文学研究 IV. I109.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5）第063698号

所有权利保留。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

完美的真空

[波兰]斯坦尼斯拉夫·莱姆 著

王之光译

商务印书馆出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邮政编码100710）

商务印书馆发行

北京民族印刷厂印刷

ISBN 7-100-04561-4/B·661

2005年10月第1版 开本850×11681/32

2005年10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张71/2 插页1

印数 5000册

定价：15.00元

目 录

[《完美的真空》](#)

[《鲁滨逊家族》](#)

[《千兆网络》](#)

[《性爆炸》](#)

[《小队元首路易十六》](#)

[《虚无，又名后果》](#)

[《逆默示录》](#)

[《白痴》](#)

[《请你来写》](#)

[《艾萨卡的奥德修》](#)

[《你》](#)

[《人精有限公司》](#)

[《文明算作错误》](#)

[《不可能的生命》与《不可能的未来》](#)

[《恕不伺候》](#)

[《宇宙创始新论》](#)

莱姆是欧洲最多才多艺的独创性作家之一，是国际公认的科幻小说天才作家。他的头脑具有大无畏的尖刻讽刺精神，在本书中，他凭借巧妙的构思和无孔不入的机智，用人们喜闻乐见、熟悉得令人不设防的发明来迷住我们——从“请你来写”的文学提神器，到“性爆炸”的社会被三家大公司驱赶入性福的大餐，到“小队元首路易十六”的纳粹战犯在南美的荒原里再造法国的黄金时代，他为模仿滑稽作品开拓了美丽的新世界。

安东尼·伯吉斯称赞莱姆是“当今活跃的作家中最智慧、最博学、最幽默的一位”；库特·冯尼古特赞扬他“无论是语言的驾驭、想象力还是塑造悲剧角色的手法，都非常优秀，无人能出其右”。

Stanislaw Lem

A PERFECT VACUUM

Copyright©1971 by Stanislaw Lem, Chinese (Simplified Character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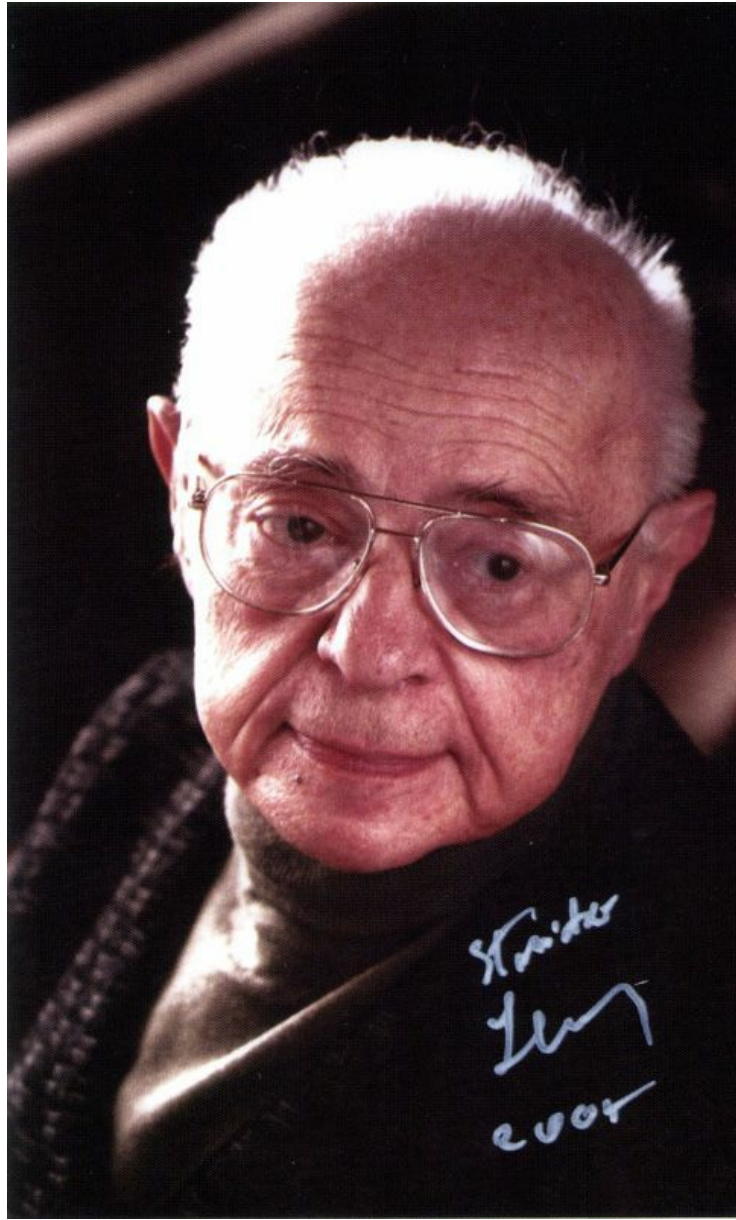
Trade paperback copyright©2005 by The Commercial Press.

The copyright of Chinese Edition is granted by the author.

All Rights Reserved

本书中文简体字版根据Harcourt Brace Jovanovich,

Publishers, 1983年英文版译出



作者像

《完美的真空》

斯坦尼斯拉夫·莱姆

（华沙，读者版）

评论子虚乌有的书籍，并不是莱姆的新发明；不仅仅当代作家中有这种实验，如豪尔赫·路易·博尔赫斯有“调研赫伯特·奎恩的作品”，而且这种创意可以追溯到古代——哪怕拉伯雷都不是首创者。《完美的真空》的独特之处在于，它打算成为完全由这种评论文章组成的集子。这种条理上的讲究是卖弄学问还是游戏人生？恐怕作者的意图是游戏吧，看了导言，这种印象并没有削弱，这篇既冗长又富含理论的导言写道：“小说的创作是失去创造自由的一种形式。……于是，书评是更加欠高尚的奴役。关于那作家，至少可以说，他奴役了自己——受制于所选的主题。批评家的处境更糟，评论者囚禁于所评作品，就像罪犯被锁在独轮车上一样。作家的自由丢失在自家的作品之中，而批评家的自由则失落在他人的作品之中！喜欢本书吗？更多免费书下载请加V信：YabookA，或搜索“雅书”。”

这种简单化的说法，明显是言过其实，不可当真。导言的第二节（“自我挑剔”）写道：“到目前为止，文学给了我们虚构的人物。我们更进一步，阐述虚构的书籍。这里拥有找回创造自由的机会，同时可以把两个势不两立的精神——纯文学作家和批评家捏在一起。”

所谓“自我挑剔”，莱姆解释道，就是自由创造的“平方”，因为如果文本批评家深入该文本，就拥有比传统、非传统文学的叙事者更多的腾挪可能性。大家不妨随声附和，因为如今的文学实际上要努力远离造物，就像跑步者二度呼吸接接气。麻烦的是，莱姆渊博的导言似乎没有要结束的样子。他论述了虚无的积极面，论述了数学里的理想物体，论述了语言的新的元层次（metalevels）。统统有点口若悬河，仿佛在插科打诨。更有甚者，莱姆要用这个开场白把读者（也许还有他自己？）引向远方。《完美的真空》中有的假评论不是区区的轶事集。我不同意作者的意见，愿意把那些评论分成以下三组：

（一）滑稽模仿（parodies）、拼凑（pastiche）、嘲弄（gibes）：本组包括《鲁滨逊家族》，《虚无，又名后果》（两个文本均以不同方式嘲弄“新小说”），也许还有《你》和《千兆网络》。诚然，《你》有点可上可下，因为发明一本坏书，再加以口诛笔伐，是犯贱的作为。形式上最为独创的那篇是《虚无，又名后果》，因为没有人可能写那部小说，所以采用假评论的手段就可以玩杂耍了，对于不存在而且不可能存在的书进行评论。《千兆网络》最不合我的趣味。创意在于露出马脚，不过，用那种玩笑来处理一部杰作对不对头呢？也许是对头的，只要不是本人写的就可以。

（二）初稿和提纲（确是特殊的提纲）：比如说《小队元首路易十六》，还

有《白痴》和《速度问题》。谁知道呢，它们都可以成为一本像样的小说的胚子的。即使如此，好歹也该先写出小说呀。情节梗概不管是否批评性的，仅仅是佐餐冷盘而已，吊起我们的胃口，厨房里却找不到主菜。为什么找不到呢？人身攻击式的批评并非像“打板球”一样讲公正，但这一次我奋不顾身了。作者有了自己无法完整实现的创意，写不出来，却徒唤奈何——这就是《完美的真空》这一方面的全部由来。莱姆聪明地准确预见到这种指控，便决定进行自我保护——遂写就了导言。为此，他在“自我挑剔”中论及散文技巧的匮乏，必须像一个工匠那样，删繁就简，说明侯爵五点钟离家。但好的技巧不是穷尽手法。莱姆在这三个题目前面知难而退，我仅仅举几个例子而已。他宁愿不去冒险，宁可回避问题，望风而逃了。他说，“每一本书都是无数书籍的坟墓，取而代之，剥夺了它们的生命，”便是告诉我们，他拥有的创意比生物时间更多（艺术永存，人生苦短）。然而，《完美的真空》里面并没有多少意味深长、很有前途的创意。有多处表现出机敏，我已经谈到了，但那里说的是玩笑啊。恐怕有更重要的问题吧，也就是渴望无法得到满足。

书中最后一组作品让我坚信，我所言不虚：《不可能的生命》、《文明算作错误》，还有头等重要的，《宇宙创始新论》。

莱姆多次在他的纯文学和杂文书籍中阐述的观点，《文明算作错误》把它们颠倒过来了。技术爆炸原来被谴责为文化的毁灭者，此处却纳入了人类救星的角色。莱姆在《不可能的生命》中第二次扮演变节者。我们不要被戏说家史中长串长串的好笑荒唐事所误导。其目的不在于这些滑稽的轶事；此处关乎对莱姆最神圣的东西的攻击——攻击概率论，也就是机缘论，而他的大量大部头构思均建立、发展在那个范畴之上的。攻击在小丑般的背景下进行，这是为了隐藏锋芒。那有没有构思成讽刺呢？尽管话锋稍纵即逝。

类似的怀疑为《宇宙创始新论》所驱逐，它是该书真正的招牌菜，就像特洛伊木马一样隐藏在书页之中。假如不是玩笑，不是虚构的评论，又复何物？玩笑有点沉重，承载了如此巨量的科学论证而沉甸甸的，大家知道莱姆是专啃百科全书的，把他摇一摇，对数和方程式就抖出来了。《宇宙创始新论》是虚构的诺贝尔奖得主领奖演说，提出了革命性的宇宙新模型。假如我不知道莱姆的其他书籍，就会得出结论，那东西是用来供全世界三十来个新手，也就是物理学家等相对论者搞笑的。不过，这种情况不大有可能。那什么有可能呢？所以，我猜创意是有的，作者突发奇想，却欲言又止。他当然永远不会认账的，不管是我，还是任何别人，都无法向他证明，他的宇宙博弈模型是认真的。他总是可以拿滑稽的语境作为借口的，并且以书名为证——《完美的真空》就是“关于虚无”的书。另外，推脱的最佳遁词就是诗歌破格了（*licentia poetica*）。

尽管如此，我认为，这些文本的背后，隐藏着一定的庄重。宇宙是一场博弈？是“意念物理学”？莱姆崇尚科学，曾经拜伏在神圣的科学方法论跟前，不可能充当旁门左道的异见急先锋的角色。为此，他无法把这种思想纳入任何话语阐述之中。另外，让“宇宙博弈”的创意成为故事情节的枢轴，就得再写一本“正常科幻”作品了，真是著述丰富啊。

下面还剩下一些什么呢？对于健康的心灵，只要三缄其口就行了。作家没有写的书，作家无论如何肯定永远不会动手的书，却可以假托给虚构作者的，这种书由于不存在，难道不是特别地像沉默吗？对于左道旁门敬而远之，难道还能把自己置身于更加安全的地位吗？断言这些书、这些学说属于他人，其实相当于不言而喻，尤其是这件事发生在玩笑的情形之下时。

于是，《完美的真空》应运而生了，它来自对于现实主义营养的长年暗自渴仰，来自对于本人观点过于大胆而不能公开张扬的概念，来自朝思暮想且落空的所有美梦。其理论性强的导言，竟公然提出了“文学新样式”，这是声东击西的运筹，是魔术师故意使就的障眼法，希望我们不要注意他的实际动作。我们必须去相信，这是聪明灵巧的壮举，而实际正好相反。不是“假评论”的戏法产生了这些作品，而是作品徒劳无功地要求被表达出来，使用了这个戏法作为遁词和借口。若是没有戏法，一切就会流于无言的领域。我们这里为了扎实的现实主义而背叛了幻想，叛逃于经验主义，还有科学的异端邪说。莱姆真的认为，他的图谋不会被看穿？事情再简单不过了，谈笑间吆喝出了认真时竟不敢耳语的东西。本批评家与导言反其道而行之，不必“像罪犯被锁于独轮车一样”束缚于该书，批评家的自由不在于拔高或诋毁该书，而在于此处，他可以透过本书，就像用显微镜一样观察作者；如此，《完美的真空》成了关于可望而不可遇的事物的故事。它是关于愿望落空的书。难以捉摸的莱姆仍然可以利用的惟一借口，就是反击了：宣称写作本评论的人不是我这位评论家，而是作者本人，并把它添加在《完美的真空》里面，使其成为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鲁滨逊家族》

马塞尔·科斯卡特

（巴黎，瑟伊出版社）

步笛福《鲁滨逊漂流记》之后尘的，是瑞士的“鲁滨逊”——一本供小儿阅读的“稀释”之作，和一大批愈加小儿化的荒岛度日故事；几年以前，巴黎奥林匹亚出版社为与时俱进，出版了《鲁滨逊·克鲁索的性生活》，一本破烂的货色，作者不值一提，无非是归出版商本人所有的笔名罢了，做了他藏身的遮羞布；该出版商向来雇用辛苦的“枪手”，目的自然是人所共知。而马塞尔·科斯卡特的《鲁滨逊家族》，却不失为百年等一回的佳作。书中讲的，是鲁滨逊的社会生活，他的社会福利事业，和他那艰巨的、熙来攘往的生存方式，因为书里触及的，是孤居生活的社会学——一个初无人烟、到小说结尾却人满为患的岛屿上的大众文化。

读者很快就会发现，科斯卡特先生笔下的作品不是抄贩之作，不是商业性炒作。荒岛之耸人听闻和色情的一面，他未着一笔；也未把这位海难者的淫兴，引向长有毛茸茸椰果的椰树，引向鱼类、山羊、斧头、蘑菇，引到从破船里打捞出来的猪肉上。仿佛是有意与“奥林匹亚”过不去，书里的鲁滨逊，不再是那位发情的汉子，像一只阴茎勃起的独角兽那样，蹂躏着灌木、甘蔗丛和竹林，轻薄着沙滩和山峰，强奸着海湾里的水、海鸥的尖叫、信天翁那高贵的身影和风暴冲上海滩的鲨鱼。渴求这一类货色的读者，在书里将找不到能让他想入非非的精神食粮。科斯卡特笔下的鲁滨逊，是一个纯粹的逻辑学家，一名恪守礼俗的人，一位将自己学说的结论推到极至的哲人；船难（一艘名叫“帕特里夏”的三桅帆船）对他来说，仅是开启了大门、割断了纽带、实验室准备试验，因为他借此深入自己的存在，不受“他者”在场的污染了。

塞尔吉斯（Sergius N.）审时度势，不但没有逆来顺受，反倒决心当一名真正的鲁滨逊，第一步，就是主动顶起这个名字，这合乎道理，因为从自己的过去，和迄今为止的生活里，他再也捞不到什么好处了。

这位海难者的一生，可谓堆砌着艰辛与沉浮，已经够倒霉了，不必再翻耙记忆，空抱怀旧之情，追念失去的东西，徒添自己的苦楚。这片世界不能维持发现时的样子，得把它整好，还得仿照文明的式样；于是，这位以前的塞尔吉斯，便决心从头塑造岛屿和自己了——从零开始！科斯卡特先生笔下的新鲁滨逊是不抱幻想的；他知道，笛福的主人公是虚构的，其生活中的原型——那位名叫赛尔科克的水手，多年后被一只双桅船发现时，已经彻底沦为兽类，话都不会说了。笛福的鲁滨逊之自救，并不是靠“礼拜五”，“礼拜五”来得太晚了，而是兢兢业业全凭上帝本人的陪伴；这也许有点严峻，但对一个清教徒，却是最好的出路。正由于这位“伙伴”的高压，他才迂腐地规矩做人，顽强地勤勉做事，省察良心，刻意地自我节制，而这一点则激恼了“巴黎奥林匹亚”出版社的那名“枪

手”，于是低下淫荡的牛角，朝它迎头撞过去。

塞尔吉斯这位新鲁滨逊，虽然感到自己身上有股子创造的力量，可他事先就明白，有种东西他绝对不去创造：上帝这位至高存在肯定是他力所不及的。他是一个唯理主义者，便以理性着手自己的任务。他希望面面俱到，于是先从这个问题开始：最最合理之举是不是彻底无为。毫无疑问，这会让人发疯，可谁又知道，疯狂不是适宜的状况？呸，要是能挑选疯病的种类就好了，比如给衬衫选配领带癖啦；轻躁狂欣快症（hypomanic euphoria），则是鲁滨逊很想犯一犯的，这就可以天天乐颠颠儿了；但他如何保证这疯病将不演变成抑郁症，最终又导致自杀的企图呢？这主意不成，从美学考虑更是如此；况且被动也不是他的性格。上吊或投海，时间有的是，因此他把这种变种推迟到海滩上去了。

梦中的世界——在小说开头几页里他自言自语说——倒是尽善尽美的乌有乡；它是一个乌托邦，但不够清晰、略有血肉、浸没于心灵的夜行里，那心灵当时（夜间）无法符合现实的要求。“在我的睡梦中，”鲁滨逊说，“常有各式各样的人来拜访我，他们向我提问题，可我不知怎么回答，得等答案吐出他们的唇吻。这莫非表明这些人是我身上解下脱落的碎片，莫非是我肚脐的延伸？这么说是铸成大错的。那些让我食欲大开的蛴螬，那些甘肥的白色小虫子啊，我的大脚丫子小心翼翼地探来探去，但在这块石板的下面会不会发现它们，我是不知道的，同样，那些乘梦而来的人，他们心里隐藏些什么，我也不清楚。所以说，就与‘我’的关系来说，这些人和蛴螬一样，都是外在于我的。这样想绝不是要抹去梦境和现实的分界——那是一条疯狂之路！——而是要创造一种更好的新秩序。梦里只是偶然成功的东西，结果好坏纷杂，混乱无形，摇摆不定，机缘凑巧，必须将它们整顿、紧固、连缀在一起，变得稳妥可靠；一个梦一旦锚定在现实里，作为一种方法（method）被带进现实的日光下，并服务于现实，给现实添丁加口，用最精致的物品来充实现实，那就不再是梦了，现实也将因这剂妙药的功用，清晰同于从前，外形却异乎往常。由于我是一人独处，故无须考虑别人；又由于我之知道‘自己独处’对我是一服毒药，因此我不是独处。我调遣不了上帝，这是实情，但这并不意味着我不能调遣任何人！”

这位逻辑至上的鲁滨逊还说：“人没了‘他者’，就像鱼儿离开了水，但也正如水大多浑浊不堪，我的媒介也是一堆垃圾。我的亲戚、父母、上级、老师，不是我自己选的；甚至我情人们也如此，因为她们和我是漫然相遇的：检点平生，我‘取’的（如果能说我曾‘取’过的话），只是机缘所‘予’的。假如说我也像别的凡人那样，曾经注定于出生、家庭和朋友的巧合，那现在也没有什么好哀叹的。所以，让《创世记》的开篇回荡起来吧：去你的，喧嚣的红尘！”

我们看到，他这话，的确有造物主的气派：“要有光……”。因为事实上，鲁滨逊确是在准备从零开始给自己造一个世界，现在来看，他白手起家从事创世的伟业，不仅是由于这一场不虞之灾令他摆脱了尘嚣，更是因为他立意如此。所以，科斯卡特笔下的这位在逻辑上堪称完美的主人公，便勾画出了一幅蓝图，一幅不久之后将毁掉他、嘲笑他的蓝图。可以如此办么，正如人类世界之于造物主？

鲁滨逊不知道从哪儿下手。该不该让一帮理想的造物来环伺自己呢？天使怎么样？飞马又如何？（有一阵，他颇想造一只肯陶洛斯半人马）但由于抛弃了幻想，他感到，身边戳着一帮十全十美的造物，胃口要吃不消。因此，他一上手，就给自己添了一名此前只能于梦中求之的人：一个集义仆、司衣、司阍、司膳于一身的家伙：胖子（苦瘦脸儿可要不得！）斯尼宾斯。初次造人，我们这位学徒期的造物者，倒也考虑过民主，但他先前容受民主只是事非得已，他肯定别人也是如此。还是孩提时，在入睡之前，他就总是幻想着：要能托生成中世纪的大领主，那该多美。现在，幻想终于成真了。斯尼宾斯蠢得恰到好处，这样不费吹灰之力就拔擢了他的主人；他脑子从来不会出现创见，因此也根本不会预先通知；只消眨眼的工夫，他就样样办妥了，甚至主人还没有来得及吩咐他。

这些活儿，鲁滨逊是否替斯尼宾斯做过、又是怎么做的，作者根本没有解释，因为故事是用第一人称（以鲁滨逊的口吻）写的；然而，即使鲁滨逊暗中做了每件事（还能有别的吗？），后来又派交给了仆人，他当时也是全无意识，所以留在眼前的，就只有这一通努力的结果了。一大早，鲁滨逊刚把睡意从眼上揉掉，一份他最爱吃的、精心烹制的小牡蛎就摆在了床边（由于加过海水，因此略带咸意，滴上红褐色酸草的酸橙味，味道好极了），软软的蛭螯，像黄油那样白，堆在雅致的石盘子里，算是一道开胃菜；再看一看左近，用椰子纤维擦过的皮鞋，锃明挂亮，他的衣服全摆好了，一律用晒烫的石头压熨过，裤子笔挺挺的，一朵鲜花插在上衣的翻领处。可就是这样，主人进膳更衣时，也不免要抱怨两句。午餐要吃烤燕鸥，晚饭得喝椰子汁，千万要冰过的。斯尼宾斯既是称职的司膳，大气不出地恭领钧旨，自然不在话下。

主子唠叨，仆人听着；主子发号施令，仆人恭奉如仪。多美的生活，宁静无澜，简直像乡间假日。鲁滨逊常去散步，遇到可心的鹅卵石便装进口袋，甚至为此建了收藏室；而此时的斯尼宾斯，则在准备着膳食——自己却一点不吃：多轻松的预算，多便利的买卖！但渐渐地，主仆关系出现了一丝裂痕。有斯尼宾斯这么个人，这绝没有问题：怀疑这一点，就是怀疑没人看见时树木就不存在，云彩就不飘。可这厮老这么一本正经、循规蹈矩、哼哼哈哈的，日子久了也真叫人烦。鞋总是锃亮地候着鲁滨逊，牡蛎也是一早在他的硬板床边散着香气；斯尼宾斯矫舌不言——倒也不坏，仆人“如果”啦、“而且”啦、“但是”啦起来，主子反倒受不了——可要是这么着，就显然不能说岛上有斯尼宾斯这么个人。鲁滨逊决定得添点什么，好让处境——现在也太原始了，太朴素了——变得优雅一些。让斯尼宾斯懒惰、犟头、生点小坏心，这办不到：他就是这么个人！他的生存作风，已是根深蒂固了的。因此，鲁滨逊便雇了一个小厮、一个下手：打工仔。这是个邈邈但模样很俊的淘气包，脚底像是抹了油，带点痞气，可机灵得很，满肚子诡计，现在，忙不开交的是仆人，而不是主子了；但不是忙于伺候主子，而是忙于掩盖这个小混蛋整出的各种好事，免得主人看到。结果，由于整天忙着痛打打工仔，斯尼宾斯较诸以前便愈发地少露面；海风吹来了斯尼宾斯的打骂声，鲁滨逊时而在无意中听到（斯尼宾斯的尖叫煞似大海鸥的叫声），但他不想介入仆人间的吵闹！怎么着？打工仔要把斯尼宾斯从主人那儿拖走？那他得滚蛋——于是叫他抄铺盖走人了，在风里化成了碎片。这厮甚至还自作主张地去吃

牡蛎！主人很想忘掉这个小小的插曲，可斯尼宾斯办不到，虽然他试过；他活儿也干得糟了，骂也没用，仆人还是一言不发，沉默者城府深，他现在显然开始有想法了。主子懒得去拷问一个仆人，叫他坦白——难道我是他的忏悔牧师？！事事不顺，叱责没效果——那好，你这个老蠢货，也从我眼前拿开吧！这是仨月的工钱，滚你妈的蛋！

像天下所有傲慢的主人那样，鲁滨逊费了一整天的工夫，才攒起个木筏来，划到了“帕特里夏”的甲板，这艘破船爬在一块暗礁上：那些钱，幸好没有被海浪卷去。账扯平了，斯尼宾斯不见了——只是他留下了数过的钱。鲁滨逊受了仆人如此羞辱，简直不知如何是好。他觉得自己犯了错误，虽然这念头只是出于直觉。到底是哪儿出了问题？！

在这儿我是主人，我可以做任何事！为了给自己打气，他立即对自己这样说，并着手于温迪梅了。我们猜，她引据着男子汉礼拜五的范式。可这个单纯的妙龄姑娘，也许会诱惑主人落入魔道的。他也许会轻易覆灭于她那美妙（因为不可企及）的怀抱中，淫兴一上来，他也许就迷了本性，她那苍白而神秘的微笑，她那转瞬即逝的侧影，她那因篝火的灰尘而稍带苦涩、散发着烤羊的油膩香味的小光脚，或许叫他发疯。所以，从一开始，他就灵机一动，他给温迪梅……造了三条腿。在寻常的、客观而陈腐的现实中，他是做不到这点的！但在这儿，他可是造物主啊。他就像藏了一桶甲醇，虽然酒有毒，却引诱他总想喝上几口快活一下，为了防自己，就把塞子塞死了，因为他生活中伴随着一场诱惑，他却绝不能沉溺于此；但与此同时，他还得战战兢兢，免得淫欲一动会拔掉那密封塞子。所以从现在开始，鲁滨逊就要和这位三腿姑娘耳鬓厮磨朝夕相处了，当然，假想一个没有中间那条腿的温迪梅，总还能办到，可也仅限于此。他的感情未经抛洒，柔肠不曾挥霍（何必浪费在这么个人身上？），所以充沛得很。在他心里，小温迪梅是和星期三与结婚日连在一起的（注：星期三，即Mitt-woch，一周之中间，显然是两性的象征；但也许可以这样解释：Wendy[温迪]——Wench[少女]——Window[窗户]），同时还牵连穷孤儿（“星期三的孩子饱尝辛酸”），因此温迪梅成了他的贝雅特丽丝。而这个十四岁的黄毛丫头，哪懂得但丁地狱里的欲火之抽动？鲁滨逊确实很得意自己的手笔。他的确造了她，但也借此——她的三条腿——把她与自己隔开了。但是不久后，整个事情开始分崩离析了。由于专注于某个堪称重要的问题，温迪梅其他的许多重要方面，就被鲁滨逊忽略了！

事情的开始本来是很无辜的。他有时候总想偷窥一下这个小东西，但由于自尊心而抵御了这冲动。可过了不久，各种想法在他脑子里纷至沓来。这个丫头接手了斯尼宾斯以前做的所有工作。捡牡蛎？倒还没什么问题；可掌管他的衣服、甚至褻衣呢？读者可以看出，这就有一丝暧昧——不——这就太明明白白了！所以，每到死寂的深夜，当她肯定还在酣睡时，他便偷偷地起身，到海湾里洗他那些不登大雅之堂的货色。但既然这么早起，干吗不把她的东西也洗了，且算个乐子（自然是老爷我独乐了），哪怕只干一回？难道衣服不是我给她的？他冒着被鲨鱼吃掉的危险，好几次孤身闯进“帕特里夏”的船舱，翻出一堆女人的艳服、睡衣、围裙、衬裙、内裤。好吧，既然把衣物洗了，是不是还得在椰树之间扯根绳子，把它们统统挂起来？这就有点悬了！尤其危险的是，斯尼宾斯作为仆人固

然已经不在岛上了，可并没有销声匿迹。鲁滨逊几乎能听到他那粗重的呼吸，能猜到他在想什么：开开恩啦，老爷，您以前可从没给我洗过东西呀！斯尼宾斯还在的时候，他断不敢这样放肆地含沙射影，可消失以后，反倒是口无遮拦了！斯尼宾斯走了，这倒是不假；但他的阴魂不散，感觉得到他不在的样子。的确，在哪儿都看不到他，即使在当差时，他也是保持低姿态，不敢碍主人的手脚，也不敢抛头露面。可是现在呢，斯尼宾斯却出没无常：他那谄媚的、呆楞楞的病态目光，他那尖哑的声音，又统统回来了；过去他和打工仔之间的叫骂，乘着小海鸥的尖叫声汹涌而至；在丰腴的椰子堆里，如今他露出了毛茸茸的胸（不要脸，是想指桑骂槐不成？！），他把身子贴在那曲线优美的、被剥去皮的椰子树的树干上，他像一个水下冒出来的溺死鬼，瞪着一双鱼眼（鼓鼓的！）死死地盯着鲁滨逊。在哪儿？在那儿，往那边看，看到那块岩石了吗，在那个岬上——斯尼宾斯就是再不济，人家也还有一点小小的业余爱好：当年，他就爱坐在海角上，扯开破锣嗓子，臭骂那些年老体衰的鲸鱼，它们在自己的家中，在靠近陆地的海水里，安详地吐着水柱。

温迪梅与这位严酷、成熟、阳刚气十足的主人之间的关系，早已经乱了章法，要是能和她达成谅解，使这一关系变得更稳定、更条理，更合尊卑之序，那就太好了！无奈，姑娘的头脑简单之极；她从没听说过斯尼宾斯；和她讲话，简直像对着一堵墙。即使脑子里有过自己的想法，她肯定也不会吐出一个字。乍看起来，这似乎是出于单纯和胆怯（她毕竟是个仆人！），但实际上，这副“清纯无邪”相却是骨子里的狡诈：主人的冷淡、沉稳、克制和高高在上到底是为什么——不，应该说在抵御什么，她知道得一清二楚！更有甚者，她总是好几个小时不见人影，只到黄昏才出现。莫非这是打工仔？因为这不可能是斯尼宾斯呀——这一点绝没有问题！斯尼宾斯已不在岛上了，这是铁定的！

天真的读者（唉，这种读者何其多！）现在也许会得出结论：鲁滨逊出现了幻觉，他在一步步滑向疯狂。完全不是这码事！即使他是囚徒，他也只是自己创造物的囚徒。因为那句将对他施加影响的话，他是不会激进地、治病救人地对自己说的：即斯尼宾斯根本就不存在，打工仔也一样。首先，这一声否定一旦公然出口，它所卷起的毁灭之潮，将湮灭一个无助的受害者：如今还存在着的温迪梅。其次，一旦做出这种解释，作为造物主的鲁滨逊，也就彻底并永远地瘫痪了。因此，无论发生什么事，他也不能承认自己的作品是虚空，正如真正的造物主不能承认他的造物是创造怨气。一旦这样承认了，对二者来说都意味着一败涂地。上帝不曾创造罪恶；与此相仿，鲁滨逊也没有在空洞中白忙乎。看起来，两者都做了自己神话的俘虏。

所以，在斯尼宾斯面前，鲁滨逊简直没有还手之力。斯尼宾斯还存在，可扔石头、耍棒子又够不着，趁黑夜将温迪梅绑在树桩上，权当自己的诱饵（鲁滨逊已经用过这办法了！），是徒劳无益的。遣散的仆人无处存身，所以无处不在。可怜的鲁滨逊，原本想避免以次充好，希望候在自己身边的，是一些上选的人役，可如今却自污其巢，因为他把斯尼宾斯撒遍了全岛。

我们的主人公忍受着入地狱的痛苦。夜间与温迪梅的口角，小说描述得特别

精彩，这些对话与交谈，间以她那沉郁的、阴柔的、泛着挑逗气息的沉默，很是款款中节；在谈话中，鲁滨逊把镇定与克制通通扔进了爪哇国。他的老爷气派一落千丈；他简直成了她的奴隶，受制于她的一颦一笑。透过漆黑的夜色，他觉察出姑娘浅浅的微笑；然而，大汗淋漓、精疲力竭的他，在硬板床上辗转反侧去面对晨曦时，脑子里涌起一些狂荡的念头；他开始设想还能对温迪梅做些什么……某种天堂里的东西？从这里——从他对此事的反复斟酌中——我们透过那些羽毛披肩蛇围脖，看到了一些对《圣经》中蛇的暗示（注：servant[仆人]——serpent[蛇]），并看到他试图颠倒字母的次序来肢解鸟类，以获得亚当的肋骨，这就是夏娃（注：Aves[鸟类]——Eva[夏娃]）。而鲁滨逊，自然就是她的亚当。可他清楚，尽管斯尼宾斯这条走狗当差时，他对这厮的个人事没有一点兴趣，但如果现在摆脱不了他，则除掉温迪梅的任何计划，都注定是灾难。不管她以什么形式存在，都比与她诀别的好：这一点很清楚。

接下来，就是一个堕落的故事了。晚上洗涮那些毛茸茸的衣服和俗艳衣饰，成了一种圣仪。半夜醒来，他总要热切地谛听她的呼吸。同时他又明白，他现在起码还能克制住自己不下床，不把手往那个方向伸——但假如他赶走这小害人精，那可就全完了！在第一道曙光里，她那狠搓过的、晒得发白的内衣裤（瞧瞧上面那些洞洞的位置！），随着海风轻浮地掀动；失恋者特有的种种庸俗之极的痛楚，鲁滨逊现在算是领略到了。她那破镜子，她那小梳子……鲁滨逊开始逃离他的穴居，不再蔑视斯尼宾斯虐待死气沉沉的老鲸鱼们的暗礁了。不过，事情不能老是这样下去呀，于是，由它们变吧。他来到了那里，急匆匆奔向海滩，等待一个风暴（很可能也是随便发明的）把跨越大西洋的轮船“女像柱”号的巨大白色船身冲上烫脚的灰蒙蒙沙滩，那里布满了等死的鸚鵡螺发出的微光。不过，某些鸚鵡螺里面藏有发夹，另一些黏糊糊地呱嗒吐出湿淋淋的“骆驼牌”烟蒂——掉在鲁滨逊的脚边，那又意味着什么？难道这种迹象不是明确表明，甚至沙滩、沙石、颤巍巍的海水，海水表面滑回到大海里的一层层泡沫，也不再属于物质世界？不管这属不属实，海滩上开始的那场戏，“女像柱”号残体在巨响中被暗礁辟开，把它难以置信的内容泼在手舞足蹈的鲁滨逊面前，那场戏当然是真真切切的，那分明是感情得不到回报的呜咽。……

必须坦白，从此处开始，该书越来越难读懂了，读者要花不小的工夫。此前精确的情节发展线索纠缠起来，折返原处了。作者会不会故意去用不和谐音来搅乱小说的雄辩呢？温迪梅生下一双酒吧高脚凳干什么呢？我们假定，它们长三条腿是简单的家庭特点——这个清楚，很好；但这些高脚凳的父亲又是谁？我们是不是面临着家具因圣神受孕？？先前只会唾弃鲸鱼的斯尼宾斯，为什么却成了鲸鱼的景仰者，直至要求变形为鲸鱼（鲁滨逊对温迪梅讲到他，“他要成为鲸鱼”）？更有甚者，第二卷开头，鲁滨逊有了三、五个孩子。数字不确切，这我们可以理解。这是已经错综复杂的幻觉世界的特点之一嘛：创世者不再能够同时地在记忆里理顺创造世界的全部细节。好吧。但鲁滨逊跟谁生的孩子？他是纯粹凭意志创造了他们，就像先前创造斯尼宾斯、温迪梅、打工仔？抑或靠间接想像的行为生他们的，也就是与女人生的？第二卷只字未提温迪梅的第三条腿呀。这会不会是某种反创世的删除？第八章里，我们的猜疑似乎为“女像柱”船上公猫

的一段对话所证实了，公猫对鲁滨逊说，“你是伟大的拖腿者，糊弄人。”但因为鲁滨逊并没有在船上发现猫，也没有以任何方式创造它，而那动物是斯尼宾斯家的那个阿姨杜撰的，斯尼宾斯的妻子叫她“北极产婆”，所以很不幸，温迪梅除了凳子还有没有孩子，就不得而知了。温迪梅不承认有孩子，至少她在吃醋闹剧中没有回答鲁滨逊的问题，在那期间，可怜的魔鬼居然用椰子纤维为自己编织了一个绞索。

在这场闹剧中，主人公反讽地自称“公鸡·鲁滨逊”（Cock Robinson），随后改称“讽刺·鲁滨逊”（Mock Robinson）。我们该如何理解这一点呢？是温迪梅在“杀害”他？他认为他所做（所创造）的一切是赝品？而且，鲁滨逊为什么说，尽管他不像温迪梅那样长着三条腿，在这方面他还是跟她大同小异？这多少有作出某种解释的余地，但第一卷收尾处的话语，第二卷并没有解剖学或者艺术上的呼应。另外，北极阿姨的故事似乎没有什么趣味可言，伴随她变形的儿童合唱索然无味：“我们这里有三个，有四个半呢，‘老煎蛋’。”再说，‘煎蛋’是温迪梅的舅舅（礼拜五？）；第三章鱼儿就咕噜到他的，还有我们看到几次暗指到腿（通过脚掌带），但不知道是谁的腿。

越是深入第二卷，就越是令人困惑。在下半卷，鲁滨逊不再直接同温迪梅说话：最后的沟通行为是一封信，是她晚间在山洞壁炉的灰烬中，凭感觉写给鲁滨逊的，他会在破晓的时候阅读——但他预先发抖了，手指在黑暗中摸过冰冷的炭灰时能够猜到它的寓意。……“别理我！”她写道，而他不敢回信，夹着尾巴逃走了。去干什么呢？去组织“鸚鵡螺小姐的走街仪式”，用棍子打棕榈树，肆意谩骂，在沙滩大道上吆喝自己要把海岛捆绑在鲸鱼尾巴上的计划！接着，一天早晨，那鲁滨逊即兴信手拈来，抓到什么就在什么上写下姓名、绰号，一群群生命应运而生。此后，仿佛迎来了彻底的混沌，比如，拼凑木筏和撕裂木筏的场景，为温迪梅盖房拆房的场景，大腿变细而双臂变粗的场景，没有甜菜而作罢的晚宴，期间主人公无法分辨打肿的眼睛和豌豆，无法分辨鲜血和甜菜汤！

所有这些不算尾声还有将近170页！这就给人要么鲁滨逊放弃原定计划、要么作者本人在书中迷途的印象。儒勒·耐法斯特在《文学费加罗》中说，该作品“纯属科学诊断”。塞尔吉斯尽管有人类行为学上的“创世”计划，却无法避免疯狂。任何真正一以贯之的唯我创世，结果必定是精神分裂。本书试图图解这一常理。为此，耐法斯特认为，尽管它颇有趣味之处，但在智力上毫无建树，因为作者喜欢创造。

相反，阿纳托尔·福什在《新批评》中反对《文学费加罗》同行的判定，说（依我们看完全中肯），暂且不论《鲁滨逊家族》所鼓噪的，耐法斯特没有资格充当心理分析家（此后有关于唯我主义和精神分裂缺乏联系的长篇大论，鉴于此问题对本书完全无关，此点提请读者参阅《新批评》）。福什是这样阐述该小说的哲学理念的：作品表明创世行为是不对称的，因为实际上在思想上可以创造一切，但此后不是所有东西（几乎没有东西）都可以抹去。创世者的记忆使抹去不可能做到，记忆是不受意志支配的。福什说，该小说与（荒岛特定疯狂形式的）诊断病史毫无共同之处，而是例证了创世反常原理。鲁滨逊（第二卷中的）行动

仅仅因为他本人一无所获才没有意义，但心理上却容易解释。陷于未能全部料到的情形的人，正好有这种胡乱摆动的特点；这情形依其本身的定律而固化，从而俘虏了他。福什强调说，真实的情形在现实中可以逃避，而想像的情形是没有出口的。所以，《鲁滨逊家族》只是表明，真实世界对于人是不可或缺的（“真实的外部世界就是真实的内心世界”）。科斯卡特先生笔下的鲁滨逊一点也不疯狂，只不过他在荒无人烟的海岛上顾自建立人造宇宙的计划，从一开始就注定要失败。

鉴于这些结论，福什便否认《鲁滨逊家族》具有任何潜在的价值，因为作品这样解释之后，实在是显得乏善可陈了。在本评论家看来，这里提到的两位批评家都不着边际，他们没有读懂书中的内容。

依我们看，作者所提出的观念，远没有荒岛疯狂史或者反对唯我主义万能创世论那么平庸。（反正后一种论断很荒唐，因为正式的哲学里并没有人宣扬过唯我主义承认万能创世的观念；实事求是，哲学里奋战大风车的百分比极低。）

我们认为，鲁滨逊“发疯”时的所作所为不是精神错乱，也不是某种论断愚蠢。小说主人公的原本意图是清醒理性的。他知道每个人的局限是他者；由此仓猝得出的观念是，消灭他者给自我提供了无限的自由，这在心理上是错误的，对应于物理上的错误，即那个让我们认为既然容器之外形给水赋形，打破一切容器就给那水“绝对自由”的错误。不过，正如水去掉容器就流淌成水坑一样，与世隔绝的人也会爆炸，爆炸的形式是彻底的去掉文化。如果没有上帝，而且没有他者，没有他者回归的希望，人就必须拯救自己，建立某种信念系统，该系统对于创造它的人来说，必须是外在的。科斯卡特先生的鲁滨逊理解这个简单的戒律。

况且，对于普通人，最被渴望、同时完全现实的人，就是遥不可及的人。人人知道英国女王，知道她的公主妹妹，知道美国总统的前妻，知道著名的电影明星；也就是说，正常人一刻也不会怀疑这种人的实际存在，哪怕他不能直接（凭触觉）证实其存在。同样，有幸直接认识这种人的人，不会再把他们看作财富、女人气、权力、美貌等等的杰出典范，因为接触他们时，通过日常事务体会到他们普普通通，平平常常，富有人的不完美。这些人凑近一看，一点也不像神灵，也没有什么非凡之处。真正十全十美的完人，因而受到无限渴望，无限景仰的人，肯定遥远而不可及。正是高高在上，才给了他们磁铁般的魅力；不是身体或灵魂的品质，而是不可逾越的社会距离，才造成了诱人的光环。

于是乎，鲁滨逊试图在荒岛上复制这一现实世界的特点，范围不超过自己创造的人。他立刻出错了，因为他物质上真的背对创世的成果，斯尼宾斯们、打工仔们等等，那个距离在主仆之间十分正常，但当他得到一个女人，就非常想加以破除。斯尼宾斯他无法搂在怀里，他也不想搂；现在有了女人，他只是搂不到了。问题并不在于（这不是智力问题！），他无法拥抱不在那里的女人。他本来就无法拥抱的！问题是在心灵上创造一个本身的自然法则永远妨碍爱欲接触的情形——同时必须是完全不顾姑娘的不存在。这一法则要管束鲁滨逊，而不管束女伴不存在这个赤裸裸的事实！因为干脆认识她的不存在，就等于毁灭一切。

鲁滨逊知道了什么势在必行，便动了手，也就是在荒岛上建立一整个假想社

会。正是这东西夹在他和姑娘之间，它会生发出一个障碍系统，来提供那无法逾越的距离，以便他能够爱她，持续不断地渴望她，而不再暴露于任何世俗情景，比如伸手摸她身体的冲动。他认识到——必须这样——假如他在针对他的斗争中哪怕屈服一次，假如他试图触摸她，他所创造的整个世界会瞬间土崩瓦解。这就是他开始“发疯”的原因，他手忙脚乱，从想像的帽子里掏出大批人——在沙滩上杜撰写下了所有那些名字、外号、诨名，口若悬河地谈论斯尼宾斯妻子们、北极阿姨们、“老煎蛋们”，如此等等，不一而足。由于这帮人仅仅作为不可逾越的空间（介于他和她之间）才为他所必需，他创造时漫不经心，马马虎虎的，一片混沌；他仓猝行事，这种仓猝给所创造的东西带来了羞辱，令它的支离破碎、它的缺乏思想，它的廉价暴露无遗。

要是他成功了，就会成为永恒的情人，一位但丁、堂吉诃德、少年维特，这样就可以如愿以偿了。温迪梅——不是显而易见吗？——就会成为像贝雅特丽丝、绿蒂，像任何女王、公主一样地真实了。完全真实的她，同时也是遥不可及，这样他就可以活生生地梦见她，来自现实的男人思念自己的梦境，与现实引诱现实的情形有天壤之别，恰恰是因为现实无法企及。只有在第二种情况下，才仍然有可能怀有希望，因为现在只有社会距离，或者类似的障碍，才会排除爱情实至名归的机会。因此，只有她为他同时同刻得到现实性与不可接近性，鲁滨逊与温迪梅的关系才能实现正常化。

于是，马塞尔·科斯卡特为倒霉情侣终成眷属的经典故事对上了终身分离势在必行的本体论故事，这就是灵魂誓言的惟一永久保证了。鲁滨逊（而不是作者，显而易见！）理解“第三条腿”的错误愚不可及，在第二卷中将它悄悄“遗忘”了。冰山的公主把自己的世界掌控于心，不可触摸的情人——这就是他希望温迪梅所成就的，以淳朴的使唤丫头同他一道启蒙的同一个温迪梅，当初她是替换粗笨的斯尼宾斯的女仆。……他的败笔恰恰在此处。你们现在知道了吗，猜出为什么了吗？答案再简单不过了：因为温迪梅跟女王不一样，她了解鲁滨逊，衷情于他。她并不希冀成为纯洁的女神，这一分野把主人公逼向了毁灭。要是仅仅有他依恋她就好了！可她却报之以感情。……规劝任何不懂得这一简单事实的人，就像维多利亚时代家庭女教师调教爷爷们那样的，规劝任何认为我们能够依恋他人却不能依恋他人身上的我们的人，最好不要启动拜科斯卡特先生所赐的这种悲哀恋情。科斯卡特的鲁滨逊为自己梦想了一个不愿意完全交给现实的姑娘，因为她就是他，因为从那个从来不肯放松我们的现实那里，除了死亡，别无清醒状态。

《千兆网络》

帕特里克·汉纳汉

（伦敦，跨世界出版社）

这位作家觊觎詹姆斯·乔伊斯的桂冠。《尤利西斯》把《奥德修纪》浓缩为都柏林的一天，把“美好时期”的肮脏洗衣房变成了女巫喀尔刻的阴间宫殿，为长途推销员布卢姆把格蒂·麦克道尔的青年人绑定于行刑绞索，调遣40万字的大军扑向维多利亚主义，用笔端支配下的全部风格，从意识流到审判宣誓证，使其毁于一旦。难道这不已经是小说的顶峰，同时是小说厚葬于艺术的家族墓地内（《尤利西斯》里也有音乐！）？显然不是，乔伊斯本人显然并不这样认为，因为他决定更进一步，写一本书，它不仅仅打算把文明聚焦入一种语言，而且打算充当一种全语言透镜，屈尊于通天塔的基础。至于才气横溢的《尤利西斯》和《芬尼根守灵夜》，试图用双料的胆识挑战无限的时空，我们这里既不肯定其才智，也不否认它。如今单篇的评论充其量不过是一颗沙子，抛向两书上面堆起来的崇敬和咒骂的大山而已。不过，可以肯定，假如没有伟大的先例作为挑战对象，乔伊斯的老乡帕特里克·汉纳汉想必也不会创作《千兆网络》了（Shu分享更多搜索’雅书）。

也许有人认为，这种想法从一开始就注定要失败。写第二部《尤利西斯》，就像写第二部《芬尼根》一样没有价值。在艺术的顶峰，只认第一个成就的账，正如登山史上只有第一次翻过不曾攀登过的壁垒。

汉纳汉对《芬尼根守灵夜》够宽容的，却看不起《尤利西斯》。他说，“什么馊主意，把欧洲、爱尔兰的十九世纪塞入《奥德修纪》的石棺形式里！荷马原作本身的价值就存疑。咳，它是你关于古代的连环漫画册吧，尤利西斯成了超人，完满的结局。窥一斑而见全豹，从作者选择的榜样，足见他的素质了。《奥德修纪》是剽窃《吉尔伽美什^[1]》的，并且是劣等赝品，用来迎合希腊群氓的。巴比伦诗史中表现的一场斗争惨遭败绩，希腊人却把它化作地中海风景如画的探险游。‘航行是必修课’，‘人生是旅程’——一字字珠玑，都是大智慧。《奥德修纪》是抄袭的崩盘，把吉尔伽美什战斗的伟大性统统毁掉了。”

不得不承认，《吉尔伽美什》确实包含荷马使用的主题（奥德修主题、喀尔刻主题、卡戎主题），这是苏美尔学教导我们的，而且它也许是我们现有的最古老的悲剧本体论版本，因为它呈现了三十六个世纪以后里尔克^[2]将称为一种成长的东西，表现于此：“被越来越大的未来所惨败”。人类的命运是一场不可避免走向败绩的战斗——这是《吉尔伽美什》的最终意义。

在巴比伦的组诗上，汉纳汉决定铺开诗史画布，请注意，是十分奇怪的画布，因为他的《千兆网络》是时空上极其有限的故事。臭名昭著的流氓，雇用杀手，（上次世界大战时的）美国兵“大兵乔”美什（Maesch）被名叫N.基蒂的线

人揭露了犯罪活动，军事法庭判处其绞刑，发生于本单位驻扎的诺福克郡小镇。整个行动花了三十六分钟，把死囚从监狱押赴刑场所需的时间。故事结尾是绞索的形象，黑色的绳套在蓝天的衬托下掉到冷静地站着的美什的头颈上。这位美什当然就是吉尔伽美什了，是巴比伦口传诗史中的半人半神英雄，而送他上绞刑架的人，老朋友N.基蒂，就是吉尔伽美什最亲密朋友恩基度（Enkidu），诸神创造他是为了造就英雄的落难。我们这样介绍它，《尤利西斯》和《千兆网络》创作方法上的相似性就昭然若揭了。但若要行事公正，我们必须专注于两个作品的差别。我们的任务比较容易完成，因为汉纳汉（与乔伊斯不同！）在书中提供了一个评论，篇幅两倍于小说本身（精确数字是《千兆网络》有395页，评论有847页）。我们马上知道汉纳汉的运作方法了：评论的第一章计有70页，给大家解释了一个单词——即标题，它所产生的各种各样典故。显然，千兆网络首先来自吉尔伽美什，由此显示其神话原型，就像乔伊斯，《尤利西斯》也在读者开卷之前提供了古典的所指对象。在吉尔伽美什的名字里省去字母L不是偶然的；L是魔鬼（Lucifer），黑暗王子，作品中存在，尽管本人没有露面。因此，字母L对于名字Gigamesh（千兆网络），就像魔鬼对于小说的事件一样：他就在那里，只是隐身的。通过“道”（Logos），L指向开端（创世），通过拉奥孔（Laocoon），指向结束（拉奥孔的结束由巨蟒造成，被缠死的，就像《千兆网络》主人公被绳索勒死一样）。L还有九十七个联系，在此不能一一说明。

接着说，Gigamesh[千兆网络]是个GIGAntic MESS[巨大混乱]，主人公真的陷入了混乱，一片混乱，头上悬着死刑判决。这个单词还包括：GIG是某种划艇（美什会把他的牺牲者淹死在划艇里的，先向他们浇水泥）；GIGgle（美什恶魔似的傻笑是个参照——第一号参照——指《悲叹浮士德博士》堕落地狱的音乐主旋律[容后详论]）；GIGA是（甲）意大利语的“提琴”，又与小说的音乐基础结合在一起，（乙）表示十亿巨量的前缀（比如GIGAwatts[千兆瓦]），但这里指技术文明中的巨量邪恶。Geegh是古代凯尔特语的“滚开”或者“走开”。从意大利语giga，通过法语gigue，我们得到了geigen，德语的俚语表示交媾。篇幅不够，必须放弃进一步的词源阐述。把名字作不同的切分，变成Gi-GAME-sh，预示着作品的其他方面：GAME是玩游戏，也是猎物（美什的情况是追人）。这不是全部。美什年轻时是个GIGolo[舞男]；AME暗示古日耳曼语奶妈；而MESH又是罗网，例如战神玛尔斯发现自己的神灵夫人与情夫陷入情网，所以是陷阱、圈套（在绞刑架下），而且是齿轮啮合（例如：synchroMESH[同步啮合]）。

单独的一节讲述标题的倒读，因为在去刑场的路上，美什的思想逆行，寻找记忆中的滔天大罪，足以救赎绞刑。接着，他在心里玩着游戏（！），押上最高赌注：假如他可以回想起恶毒透顶的行为，就可以匹敌“救赎的无穷牺牲”；也就是，他会成为“反救世主”。这一——在形而上层次；显然美什并不有意识地从事这种反神义论，而是在心理上寻找某种十恶不赦，使他面对刽子手时可以泰然自若。美国大兵美什从而是一个吉尔伽美什，在失败中臻于完美——负完美。这里有关于那巴比伦英雄不对称的高度对称。

因此，Gigamesh倒着读，就成了Shemagig。Shema是古代希伯来号令，来自摩西五经（Shema Yisrael! ——“听啊以色列，主上帝，主为惟一！”）。由

于是倒读，我们所对付的是反上帝，也就是邪恶的拟人。Gig现在当然被看作歌革（歌革和玛各民族^[3]）。从Shema派生了名字西缅^[4]（Simeon，希伯来语 Shimeon），我们立刻想到柱头修士圣西门（Simeon Stylites）；但圣人坐在高柱顶端，而绞索是从高柱挂下来；因此在下面悬挂着的美什会成为反向的柱头苦行僧。这在反对称上是更进一步了。就这样列举，汉纳汉的解经学里，有2912个词组来自古代苏美尔语、巴比伦语、迦勒底语、希腊语、教会斯拉夫语、霍屯督语、班图语、南千岛语、西班牙犹太语、阿帕切方言（众所周知，阿帕切印第安人通常会喊嘎[Igh]、嗯[Ugh]），外加它们的梵文词根和涉及的黑话，他强调，这不是随意的翻找，而是精确的语义风向图，作品的多纬度的罗盘方位盘和地图，它的地图学——因为目的在于把所有这些纽带和联系设计成情节，小说会以复调加以体现。

为了超出乔伊斯的作为，胜过他一筹，汉纳汉决定使该书成为交叉点（联结——节点——曲折——结头——绞索！），不仅仅是所有文化的交叉，包括 ethoi 和 ethnoi，而且是所有语言的交叉。这种分析是必要的（比如，千兆网络 [GigaMesh] 的字母 M 把我们引向玛雅人的历史，引向维茨普茨利神（Vitzi-Putzli），引向整个阿兹特克宇宙起源说，还有他们的灌溉体系），但它远远不够！该书是人类知识的总和织就的；而这里牵涉的不仅仅是当今的知识，而且有科学史，从而有巴比伦的楔形文字的算术，迦勒底人和埃及人的世界模型——如今已经灰飞烟灭了，还有从托勒密到爱因斯坦的世界观，算盘和微积分，群和张量的代数，明朝青花瓷花瓶的烧制方法，利林塔尔（1848—1896）、哈伊罗尼穆斯、达芬奇的飞行机器，安德烈的自杀气球和诺毕尔将军的气球。（诺毕尔远征时食人现象的发生率，在小说中自有其深刻的特殊意义，似乎代表着某种宿命的重物掉入水中打破镜面的地方，于是，围绕《千兆网络》扩散的波纹同心圆，就是人类在地球上生存的“总和”，追溯到爪哇猿人和爪哇古猿。）所有这些信息都存在于《千兆网络》内部，隐藏着，但可以像在现实世界一样检索得到。

我们如此理解汉纳汉的构思：目标是胜过他的同胞和前任，他希望在纯文学作品作品中不仅容括以往累积的语言文化财富，而且包含过去的普遍认知、普遍工具传统（泛真知）。

这种目标的荒唐显得不言自明，有白痴自说自话的味道，一部小说，关于某某流氓处绞刑的故事，怎么可能成为充斥全球图书馆的东西的提炼、母体、关键、智囊？！汉纳汉完全了解读者这种冷嘲热讽的怀疑态度，他不限于提出主张，而是在“评论”里证明自己。

我们不可能把它归纳出来，只能用一个小小的边缘例子，演示汉纳汉的创世方法。《千兆网络》第一章有8页，死囚在军事监狱里上厕所，一边解小便，一边在看其他士兵在他之前涂鸦在该圣地墙上的画图。他的注意力只是掠过那些题词，淫秽无比，正因为他断断续续地看，题词变成了夹层底，穿过以后，我们便直接进入了人类污秽、闷热的大肠，进入其秽褻言语癖和生理象征手法的地狱，它通过《爱经》和中国“花之战”而回到黑暗的洞穴，那里有原始人的肥臀爱神们，正是他们的裸露器官从墙上乱划的肮脏行为里面张望出来。同时，某些画中

阳具毕露，指向东方，尽管东方指原始天堂之地，阳具像（Phallos-Lingam）被礼敬神圣化，却揭示为站不住脚的谎言，无法掩盖真相——一开始就信息不灵。对，一点不错：当原始变形虫失去贞洁的单性体时，性别和“原罪”就起来了；由于性别的均势和男女有别肯定直接来自香农的信息论；该史诗标题的最后两个字母（SH）的目的便昭然若揭！为此，道路从军营厕所的墙壁通向自然演化的深处……为了它，无计其数的文化充当了遮羞的树叶。不过，这只不过是沧海一粟，因为本章中还可以找到：

（甲）毕达哥拉斯圆周率，象征阴爻（3.14159265359787……），由本章千个单词中找到的字母数量来表达。

（乙）当我们把表示魏斯曼、孟德尔、达尔文生日的数字用于该文本，作为代码的答案，就发现厕所诲淫文学的外表混沌是性力学的阐述，一对对相撞的身体被一对对交媾的身体所取代；同时整个意义序列现在开始与作品其他章节连锁（同步啮合[synchroMESH!]），所以通过第三章（三位一体！）与第十章（十月怀胎！）相关，后者倒读变成用阿拉姆语解释的弗洛伊德学说。这还不够：如第三章表明——如果我们把它盖在第四章上并把书本颠倒——弗洛伊德学说，也就是心理分析学说，构成了自然主义地世俗化了的基督教版本。先于神经症的状态等于天堂，孩童期的心灵创伤就是堕落天堂，神经症患者就是原罪者，心理分析者就是救世主，弗洛伊德疗法就是天惠拯救。

（丙）美什第一章结束时离开厕所，吹口哨吹出十六小节的小调（十六是他在划艇内强奸并掐死的姑娘的年龄）；小调的歌词非常粗野，他只是自己思忖着。这个过度行为在当时具有心理上的理由；另外，歌曲在音节主调上考虑，就给了我们一个下一章转换的正交矩阵（它有两个不同的意义，取决于是否对它使用矩阵）。

第二章是第一章美什口哨淫词的发展，但使用矩阵以后，褻渎的话转换成了“和散那”^[5]。共有三个被指称者：（甲）马洛的《浮士德》（第二幕第六场开始），（乙）歌德的《浮士德》（“所有短暂的东西都只是比方而已”），（丙）托马斯·曼的《浮士德博士》。引据曼的《浮士德博士》是神来之笔！因为整个第二章，每个单词的所有字母都根据旧格列高利谱号指定音符时，就变成了音乐作品，汉纳汉按照曼的描述，把《启示录作为人物》翻译回了音乐作品，我们知道，这部作品依照曼看来是作曲家阿德里安·莱伏金所作。那魔鬼般的音乐在汉纳汉的小说里若隐若现，既在场又不在场（当然是不明显的），就像魔鬼（字母L从标题中删去）。第九、十、十一章（下囚车，精神安慰，准备绞架）也含有音乐次文本（《悲叹浮士德博士》），但仅仅是顺便提及。因为一旦当作萨迪-卡诺^[6]式绝热系统，它们就成为一个大教堂（按照玻耳兹曼^[7]常数建筑），里面供奉着追思弥撒。（默默的沉思是美什在囚车内的回忆，结尾是一声咒骂，其悬留滑奏截断了第八章。）这些章节真是一个大教堂，因为散文的从句间和用语比例拥有一个句法骨架，它是巴黎圣母院的蓝图，蒙日（Monge）投影到想像平面之上，尖顶、悬臂、扶壁一个不少，而且有巨大的门脉、著名的哥特式圆花窗，等等等等。为此，《千兆网络》里面也有建筑，受过神义论的启迪。

在“评论”中，读者会找到（397页以后）上述章节文本里面包含的大教堂全图，比例尺为1：1000。不过，如果我们不用立体几何的蒙日投影，而是用非正交投影，根据第一章的矩阵有起始位移量，那么，我们得到了喀尔刻女巫的宫殿，同时追思弥撒变成了关于奥古斯丁教义的拙劣模仿讲座（又是破除偶像：奥古斯丁教义在女巫宫殿里，而追思弥撒在大教堂）。从而大教堂和奥古斯丁教义不是机械地加塞到作品中的，而是构成了论证的要素。

这个例子可以解释，作者怀着地道的爱尔兰人式执拗，在一部小说中串联了整个人类世界，其中有人类的神话、交响乐、教堂、物理学、世界编年史。例子又一次让我们回到标题，因为，采取那条意义道路，《千兆网络》的“巨大混乱”获得了意想不到的涵义。按照热力学第二定律，宇宙毕竟在趋于最终的混沌。熵必定增加，为此每个人的终结就是失败。所以，“巨大混乱”不仅仅是发生在老牌流氓身上的东西，“巨大混乱”分明是宇宙本身（宇宙的“混乱”由所有的“混乱院”即妓院来象征，美什在去绞刑台的路上记起来了）。但同时也有“巨大弥撒”（德语是Messe）的典礼，“形式”圣餐变体为最终的“空缺”。于是，萨迪-卡诺和大教堂有联系，于是，其中体现了玻耳兹曼常数：汉纳汉不得不这样做，因为混沌将是“末日审判”！当然吉尔伽美什神话本身在作品中得到充分的表达，但汉纳汉的这份忠诚——忠诚于巴比伦模式——与小说24.1万单词各自里面打开的解释断层相比，就是儿戏。N.基蒂（恩基度）对美什-吉尔伽美什所犯的背叛，是历史上所有背叛的累积聚集；N.基蒂也是犹大，美国大兵美什也是救世主（和MESSiah! [弥赛亚]），如此等等不一而足。

随机翻开本书，131页正数第四行，我们发现了感叹词“呸！”（Bah!）。美什“呸！”一声拒绝了司机递上的“骆驼牌”香烟。在“评论”的索引里我们发现了二十七处“呸”，131页的那个对应着下面的序列：Baal[太阳神]、Bahai[巴哈教]、Baobab[猴面包树]、Bahleda（大家会以为汉纳汉这里出错，把波兰登山家的名字拼写错了，没有的事！名字中省略c，按照我们熟悉的原则，指称康托尔^[8]的c，是连续统超限性的符号！）、Baphomet、Babelisks（巴比伦的方尖塔，作者惯于生造新词）、Babel（Isaac）[巴别尔]、Abraham[亚伯拉罕]、Jacob[雅各]、梯子、带钩子梯子、消防队、龙头，骚乱、嬉皮士（h!）、羽毛球、球拍、火箭、月亮、山峦、Berchtesgaden[贝奇特加登]——最后一个，Bah的h也表示追思弥撒的礼拜者，二十世纪有希特勒。[贝奇特加登是希特勒在巴伐利亚的度假山庄。——编者按]

区区一个单词，竟四面八方起作用，普普通通的感叹词，大家还以为它在三段论方面无关痛痒呢！那么，想想看，像《千兆网络》这样的语言大厦的上层，又有多么庞杂的语义迷宫等待着我们啊！预成说确实在此与后生说奋战（第三章，240页开始）；绑绞架绳索的刽子手，其手势动作拥有句法的伴奏，是旋涡星系两个时间尺度的缠绕的霍伊尔-米尔纳假说。美什的回忆录，即他的罪行，是人类全部恶行的完整记录[“评论”表明，其违法行为依次为十字军东征、查理锤子帝国、屠杀阿尔比派（1250年）、屠杀亚美尼亚教会教徒、布鲁诺火刑、审判行巫者、群体歇斯底里症（弥撒！）、鞭笞派、瘟疫（黑死病！）、霍尔拜因的死亡舞蹈、诺亚方舟、阿肯色州、猴年马月、令人作呕，等等]。美什在辛

辛那提踩踏的妇科医生名叫安德鲁·B. 克罗斯：其首字母缩写可以拼出意思（原子弹、生物战、化学战），名字集聚着大堆的典故——耶稣受难、拟人说（机器人）、BAHamas[巴哈马]（安德罗斯岛）、尤利西斯（约翰逊在格兰特之前当总统），而中间的字母也是B小调的基调，“浮士德博士的挽歌”，正是本段落文本所包含的。

确实如此：这部小说是个地狱无底洞；不管触摸它的什么地方，都打开路径，路没有尽头（第六章使用逗号的图型模拟罗马地图！），路不是通向四面八方，它们统统有无计其数的分支，全部和谐地交织成为一个整体（汉纳汉使用拓扑代数加以证明——参见“评论”、“元数学附录”，811页开始）。于是各得其所地得以实现。

仅仅一个怀疑产生了，那就是：帕特里克·汉纳汉是达到了伟大前任的目标呢，还是超过了那个目标，从而在艺术王国对他自己——而且对他的前任！——提出质询？坊间风闻，汉纳汉的创作得到了IBM提供一组电脑的协助。哪怕此说属实，我看也没什么过错嘛；如今作曲家常常使用电脑的——为什么把作家拒之门外呢？有人说，这样打造出来的书只能供其他数字式机器读罢了，因为没有人能够在头脑里包罗这种事实及其关联物的海洋的。请允许我问一个问题：能够包罗《芬尼根守灵夜》，乃至《尤利西斯》的人存在吗？我不是说字面层次上的，而是这些作品借以成立和发扬光大的所有典故，所有联想和文化神话象征手法，所有结合起来的范式和原型？当然，没有人可以单独驾驭它。说实在的，没有人能够涉过乔伊斯的散文已经积累的全部批评文章！为此，小说中电脑参与的有效性完全无所谓。

敌对的评论家说，汉纳汉创造了文学中最大的字谜，一个语义的巨型画谜，真正讨厌的手势谜语或者填字游戏。他们说，把千百万、百十亿典故塞入一部纯文学作品，拿词源、词语、释经学的纷繁纠葛招摇过市，把无休止、反常的二律背反意义层层相叠，并非文学创作，而是编撰伤脑筋谜语，供给奇特偏执狂业余爱好者、热衷参考书目挖掘的狂热分子和收藏者。他们说总而言之，这是彻头彻尾的反常，文化的病理学，不是它的健康发展。

对不起，先生们——标志着一位天才的融会贯通的意义乘数，用代表着一种文化的纯精神分裂的意义充实作品，在这两者之间到底应该在哪里划界线好呢？我怀疑，反汉纳汉文学专家集团在担心失业。乔伊斯提供了极佳的手势谜，但没有把自己的任何解释添加进去；结果给《尤利西斯》和《芬尼根》提供评论的批评家得以展示自己的智力肌肉、深邃的洞察力、模仿天才。相反，汉纳汉做的一切都靠自力更生。他不满足于仅仅创作，还添加了参考资料，两倍于它的集注、索引、词汇等等。这里面就有着天壤之别，倒不是由于乔伊斯“独自构思了一切”，而汉纳汉则依赖电脑链接美国国会图书馆（藏书两千三百万卷）。所以，对于这位巨细毕究得要命的爱尔兰人驱策我们进入的圈套，我看是无缘解脱了：《千兆网络》要么是现代文学的尖峰之作，要么它，连同芬尼根的故事加上乔伊斯的奥德修，都不能接纳入文学的奥林匹斯山。

【注释】

[1]Gilgamesh, 苏美尔国王。——译注

[2]Rainer Maria Rilke (1875-1926), 奥地利诗人。——译注

[3]Gog和Magog, 歌革和玛各民族, 《圣经》中, 他们统治的国家必与天国争战。——译注

[4]见《圣经》, 雅各和利亚之子。——译注

[5]“欢呼上帝”。——译注

[6]Nicolas Leonard Sadi Carnot (1837-1894), 法国工程师, 物理学家, 提出卡诺热交换循环。——译注

[7]Constant Boltzman (1844-1906), 奥地利物理学家。——译注

[8]Georg Cantor (1845-1918), 德国数学家。——译注

《性爆炸》

赛蒙·梅里尔

(纽约, 沃克公司)

假如人们相信作者的话——越来越多的人告诉我们, 要相信科幻小说的作者! ——目前的色情狂澜将成为二十世纪八十年代的大洪水。但小说《性爆炸》的情节始于二十年以后, 发生在一个严冬, 冰雪覆盖下的纽约。不知姓名的老人在积雪里跋涉, 撞到一辆一辆积雪掩埋的汽车外壳, 来到了死气沉沉的办公大楼; 他从表袋里摸出钥匙, 带着残余的体温, 打开铁门, 下到地下室里。他在那里彷徨, 一片片记忆不时穿插进来——整部小说就是这样。

老人手里颤巍巍的手电筒高柱滑过地下室安静的穹隆, 它可能做过博物馆, 或者是美国再度成功入侵欧洲的岁月里一个财大气粗商行的运输部。欧洲人仍然是半手工的行当, 与无情的传送带生产迎面冲撞之余, 后工业化的科技巨人所向无敌。

战场上还留存着三家公司——通用性状态、机器人美味、性交国际。当初这些巨头的生产处于峰值时, 性从私下的娱乐、观赏运动、集体体操、业余爱好、收藏家市场, 变成了文明的哲学。矍铄的古怪老头麦克卢汉^[1]在生前目睹了这个时代, 在《生殖政治》中指出, 这正是人类迈上技术之路那一刻起的归宿; 哪怕是古代锁在木帆船上的划船奴、手持利斧的北方林居者、汽缸加活塞的斯蒂芬森蒸汽机, 都在追踪人类性行为——也就是人类的真义所在, 性交动作的节奏、外形和意义。美国的无人格工业利用了东西方的形势智慧, 拿过中世纪的枷锁, 做成不贞操带, 驾驭艺术去为性操练机的设计服务, 孵化铺、交媾吊床、按钮咔哒器、春宫锥、阳物机, 启动了抗菌装配线, 纷纷下线的有家用萨德车、女梦魔、鸡奸沙发, 公用的蛾摩拉^[2]一条街, 同时建立了研究所和科学基金会, 从事把性事从种族繁衍的奴役下解放出来的斗争。性事不再是时尚, 它已经成为信念; 性高潮被当作日常义务, 红色指针的高潮表, 代替了办公室和街头的电话机。

不过, 这位潜行地下室过道的老人是谁呢? 通用性状态公司法律顾问? 他回忆起打到最高法院的著名案子, 争取复制名人外貌做人体模型的权利的战斗, 从第一夫人做起。通用性状态公司以两千万美元的代价, 赢得了官司, 如今手电筒的光束游走在蒙尘的钟形塑料罩上面, 里面是恭立的电影大腕和世界上的顶级交际花, 花枝招展的公主王后, 法庭裁决, 禁止以其他方式展览它们。

十年间, 人工性事大行其道, 从起初的模特儿、充气器具、拧发条器具, 到装着恒温器和反馈器的样板。这些拷贝的原件早就死亡, 要么已经成了干瘪老太婆, 但特氟隆、尼龙、特拉纶^[3]和“性补”经受了时间的考验; 就像博物馆里的蜡像, 神态优雅的女子从黑暗之中蹦跳而出, 对老人不动声色地微笑着, 举起的手里都拿着磁带, 录有各自的魅力文本(根据最高法院裁定, 出售者不得把磁带

塞在模特体内，但购买者在家中私密处当然可以啦）。

老隐士缓慢而颤巍巍的脚步扬起了尘土，房间另一头灰蒙蒙的，一幕幕淡红色集体色情作品隐隐透过来，有些由三十人组成，活像巨型纽结饼、精心绞绕的面包。在这些高高的蛾摩拉一条街和温馨的鸡奸沙发的过道里走动的，会不会是通用性状态的总裁本人，还是公司的总设计师，那个令美国，乃至全世界产生裤裆意识的人？这里有录像（“看尿壶”[viewrinals]），带控制器和拟定程序的，上面有书报检查的铅封，为了它，法律诉讼走遍了六个法庭；还有一排排的集装箱，准备转运海外，装满了日本产的天球仪、假阴茎、性事前润滑油，千百个类似的玩意儿，说明书和维修手册齐备。

那是个民主终于实现的时代：人可以为所欲为——跟任何人。大公司们听信自己的未来学家的忠告，违反反托拉斯法案，悄悄瓜分了全球市场，随之进入专门化。通用性状态努力为越轨者争取平等权利，其余两个公司则投资自动化项目。鞭笞器、殴打器、鼻青脸肿器应运而生，成了设计原型，以便使公众相信，市场上不会有供过于求的说法，因为伟大的行业，假如它真的是一个伟大的行业的话，不仅仅是满足需求，而且能创造需求！家中私通的老办法——应该和尼安德特人的打火石和棍棒一样，可以休矣。学术机构开出六年制和八年制的学习课程，接着有研究生和高级学位，专攻高等和低等情欲学；开发了神经性器，接着有节流阀、消声器、绝缘材料和特种吸音器，以免房客叫床失控，打搅其他房客的安静或者乐趣。

不过，他们必须前进，勇往直前，无所畏惧，因为停滞就是生产的死亡。工厂里已经有供个人使用的奥林匹斯山，在机器人美味的热火朝天的车间里，已经在用塑料打造第一批希腊诸神和女神外形的机器人。也有人谈及天使，设立了财务储备，以便和教会展开法律战。然而，还有一些技术问题尚待解决：翅膀应该用什么材料；羽毛会刺激鼻孔；翅膀应该动弹吗，那样会不会碍手碍脚；光轮怎么办，装什么开关，装哪里，等等。接着电闪雷鸣。

有一种化学物质稍前被合成了，代号“无性”，可能早在二十世纪七十年代就有了。只有一小批专家知道其存在，他们都有参与秘密工作的许可。此药立刻得到认可，作为一种秘密武器，在与五角大楼有关系的一家小公司的实验室里制造。使用气溶胶形式的“无性”，实际上能够使任何国度的人口十去其九，因为该药摄入不到一毫克的量，就消除了性行为带来的一切快感。诚然，性行为仍然有可能完成，但只能成为一种体力劳动，颇为劳累，就像拧干衣服，刷痰盂，拖地板。后来，曾考虑使用“无性”去制止第三世界人口爆炸，但大家认为此计划十分危险。

没有人知道世界性的灾难是怎么发生的。据说是一堆库存的“无性”，由于短路、失火、一罐以太而爆炸了，此话当真？还是掌控市场的三公司行业敌手有什么举措？再就是某颠覆组织——反动组织或者宗教组织——从中插了一手？我们不得而知。

老人在地下室走了许多英里，疲乏了，就在塑料埃及艳后光滑的膝上坐下，此前先拉动她的刹车，他的思绪就像悬崖勒马，回到1998年大崩溃。一夜之间，

公众本能地感到反感，抛弃了充斥市面的全部产品。昨天还诱人的东西，今天成了疲乏伐木工的斧子，洗衣妇的搓板。曾几何时，永恒的销魂物，生物学投在人类身上的魔咒打破了。此后，乳房只能令人想起人是哺乳动物；大腿是人走路用的；屁股是人用来坐的部位。仅此而已，别无它用！麦克卢汉多么幸运，他没有活到亲眼目睹这场灾变，他晚年著作中曾经解释过大教堂和宇宙飞船、喷气发动机、汽轮机、风车、盐瓶、帽子、相对论、数学方程式的括号、零、感叹号，它们就是代用品，替换那个单一功能，唯有它才是纯净态的存在经历。

这一推理思路在数个小时之间失去了效力。灭绝的幽灵悬在人类头上。它起始于一场令1929年的大萧条相形见绌的经济危机。《花花公子》的整个编辑部，一如既往，冲锋在前，放火自焚而死；脱衣舞俱乐部和无上装女侍酒吧的同仁们绝食了，不少人跳窗；杂志出版商、电影制片人、大广告集团、美容学校纷纷破产；整个化妆品香水行业风雨飘摇，内衣行业也不能幸免。1999年，美国失业者达到三千两百万。

现在还有什么能激起公众兴趣的？疝带、假驼背、白假发套、坐轮椅的半身不遂者，只有这些不暗示着性事的苛求，那个职责，那个祸水，那个苦差事；只有这些似乎能起到保护作用，不会受到情欲的威胁，从而保证有休息和安静。各国政府已经意识到危险临头，正在全体动员，以拯救人类。报纸的专栏文章呼吁要有理性，有责任心；各种宗派的教士在电视上露面，苦口婆心，耳提面命，提醒教众，莫忘崇高理想，但芸芸众生听了这些权威大合唱却吊不起精神。官方吹喇叭，正式宣言责成人们要检点自己，也无济于事。效果可以忽略不计；只有一个异常循规蹈矩的国家，日本，咬紧牙关遵守这些指令。然后颁布了专门的物质刺激，名誉学位和勋章啦，奖状奖金啦，通令嘉奖啦，奖牌啦，私通比赛啦（奖品是双环爱情大酒杯）；当这项政策也失败后，就采取了压迫措施。随着整省份整省份人口的纷纷逃避生殖义务，青少年逃壮丁趴在周围的森林里，年长些的则呈上假造的阳痿证，公共的执法监督委员会受贿成风，人人都会在必要时盯住邻居，保证他没有逃避，尽管他自己尽可能回避那劳累的活计。

灾难降临的时代，如今只是孤寡老人脑子里滤过的一个记忆，他坐在地下室埃及艳后的膝上。人类没有死绝，现在受孕的方式非常干净卫生，颇有点像接种，经过多年的考验，心境稳定下来了。但文化讨厌真空，性内爆造成的那个空乏，引起了可怕的抽吸，而把食物拖入了掏空的地方。当时的美食学分成普通和猥亵两种，到处是暴饮暴食的反常行为，鲜亮的餐馆宣传品夹着折页，以某些体位进餐被看作是堕落得难以名状。例如，禁止跪着进食水果（但一个下跪变态宗派正在为这一自由奋斗）；禁止翘起一只脚吃菠菜或者炒蛋。不过，当然咯！私人俱乐部还存在着，鉴赏家和美食家享受着不体面的歌舞表演的待遇；特种冠军当着观众的面狼吞虎咽，观众的集体下巴垂涎三尺。从丹麦走私来了色情烹调杂志，内容无比下流。一幅图画描述用吸管吸入炒蛋，吸食者手指插入加了大量蒜末的菠菜，同时嗅着匈牙利红烩牛肉，躺在餐桌上，用餐桌布包着，双脚用绳子绑住，挂在渗滤式咖啡壶上，咖啡壶在这场淫乐中充当分枝吊灯。当年的“费米纳奖”给了一部小说，讲述一个人物先把块菌酱涂在地板上，再舔干净，之前则饱餐了一顿意大利面条。美貌的理想也变化了，现在成了两百九十磅的小胖子，

这能证明其消化道的非凡能力。时尚也大变，一般不可能凭穿着分辨男女。不过，在开明国家的议会里，正在辩论是否应该向学龄儿童讲授生活常识，也就是消化过程。到目前为止，此主题属于不体面问题，而遭到严格的忌讳。

终于，生物科学逼近于彻底消灭有性生殖，那是多余的史前文物。人们将用人工方法怀孕，按照遗传工程的计划生长。胎儿将产生中性的个体，这最终会结束所有那些经历过性事灾难的人心目中挥之不去的可怕回忆。在亮堂堂的实验室里，这些进步的殿堂，就会站起形貌雄伟的阴阳人，不如说是中性人，于是乎，人类便摆脱了以前的耻辱，将能够越来越津津有味地咀嚼各种各样的果子——如今惟一的禁果是美食学上的东西了。

【注释】

[1] Marshall McLuhan (1911-1980)，加拿大思想家。——译注

[2] 《圣经》中与索多玛一样的罪恶渊薮。——译注

[3] 湿法腓纶。——译注

《小队元首路易十六》

阿尔弗雷德·策勒曼

（法兰克福，苏尔康普出版社）

《路易十六小队元首》（又名《纳粹班长路易十六》）是阿尔弗雷德·策勒曼的小说处女作。策勒曼年近六旬，是著名的文学史家，人类学博士。他在德国度过“希特勒王朝”，当时被解除了大学的职位，跟岳父岳母住在乡下；因此，他是第三帝国生活的被动观察者。我们斗胆把这部小说称为佳作，并且补充一句，也许只有这种德国人，实践经验丰富多彩（而且对文学理论造诣很深！），才写得出来的。

尽管有这个标题，放在我们面前的却并非幻想作品。背景是：大战结束后的开头十年，在阿根廷。五十岁的小队元首西格弗里德·陶里茨来自土崩瓦解、被占领的帝国，他逃到了南美，身上带着臭名昭著的党卫队学院搜刮的一部分“财富”（“祖宗遗产”），用钢条箍住的箱子里装满了金元。他身边聚拢了一小撮其他德国逃亡者，包括各种流浪汉和冒险家，而且雇来了十来个品德有疑问的女人，服务内容暂时未明确（其中一些是陶里茨亲自从里约热内卢的窑子里赎身出来的），前党卫队将军组织了一场深入阿根廷内地的远征。这里所表现出来的技巧揭示了他的参谋才干。

在离开文明最后的前哨数百英里的地区，远征队遇到了至少十二世纪以前的废墟，很可能是阿兹特克部队建起的房屋的遗迹；远征队在里面居住下来。鉴于赚钱的可能性，本地的印第安人和混血儿前来效力。陶里茨很快将此地命名为（理由尚未透露）“巴黎西亚”。这位前小队元首将他们组成高效的工作队，派自己的武装人员做工头管他们。几年过去了，经过这些活动，陶里茨为自己憧憬的王国成形了。他这个人身上，肆无忌惮的残酷和糊涂的再创造观念结合在一起（Shu分享更多搜索'雅书），他要在丛林深处重建处于君主全盛期的法国，而他自己恰恰要做再世的路易十六国王。

这里有句离题话。上述情况并没有概况小说的内容，下面的情况也没有，因为小说情节发展并不贴合我们陈述的日历年代表。我们当然知道艺术布局的要求支配着作者；然而，我们希望把一连串的事件尽量以编年史的方式重构起来，以便让作品的中心构思、理念清楚地、以特有的力度凸现出来。同时，我们在“年表化”的扼要复述中，忽略了大批枝节问题和小插曲，因为全书分两卷共670多页，梗概不可能包罗万象。但我们在本讨论中尽量也涉及策勒曼在史诗中实施的事件序列。

为此，言归正传，王国设立了朝廷，分封了朝臣、骑士、神职、仆从，要塞城垛中间也建了宫廷教堂和若干舞厅，把古老的阿兹特克建筑遗存变造进去，瓦砾以建筑学上的荒诞方式重建起来了。“新路易”凭身边三个对他愚忠的人（汉

斯·梅尔、约翰·维兰德、埃里希·帕拉茨基，顷刻间当上了红衣主教黎塞留、罗昂公爵、蒙巴松公爵），不仅仅维持着自己的假王位，而且按照自己的意图把握周围的生活。同时——这一点对小说很重要——这位前小队元首的历史知识，充其量是一鳞半爪，充满了空白点。简直很难说他拥有这方面的知识，他的脑袋里不是十七世纪法国史的点点滴滴，而是童年留下的乌七八糟；当年他沉迷于大仲马的冒险故事，从《三个火枪手》开始，然后，他作为具有“君王”倾向的青少年（这是他自封的，其实不过是萨德主义的施虐狂而已），埋头钻研卡尔·迈的书。由于后来在这些阅读的记忆之外，又添加了廉价浪漫故事，狼吞虎咽，手不释卷，他能够记起的不是法国历史，而是野蛮粗糙、极端低能的大杂烩，这些在他头脑里鹊巢鸠占，成了他的入教誓言。

实际上，从散见于作品中的各种细节和参照来推断，希特勒主义对于陶里茨而言不过是无奈之选，矮中取长，相对适合他，贴近他的“君王”狂想。在他眼里，希特勒主义接近中世纪——同意，实在是接近他的爱好！但不管怎么样，它比任何形式的制度民主更可喜。相反，陶里茨有自己私密的第三帝国“王冠梦”，从来没有屈服于希特勒的磁性，从来不相信希特勒的学说，为此不必哀悼“大德国”的倒台。相反，他头脑清醒，知道这事迟早发生，尤其是他从未认同于第三帝国的精英（但属于它），所以他对这场灾难有备无患。他对希特勒的崇拜是路人皆知的，甚至不是自欺的产物；整整十年，陶里茨上演着玩世不恭的喜剧，他有着自己的神话，抵御着希特勒神话，这对于他特别方便，因为那些《我的奋斗》信徒哪怕一次以上（比如阿尔伯特·施佩尔）稍稍尝试把该学说当真，事后就觉得自己跟希特勒疏远了，而陶里茨习惯逐天公布当天观点，对任何异端邪说是免疫的。

陶里茨内心所深信不疑的，唯有金钱权力和武力，他知道，物资可以劝说人们追随出手足够大方的主人，只要该主人还能处事果断，在遵守诺言上不折不扣就行。陶里茨一点也不费心犯愁，他的“朝臣们”，各种肤色的一帮人，德国人呀，印第安人呀，混血儿呀，葡萄牙人呀，是否认真对待多年来吹嘘出来的远大前景；在旁观者看来，他的献演是那么难以名状的枯燥低俗，毫无灵感可言；他也不在乎演员当中的人是否相信路易朝廷的合理性，他们可能仅仅在演出喜剧，盘算着捞报酬，可能还在盘算统治者驾崩后顺手牵羊，带上“国王的铺盖”。这个问题对于陶里茨似乎根本不存在。

朝廷上下的生活显而易见是赝品，而且仿冒得很拙劣，如此不可靠的东西，至少其中头脑清醒的人，晚一步到巴黎西郊的，还有全部亲眼目睹假君主、假亲王们起家的人，哪怕一刻也不能不叹服。为此，特别是在草创初期，王国活像一个精神分裂而一分为二的人：在宫廷朝觐和舞会上，特别是靠近陶里茨时，人们以一种方式说话，而当君主和三个亲信不在时就另当别论了，尽管他们以非常残酷的方式（直至刑罚）来维持假戏的真做。这场游戏以少有的辉煌加以装饰，沐浴着如今已经不虚假的金光，因为源源不断的商旅物资用硬通货采办而来，在二十个月间，垒起了城堡高墙，覆盖上壁画和巴黎哥白林花毯，镶木地板也铺上了优雅的地毯，布置了无计其数的家具、镜子、镀金座钟、衣柜，在墙壁、壁龛、棚架、露台建造了暗门和藏身处，城堡四周围绕着规模巨大、气势不凡的公园，

外面还有绝壁堑壕。德国人统统做工头，控制着印第安奴隶，人造王国确实是靠印第安人流血流汗搞起来的；他巡视时的穿着酷似十七世纪的骑士，但金腰带上别着军用手枪，“帕拉贝冷”牌的，封建制下所有劳资纠纷都是它一言堂。

不过，君主和亲信缓步而又系统地周围场景里剔除着直接揭露朝廷和王国虚构性的一切表现，一切迹象。首先起用了专门的语言，可以此措辞处理外部世界透露进来（当然是拐弯抹角的）的任何消息，比如“国家”受到阿根廷政府干涉威胁的可能性；同时此措辞是高级官员向国王传达的，却不敢坦白，也就是直言不讳，君主和王位其实没有君权。例如阿根廷始终称为“西班牙”，视同邻国。逐渐地，大家都披着人造皮肤无拘无束，锦衣华服熟习得进退自如了，舞剑弄舌已经游刃有余，于是谎言深入了人心，织入了编造物的经纬，进入这幅活画图。此图仍然是冒牌货，但它悸动着真欲望、真仇恨、真争端、真敌对的血液；不真实的朝廷孵化了真实的阴谋，朝臣你死我活，踏着政敌的尸体接近王位，以便从国王手里接受被打倒者的高位和荣誉；因此，含沙射影、毒酒、告密、匕首开始隐秘而货真价实地运作。然而，新的路易十六的极权梦，由一小撮前党卫队演出的梦，只能到此为止了；陶里茨所能灌输的君主封建成分，继续弥漫的形势是有局限的。

陶里茨认为，德国国内还有他的侄子遗存，贝尔特朗·吉森黑恩是陶氏家族的最后一员，德国沦陷时年仅十三。路易十六派了罗昂公爵即约翰·维兰德去找这个小伙子（现年二十一岁），维兰德是他手下惟一“知识分子”，曾任党卫军军医，在毛特豪森军营从事“科学研究”。国王委任公爵寻侄访嗣，颁密诏的情景是小说的精彩场面之一。首先，君王彬彬有礼地说明自己断子绝孙的烦恼，操心王位的利益，也就是继承；这些开场白助他以这种口吻接着讲话；场面的愚蠢之处在于，现在国王连自己都不能承认，他不是真国王了。其实他不懂法语，但使用宫廷通行的德语，他坚持自己就在讲法语，十七世纪的法语，提起这件事，大家都跟着说是法语了。

这可不是疯狂，因为现在承认德国货才是疯狂，哪怕是在语言上承认；德国不存在，法国的惟一邻国是西班牙（即阿根廷）！任何人胆敢说德国话，让人知道他在说德语，就有生命之虞：从巴黎大主教与萨黎邑公爵的对话（第一卷，311页）可以推断，因“叛国罪”被砍头的察吐士亲王，实际上是借着酒兴称王宫为“妓院”，而且是“德国妓院”。注意：小说的大量法国名字与干邑和葡萄酒的名称惊人地相似，比如典礼官“教皇的沙托讷侯爵”，无疑来自这样一个事实（尽管作者并未吐露），即陶里茨的脑袋瓜里，为了显而易见的理由，闹哄哄的全是烧酒和利口酒，而不是法国贵族的名称。

陶里茨对密使训话，想像着路易国王派遣宠臣干这种差事时的口吻。他没有命令公爵先生放下假行头，反而叫他“假扮成英国人荷兰人”，也就是尽量打扮得普通，要跟上时代。不过，“跟上时代”这话不能说，这是危险说法之一，会削弱虚构王国的力量。甚至金元都始终要称作“塔勒^[1]”。

维兰德领到一大笔现金，来到“朝廷”的商业代理驻地里约热内卢；陶里茨的密使获得了上好的假证件，出航欧洲了。本书对他寻嗣的旅程一声不吭，我们

只知道，十一个月之后就大功告成了，小说的实际形式是别具匠心的，一开始就表现维兰德和青年吉森黑恩的第二次谈话，他在汉堡一家大饭店做侍者。贝尔特朗（他获准保留该名字，叔叔陶里茨认为，名字响当当的）一开始只得知，百万富翁的叔叔准备过继他当儿子，对他来说这足以让他离职跟着维兰德走。这对怪人的行程充当小说的引子，而且是漂亮的引子，这里既有空间上的前进，又仿佛是退回到历史时间：旅行者从越洋喷气客机转乘火车，然后换成汽车，汽车又换成马车，最后145英里靠骑马。

随着贝尔特朗的衣服一件件穿破，他的备用物品“消失”了，取而代之的是古装，是维兰德有远见地提供，适时地摆出的；与此同时，后者慢慢变成了罗昂公爵。这种变形并非马基雅维里式的阴谋，它的发生从终点到终点，离奇地简单。令人猜测（后来得到证实）到，维兰德作为陶里茨的总管使者，已经多次经历这种服饰变化了（只是没有这般步骤而已）。所以，维兰德去欧洲时的海因茨·卡尔·米勒，变成了佩剑跃马的罗昂公爵，而贝尔特朗——至少在外表上——经历了类似的转换。

贝尔特朗大吃一惊，瞠目结舌。他去的是叔叔家，并被告知叔叔拥有家产巨万；他是抛弃了侍者的生活来继承百万家产的，而现在他们却领着他进入了无法理解的古装喜剧、闹剧圈子。维兰德-米勒-罗昂一路上给他的指示，只能把他搞得越来越糊涂了。有时他觉得，同伴仅仅在开玩笑；有时他觉得，他在把他引向灭亡，或者反过来，他贝尔特朗正被接纳入某种难以想像的阴谋诡计，无法一下子和盘托出而已。他多次感到自己发疯了。当然，指示里从不直呼东西的名称，这一本能智慧是朝廷的共同财产。

罗昂命令他，“务必遵守叔叔规定的礼节”（“叔叔”变成“老爷”，最后是“殿下”！）；“他名叫‘路易’，而不是‘齐格弗里德’——这是讳莫如深的。他已经放弃姓氏了——这是他的旨意！”米勒宣告道，他成了公爵。“他的产业”变成了“他的领地”，然后是“他的王国”；于是，马背上耳濡目染，漫长的一天天，贝尔特朗策马穿越丛林，然后，在最后的时刻，坐上了八个膀大腰粗的赤裸混血儿抬的镀金大轿，窗外可见全身披挂的骑士随从——贝尔特朗已经对谜一样的旅伴说的话深信不疑了。接着，他把精神错乱的怀疑从自己身上转移到旅伴身上，把全部希望寄托在叔侄会面上，不过，他对叔叔简直不记得了——最后一次见他是在九岁上啊。但叔侄会面是一场声势浩大、张灯结彩的庆祝活动的中心，是陶里茨竭力回忆起的全部礼仪风俗的大杂烩。唱诗班高唱，银喇叭狂吹，国王戴着王冠现身了，前面有侍卫拖声吆喝，“国王驾到！国王驾到！”一边打开雕刻精美的双开门；陶里茨身边簇拥着十二个“王国贵族”（他的假借出处有误），庄严时刻来临了——路易手划十字迎接侄子，称他为亲王，许可他亲吻自己的戒指、手、权杖。他俩单独进早餐，印第安人身穿燕尾服伺候，眼前是城堡制高点下面的旖旎全景，有公园里亮晶晶的喷泉排列，贝尔特朗目睹这胜景，又看看远处环绕整个庄园的丛林带，惨绿色闪闪发光，简直无法鼓起勇气询问叔叔任何话了。当叔叔轻轻激励他讲话时，贝尔特朗开腔了：“陛下……”“对，就这样……这是崇高的理由所要求的……我的福祉就靠它，你的……”头戴王冠的前党卫队小组元首和善地对他说。

本书的非凡之处在于，它把看起来风马牛不相及的要素统一了起来。凡事要么是真实，要么是不真实，非假必真，要么是虚幻的生活，要么是自发的生活；可是这儿面对的是假冒的真相、真实的赝品，从而既是真相，又是谎言。要是老陶里茨的朝臣们仅仅逢场作戏，结结巴巴地背背台词，我们看到的就会是一场毫无生气的木偶历史剧了；可是，他们同化了那形式，各自潜移默化，数年之后竟然熟能生巧，贝尔特朗来后不久，他们开始密谋推翻陶里茨的时候，已经完全无法摆脱假冒的模式，为此阴谋本身又是一场荒诞不经的心计混战，就像多层蛋糕，覆盖着果冻、面团、通心粉、吞果噎死的死鼠。这可是一种货真价实的激情，渴望统治权的诚实欲望，小队元首身披一团属于法王路易历史的断断续续的记忆，这是来自第三手的历史——来自廉价小说和恐怖故事。起初他并不坚持人们对他的癖好忠心不二，他做不到，只是花钱雇人做，那时他不得不对先前的党卫军司机、军士、哨兵的窃窃私语装聋作哑，他们在背后数落他，对整个“制作”说三道四的；他城府很深，逆来顺受，直到最终容易通过恐吓、逼迫、折磨来加强纪律；从那以后，至今惟一的诱惑——金元变成了“塔勒”……

这个原始阶段（可谓是王国的史前时代），在小说中仅仅以偶尔的谈话片段露面，应该记住，这样提及过去的事情，可能要付出昂贵的代价。情节发端于欧洲，无名使者赢得了青年侍者贝尔特朗的信任，但只是到了小说第二部，叙事内容才让我们猜测到，之前我们拼命重构的东西是什么。显而易见，让以前的宪兵、营房卫兵、军医、党卫军装甲师“泛德意志国”的驾驶兵、炮兵，去充当路易十六宫廷的朝臣、贵族、神父，可是不可思议的乱点鸳鸯谱，角色错乱史无前例，闻所未闻。另外，倒不是他们把明确的角色扮演砸了，这种角色根本就没有存在过，他们长袖善舞，全力克服难题，而且往往做得非常傻冒，因为别无他法。……起始时作假的东西，现在他们假冒地、麻木地扮演出来了；所以结果理应是一个杂录，而把本书变成了一堆废话。

然而，事情并非如此。那些希特勒式屠夫笨拙地换上了红衣主教的红衣、主教的紫衣、镀金的盔甲铠板，一开始可能感到荒唐，但很快就不那么可笑了，因为从海港的窑子里捞出窑姐，改任诰命妇人（为世俗贵族所用），或者改任贵妇人、伯爵情妇（为路易国王的神父所用）是很滑稽的。这些角色也令窑姐们欣喜万分，她们假戏真做，冠冕堂皇，人人锦衣玉食，不可一世，但同时也提高自己，按照心目中的伟大淑女理想身体力行。于是，头戴神父帽、喉咙卡着花边束颈的前鹰爪们有权说话的章节里面，分明是作者心理描写技巧的非凡展示啊。这些坏蛋从自己的地位中获得了真贵族所不知的快乐，因为它简直可以说超度了罪行，使罪行彻底合法化了，快乐也就加了倍。恶棍只有在堂皇法律下作奸犯科，才能将罪恶之果实大快朵颐；集中营里凭萨德主义折磨人的职业人员，获得了一种明显的满足：他们竟有可能在金碧辉煌的宫廷中重演多种故伎，光芒四射之下，似乎放大了一件件肮脏勾当。有鉴于此，做不光彩的事情时，他们统统心甘情愿，至少在口头上尽量不出格，不做出有违主教、亲王角色的事情来。因此，他们也得以贬损他们借以自封高位的整个御用象征主义，而且，其中的迟钝者，比如梅尔，就忌妒罗昂公爵能巧舌如簧，为自己虐待印第安孩童的癖好辩护，并且把折磨孩童变成完全“适于朝廷”的活动，也就是无比得体。（另外请注意，

一般将印第安人称为“黑人”，黑人做黑奴“比较体面”。)

我们还能理解维兰德（罗昂公爵）竭尽全力要争取红衣主教帽：现在他独缺的就是这个；它能助他以天主的代理主教之一玩他的堕落小游戏。但陶里茨不给他这个特权，仿佛了解维兰德这个野心后面所隐藏的恶行异心。因为在那个游戏中，陶里茨的想法可不同，他不愿既意识到当前的烜赫，又背负党卫军的过去，因为他另有“一个梦，一个神话”；他殷切地渴望王位，从而义愤填膺地唾弃维兰德利用现状捞一票。作者的神来之笔在于，罗列出人类无赖行为不胜枚举，邪恶五花八门，比比皆是，无法简化为任何单一的公式。因为陶里茨并不比维兰德“好”多少，他仅仅心有旁骛而已，他祈望一种不可能企及的构型——完全的构型。所以他有“清教徒主义”，对这一点他的贴身同伴是耿耿于怀的。

至于朝臣们，我们看到他们确实在尽人臣之道——理由各不一样。……后来，其中十人阴谋推翻国王小队元首，以窃取他整箱的金元，还要将他谋害，同时却割舍不下议会席位、爵位、勋章、荣誉，于是首鼠两端，进退维谷。他们不想抹了老头子的脖子，卷走财物；不想做的却做了，不仅仅是外表的问题干扰着他们的阴谋。如今他们也时不时地相信自己地位烜赫的可能性，那个可能性极大地满足了他们的需求。最最妨碍他们动手的（这确实是疯狂，但它完全符合逻辑，心理上自圆其说），不再是回忆形式的认账，他们是假冒的，而是陶里茨作为国王的随意凶残：要是君王不那么——分毫不差——像党卫队小队元首，要是他没有跟他们说得清清楚楚——无声胜有声！——，他们是他创造的，由于他的意愿和心血来潮才存在，那么位于阿根廷内地的法兰西安茹王朝，确实会稳定茁壮的。于是，说真的，演员现在反对演出的组织者了……他的真实性不够充分啊。那帮贼子渴望的，比国王所许可的君主制，还要像君主制啊。

当然，他们错了，因为他们在这些角色里是无法与堂皇宫廷的更加货真价实的真实性相比的；他们无法得体地提高到角色的水平，却把这些角色变成自己的东西，使之活灵活现；大家分别把自己拥有的东西尽可能糅入角色，随心所欲嘛。这里并没有故弄玄虚和矫揉造作，我们毕竟多次看到，这些公爵是如何应承他们的夫人的，博若莱侯爵（当初是汉斯·魏尔霍茨）并且揍老婆，反复对她提起她的婊子出身。在这种情景下，作者的目的是让三言两语似乎难以令人置信的东西深入人心。确实，这些可怜虫对自己必须做出的表演感到厌倦，但令人叫绝的是那些表演罗马天主教高级神职人员的人。

该殖民地根本就没有天主教，前党卫军人压根儿谈不上任何宗教感情；然后大家都认可了，宫廷教堂举行的所谓礼拜要搞得极其简短，简化为唱几节圣经；实际上，有一两个人向国王建议，连这些神职也能免则免，但陶里茨不干。另外，两位红衣主教、巴黎大主教和其他主教就此为其高位“正名”了，因为每个礼拜做这么几分钟弥撒的拙劣模仿，主要在他们本人眼里可使教职级别合法化；于是他们忍受着一切，连续几分钟留在圣坛上，以便日后得到宴席上、豪华床第上的几小时奖赏。因此，从乌拉圭蒙得维的亚走私放映机，带进王宫的主意（瞒着国王干的！），既是可怕的幽默，又是逼真的事实，跟这部悲喜剧其他的各种要素一样，由于没有什么能够从内部挑战它，悲喜剧照演不误。放映机在城

堡的地窖里放映女士不宜的影片，巴黎大主教（曾经担任盖世太保的司机汉斯·沙费特）尽地主之谊做放映员，而索特恩红衣主教（前派出所所长）则负责换片。

在这些人看来，万物都可以互相和解，一切互相融洽；毫不奇怪，提到其中某些人的梦境时——难道毛特豪森第三集团军的司令不是“全巴伐利亚收藏金丝雀最多”吗？他沉思着回忆道，难道他没有试着按照一个军营头领的建议来喂食吗？那人告诉他，金丝雀吃人肉叫声最动听。这种犯罪行为达到了高度的忘我境界，要是人类犯罪的标准仅仅基于自我诊断，基于个体的独立认罪，那么我们打交道的就是无辜的前杀人犯。有可能索特恩红衣主教知道一点，真正的红衣主教不是这样表现的，真正的红衣主教信仰天主，很可能并不到处强奸身穿白法衣协助弥撒活动的印第安男孩子的，可是由于方圆四百英里之内再没有别的红衣主教了，这种想法并没有使他过分不安。

假上作假，结果产生了这种增值的形式丰富性，作为人类行为的镜子胜过了货真价实的宫廷，因为它同时在两个方面逼近真实生活。作者丝毫容不得夸张，主题的现实主义毫发无损；普遍的酗酒超出某个程度时，王家小队元首总是退入寝宫，他知道，从前的狱卒作风会战胜文雅的外表，醉态的打嗝很快会释放出滑稽的淫词秽语，其威力来自假冒的心态和现实之间的云泥之别。陶里茨的天才，请允许使用这个措辞，在于他有胆识，并且自命不凡地“结束”了本人所创造的系统。

这个系统存在着致命的内伤，仅仅凭借与世隔绝才得以运作；现实世界吹来一口气就会推翻它。年轻的贝尔特朗正是这样一个潜在的推翻者，尽管他本人并没有感到自己有力量动用那真实的沮丧嗓音，去直呼其名。最最简单的可能性，解释了全部的情况，贝尔特朗是想都不敢想啊。什么，只是一个拙劣的谎言，一直维持了多年，按部就班地维护着，对常识嗤之以鼻——一个谎言，再无它事？是的，根本没有；不如说是公共偏执狂或者某种不可思议的秘密游戏，目的未知，但核心是理性的，充满诚信、颠扑不破的动机；丝毫不是简单的谎言，迷恋自身的谎言，自我陶醉，妄自尊大。我们所呈现的论题已经超出了他的把握。

于是，贝尔特朗立刻投降了，他由着他们给他披上王储的服饰，由着他们教导他宫廷礼节，也就是说，那些基本的鞠躬、手势、措辞，对他来说奇怪地熟悉。没有什么可奇怪的，他也看过令国王及其司仪深受启发的廉价小说和野史废话的。不过，贝尔特朗顽固不化，不知道自己的惰性、消极（不仅触怒了朝臣，而且触怒了国王本人），就是对逼他逆来顺受装痴呆的局势的本能抵抗。他不想埋在谎言里，自己又不知道缘何要反对，于是仅仅限于讥笑、讽刺，即贵宾常用的那些个高贵弱智话语。在第二场盛大宴席上，面对贝尔特朗貌似无所用心的影射，国王受了刺激。虽然小伙子并没有立刻体味到本人语词中暗藏的敌意，国王真的勃然大怒，向他扔来吃过的烤肉，于是宴会厅一半的人高兴附和着，跟着发怒，从银质盘子里捡起油腻腻的肉骨头投向可怜虫；另一半人不安地保持沉默，不知道陶里茨是给在场的人习以为常地布下了某种圈套呢，还是他与太子一搭一档在演戏？

这里，我们最难以传达的，在于尽管游戏一点不刺激，表演又平淡无奇，一度是逢场作戏，如今却甚嚣尘上，不想终结了，不想是因为不能，不能是因为现在除它而外只有彻底的虚无（他们不能不做主教、亲王、侯爵，因为他们无法回复到以前的职务，盖世太保司机、火葬场警卫、营地司令，就像国王无法再变成党卫队小队元首陶里茨一样，哪怕他想这样变）——因为本王国和朝廷尽管平淡无奇、碌碌无为（重复一遍），其间却也同时颤动着无穷无尽的灵巧，相互的猜疑，就像一根绷紧、戒备的神经，允许人以虚假的形式从事真正的战斗和战役，去诋毁国王的宠臣，参劾别人，暗暗争宠。实际上，不是红衣主教的红帽子，不是绶带和勋章、花边、皱领、盔甲披挂，才引起这种地下工作，这种阴谋诡计的一——你看，身经百战、身历千万次谋杀的老兵，要虚构荣华富贵的服饰干什么呢？构成最大共同心声的，正是伏击、谋划本身，让敌人在国王那里自我暴露而设下的圈套，使其从趾高气扬的角色中跌个嘴啃泥。……

这种钻营，在宫廷舞台上寻找正确的步骤；在亮堂堂的大厅里，镜子反射出他们打扮时髦的剪影，这场无休止的不流血战争（在城堡地窖里不一定不流血）是他们的存在理由。它给原本儿戏的狂欢节带来了意义，那对于嘴上无毛的青年是合适的，对于熟知鲜血滋味的男子就不行了。……同时，可怜的贝尔特朗再也忍受不了单独对付难以启齿的困境了；他就像捞救命稻草一样寻找亲戚，可以把内心渐渐滋生的目的一吐为快的对象。

因为（这是作者的另一个优点）贝尔特朗逐渐变成了这个疯狂宫廷的哈姆雷特。从本能出发，他是这里最后一个正直者（他根本没有读过《哈姆雷特》！），于是下结论，他的职责是发疯。他并不怀疑他们统统都玩世不恭——他可没有那么点理性勇气那样做的。贝尔特朗自己不知道这一点，希望做一点脚踏实地的事情，在不那么肮脏的宫廷肯定可以的：他的愿望是把时常涌到嘴边，烧到舌尖的说出来，但到现在他知道，正常人不能那样做，违者受罚。但要是他神志不清，啊，那就另当别论了！于是，他开始了，不是像莎士比亚笔下的哈姆雷特那样，冷酷地装疯，不，他头脑简单，幼稚得很，有点儿歇斯底里，也就尽量变疯，诚心诚意地牢记自己发疯的必要！因此他要说出憋闷他的真话。……可是克里科公爵夫人，来自里约热内卢的老妓女，却喜欢上了这个小伙子，跟他上了床，教导他要学她从低贱的过去回忆起来的作风，从某位夫人手里学来的作风，严令他不得说会让他掉脑袋的话。她清楚，尊重精神病不负责任这件事，在这里不存在；由此可见，这个老妇人打心眼里希望贝尔特朗过得好。但被窝里的那个对话，让公爵夫人证明其是炉火纯青的婊子，尽管她已经不再完全能以婊子的身份跟他讲话了（因为她智力有限，身埋宫中七年，学习了大量假斯文和繁文缛节），那个对话并没有改变贝尔特朗的主意。他已经不在乎了。他要么发疯，要么逃走。解剖他人的下意识，也许可以揭示，他们意识到的外部世界以缺席审判、徒刑、法庭等待着他们，这是一个无形的力量，激励他们继续游戏；但贝尔特朗与这种过去毫无共同点，他不想这样。

同时，阴谋进入了行动阶段，如今可不是十个朝臣，而是十四个了，无所顾忌，买通了宫廷侍卫队长，子夜后闯入了国王的寝宫。在关键时刻，他们的主要目的受了挫：原来，金元真币早就用光了，著名的“箱子第二格”里留下的，全

是假币。国王对此了如指掌。真是没有什么可以争夺的，但他们已经破釜沉舟。他们必须杀死国王，当他们在床底下的“金库”翻箱倒柜时，他一直坐在床上戴着镣铐在旁观。出于实际的原因，他们原本打算把他打死的，以免他追上来；现在他们是出于仇恨而杀他，谁叫他用假宝藏引诱他们。

谋杀场面听起来糟糕，却必须承认，场面精彩得很；在一贯正确的笔触中，可以认出大师。为了把老头尽可能整痛苦，绳索还没有把他勒死，阴谋者们就开始用军营伙夫和盖世太保司机的语言呵斥他，那是受诅咒的语言，永远逐出王国的。不过，在被害人躯体还在地板上抽搐的时候（毛巾的主题非常妙！），谋杀者们恢复了镇定，回复到宫廷语言，倒不是故意的，只是别无他法：金元是假币，没有什么可以裹挟走了，也没有理由要逃跑啊，陶里茨已经把他们绑在了一起；尽管他自己已经丧生，却不会让一个人离开他的国度！他们必须同意继续玩游戏，尊崇“老国王驾崩，新国王万岁！”的座右铭——即时即地，他们必须在尸体旁边选立新国王。

后面那章（贝尔特朗隐藏在他的“公爵夫人家”）写得弱多了。但最后一章，骑警巡逻队前来城堡敲门了，小说最后一幕，伟大而静默，是个漂亮的收场。吊桥、警服皱巴巴的骑警，腋下枪套里别着左轮手枪，宽边帽子斜向一边，对面是半身盔甲、手持戟的卫兵，双方都惊奇地瞪着对方，就像两个时代，两个世界不可思议地聚到了一起……在吊门的两边，沉甸甸的吊门缓缓拉起，嘎吱声响彻云霄……这个大结局不辱没整部作品的！不过，作者忽略了他的哈姆雷特——贝尔特朗；他没有利用那个人物身上大好的机会。我不会说他应该让此人死掉，莎士比亚悲剧无须成为范式，但是很可惜机会错过了，这个伟大之处被忘却了，却存在于人类善意的平常心之中。可惜啊。

【注释】

[1] 日耳曼帝国的钱币名称。——译注

《虚无，又名后果》

索朗热·马里奥

（巴黎，正午出版社）

《虚无，又名后果》不仅仅是索朗热·马里奥太太的处女作，而且是世上达到写作能力极限的第一部小说。倒不是因为它是艺术杰作，假如要给它一个名称，我会称它体面杰作。体面的需求是令当今所有文学都头痛的问题。因为文学的主要病痛在于这个坏名声：不能既做作家，又做完完全全、不折不扣的体面人。领悟了文学的真谛，就产生一个病痛，好像敏感的孩子初次得知男女奥妙时染上的那种。孩子的震惊是一种对于人体生殖现象的内心反抗，从高级趣味的立场似乎要谴责上一番，作家的羞耻和震惊则来自一个体会，即写作时不可避免地要撒谎。世上存在着道德上势在必行的谎言（比如医生对得了不治之症的病人说谎），但文学谎言不属于这一类。总有人要当医生，于是总有人必须在行医时说谎，但不存在让钢笔亲近白纸的必要性啊。过去没有这种尴尬，因为它没有自由；信仰时代的文学不说谎，只服务。它从必要的服务活动中解放出来以后，就产生了危机，其现行的表现往往是可怜巴巴的淫秽，乃至无比下流。

可怜巴巴，因为描述其自身起源的小说是一半坦白，一半假话。外加一个谎言残余，数量还很大。下一个文人感觉到这一点，逐渐多描述写作方法，而损害了写作内容：故事，这种方法循下降曲线最终到达宣言诗史无能为力的作品。故小说邀请我们踏入其更衣室。但这种邀请总是可疑，假如不至于提出非分要求，就会变成调情，打情骂俏代替撒谎，好像跳出煎锅，投入火坑。

反小说努力做到更加激进，也就是，千方百计表白，它不是任何东西的幻像。尽管“自我小说”像向公众如数揭底的魔术师一样，但反小说要不给任何东西找借口，哪怕是自揭秘密的魔术师。那又怎样？它承诺什么都不交流，什么也不说，一点也不指称，仅仅存在，就像一朵云彩一样，是桌子、树木。理论上很完备。不过，它失败了，因为不是人人都能一下子变成天主，变成自主世界的创始者，而作家肯定不能。决定失败的因素是上下文问题，我们说的话以此维系着意义，而它是完全难以名状的。天主的世界没有上下文，因此只能用同样自我完备的世界来成功取代。你尽可以顶头倒立，但永远不会灵验的——语言上行不通。

文学了解本身不体面的致命缺陷之后，还剩下什么呢？自我小说是局部的脱衣舞；反小说从事实本身看，（可惜）是一种自我阉割。就像对于自己的性功能良心发现而暴跳如雷的苦行派（Skoptsi）一样，对自己做了可怕的手术，反小说肢解了传统文学不幸的肌体。接着剩下了什么呢？无非是虚无罗曼司而已。因为就虚无撒谎的人（众所周知，作家必须撒谎的），当然不再是说谎者了。

于是，必须写虚无——这就是后果。这样的任务能有什么意义？写虚无——

难道不是和不写一样吗？然后呢？……

罗兰·巴特写了如今已不那么新鲜的文章《零度写作》，却对此一无所知（尽管其所含机智闻名遐迩，他的智力却肤浅）。他并不理解，文学始终是读者心头的寄生虫。爱情、树木、公园、叹息、耳痛——读者是理解的，因为读者经历过。当然，有可能用一本书重组读者脑袋里的家当，但仅限于阅读前已经有一些家当的读者。

做现实工作的人并非寄生虫：机修工、医生、建筑工、裁缝、洗碗工。相比之下，作家生产什么？模仿品。这是严肃的职业吗？反小说希望仿冒数学；当然数学是不产生现实的东西的！说得对，可数学并不撒谎，它仅仅做必须做的。它在必然性的限制下运算，并不心血来潮地杜撰；方法是已知的，所以数学家的发现是真实的，而且照此方法做导致自相矛盾时，其恐惧是货真价实的。由于作家并不按必然性运作，自由自在，他只能和读者悄悄地私了；他敦促读者善意地假定……要相信……认做良币……但这是游戏，而不是数学家借此发达的幸福苦役。彻底的自由就是文学的彻底瘫痪。

我们在谈论什么呐？是索朗热太太的小说呀。我们首先要说明，这个漂亮的字有各种读法，按照上下文决定。法语里的意思是太阳（Sol）和天使（Ange），德语里仅仅是一段时间（so lange——那么长）。语言的绝对自主是一派胡言；人文主义是出于幼稚才相信它的——只是控制论者与这种幼稚无缘。简直是忠实的翻译机器！在自身的塹壕边界内，词语、句子本身是没有意义的。博尔赫斯在短篇小说“《堂吉诃德》作者皮埃尔·梅纳尔”中接近了这种境况，他描述了一个文学狂人，怪人梅纳尔经过巨量的心智准备，写下了《堂吉诃德再来》，逐字逐句，不是抄袭塞万提斯，而是——神乎其神——全身心沉浸于后者的创作环境之中。而博尔赫斯小说触及秘密之处在于如下的段落：

“比较一下梅纳尔和塞万提斯的文字，真是令人大开眼界。例如，塞万提斯云（《堂吉诃德》第一部第十九章）：‘……真相以历史为母，那是时间的敌手、业绩的宝库、过去的见证、现在的模式和警示，未来的教训。’

“此目录出版于十七世纪，由‘门外汉才子’塞万提斯创作，就是历史的礼赞。而梅纳尔写道：‘……真相以历史为母，那是时间的敌手、业绩的宝库、过去的见证、现在的模式和警示，未来的教训。’

“历史作为真相之母，这个观念非同寻常。梅纳尔与威廉·詹姆斯同时代，并不把历史说成对现实的研究，而是说成现实的源泉。他认为，历史真相不是已经发生的事情，而是我们认为已经发生的事情。结尾的词句——现在的模式和警示，未来的教训——大胆务实。”

这已经超出了文学玩笑和取笑了，而是纯粹的真相，而该观念本身（写《堂吉诃德再来》！）的荒诞性丝毫不减其真实性。其实，令每个句子充满意义的，是特定时期的语境；十七世纪的“无害文辞”到了我们时代便实实在在具有了玩世不恭的意义。句子本身是毫无意义的；这不是博尔赫斯开玩笑决定下来的；历史的时刻决定着语言的意义，这是无可改变的现实。

现在谈谈文学。它跟我们有关的一切必定证明为一个谎言，而不是文学真相。巴尔扎克的浮居灵和浮士德的魔鬼一样子虚乌有。文学提及老实的真相时，文学就不成其为文学了，而成为日记、新闻、檄文、预约簿、信札，随便什么，独独不是艺术文字。

在这当口，索朗热太太的《虚无，又名后果》应运而生了。书名呢？虚无，又名后果？什么的后果？显然是文学啦；要文学表现得体面，也就是不撒谎，相当于让文学消失。硕果仅存的是，如今仍然可能写作一本体面的书。因不体面而起的羞涩不再起作用了，昨天还行，但我们现在认出了它的本来面目：普通的姿势，老练脱衣舞女的把戏，她深知道，褪下内裤时惺惺作态，低头凝眸，就像学生子一样局促不安，这样能更加刺激全场看客！

于是，主题已经界定。但虚无怎么写作？有必要，却不可能。说说“虚无”？把那词语重复千遍？难道开篇时写下这些话，“他没有出世，也就没有名字；为此，他并没有考试作弊，后来也没有卷入政治斗争”？这种作品会出来的，但只是噱头，不是艺术作品，就像众多的以“你”写作的书；其中任何一本很容易被踢出这种“独创性”，不得不打回原形。所有需要做的，就是把“你”改回“我”。它并没有对该书进行任何歪曲，丝毫没有加以改动。对于我们所虚构的例子也一样，去掉否定词“没有”，所有那些乏味的“不”、“也不”就像冒牌虚无主义的天花一样，把文本弄得斑斑点点，那是我们即兴创造的文本；显而易见，这里又有一篇小说，多篇中的一篇，讲五岁离家的侯爵夫人。说她并没有离家——大开眼界！

索朗热太太并没有被这种把戏所蒙骗，她懂得（她想必懂得的！），确实可以用非事件描述一个故事（比如爱情故事），其效果不亚于事件，不过第一个手段仅仅是权宜之计。我们得到的不是相片，而是一模一样的负片，仅此而已。发明的本质肯定是本体论的，不单单是语法上的！

我们说“他没有取名，因为他没有出世”，这时肯定是超出了存在的范围，但踏入的仅仅是非存在的稀薄隔膜，紧紧贴着现实。他没有出世，但原本可以出世，没有作弊，但原本可以作弊的。他要是存在，就可以无所不做。作品将完全有赖于那个“原本”。这种面粉是无法用来烤面包的，无法利用这种变阵法从存在跳到非存在。因此，必须离开那原始否认的隔膜，行动否定式的隔膜，以便投入虚无，长驱直入，义无反顾，当然不是盲目的；越来越强有力地负化非存在——想必这是苦劳，需要大力气的；艺术有救了，因为这里牵涉到一场全面的远征，要奔向越来越精确、越来越大的“虚无”的深渊，从而是一个过程，其戏剧情节的突变、其斗争是可以描述的——只要它成功就行！

《虚无，又名后果》的第一个句子是，“火车没有到站”；第二个句子是“他没有来”。于是，我们遭遇了否定式，但究竟否定了什么呢？从逻辑的角度看，这是全称否定，文本在存在判断上一点也没有肯定什么；其实，它完全局限于没有发生的事。

然而，读者比正宗的逻辑学家更加脆弱。所以，尽管文本只字不提，他的想像中不由自主地唤起了某火车站发生的场景，接的人没有来的场景，由于他知道

作者的性别，接人不果立刻染上了艳遇的预期。里面有什么？应有尽有！因为这些猜测的全部责任，从第一个单词开始就由读者承担。小说没有一个单词证实他的期望；小说在方法上是体面的，且保持了体面。我听人说，它在某些地方有赤裸裸的淫秽情节。好的，但小说没有一个单词伸张任何形式的色情，天地良心，白纸黑字地声明了家中既没有《爱经》，又没有任何人的性器（那些都特意作了否认的！），还怎么可能做这种伸张呢。

非存在在文学中已经广为人知，但仅仅作为某种缺乏——缺人缺物。例如，渴的人缺水。饥饿（包括性饥渴）、孤独（缺他人）等等也是。保尔·瓦雷里美轮美奂的非存在就是迷惑该诗人的缺存在；多部诗作就是架构在这种虚无之上的。但它始终专属于某人的虚无问题，纯粹私人、个体层面上体验的非存在，从而是特殊的、虚幻的，而不是本体上的（饥渴的我无法喝水时，毕竟并不意味着缺水——仿佛水笼统地不存在似的！）。这种不客观的虚无不能成为激进作品的主题：索朗热太太也懂得这一点的。

第一章中，火车没来、某人未现身之后，叙事继续其无主角的行程，揭示季节不属于春、冬、夏。读者确定了秋季，但仅仅由于最后这气候的可能性没有被否掉（它也会否掉的，只是在以后！）而已。为此，读者常常回溯到自己身上，但那是他自己的预期、猜测问题，他的就事论事的假设。小说中连提都没有提及这些。诚然，第一章末，考虑无引力空间（即没有吸引力的空间）中的未被爱戴的女主角，显得有点诲淫——却只是对自己独立思考某些东西的人是如此。作品只是记述这个没有人爱戴的人处在特定的位置上不能做的事情，而不是她能够做什么。这第二部分，假设部分，又是读者的个人贡献，他的完全私人的得（或者失，看他怎么看了）。作品甚至强调说，无人爱的人身边没有任何种类的男性在场。反正下一章开门见山就透露，这个无人爱的之所以无人爱，理由很简单，她并不存在。一个完全合乎逻辑的情形——难道不是吗？

接着开始空间缩小的戏剧，阳具阴道空间也缩小了，这就造成某位批评家的不悦，他是科学院的人。该院士认为这“即使不粗俗，也是解剖学的恶心事”。注意，他完全是独立发现的，因为文本中只出现了更多的累进否定词，而且越来越笼统。假如缺乏阴道还能够伤害某人的感情，那么我们确实做得过分了。子虚乌有的东西怎么具有低级趣味的呢？！

然后，虚无之坑尽管浅露，却开始令人不安地加深了。本书的中间（第四章至第六章）讲意识。对，意识之流，不过我们渐渐意识到，这可不是关于虚无的思想之流，老套套，落伍。这可是无思想之流哪。句法本身丝毫未动，没有触动，未受损害，就像歪歪扭扭的危桥，承载着我们跨越深渊。多么深的空虚啊！但——我们推理着——意识即使不思考也还是意识呀，对不对？由于这种不思考具有限度……但这是错觉，限度是由读者自己创造出来的！该文本并不思考，没有给予我们什么东西。相反，它接二连三地取走原来仍属于我们的财产，阅读它发生的感情，恰恰是这种残酷减少的结果：真空恐怖（horror vacui）既引诱我们，又打击我们；于是，阅读不是对小说谎言世界的破坏，而是读者本人作为心理存在的湮没形式！是女人写了这本书？难以置信，看它的逻辑多无情啊。

作品最后部分，出现了能否为继的疑问，毕竟这么久都没有说话了！似乎无法进一步走向非存在之中心了。非也！又是一个圈套，又一次爆炸——毋宁说是内爆，又一个虚无塌陷了！叙事者——我们知道没有叙事者的；他由语言代替了，它本身通过他来说话，就像想像中的“它”（电闪雷鸣的非人称主语）。倒数第二章里，我们昏头昏脑地发现，否定的绝对值达到了。某人坐某趟火车不出现的事情，在不存在的季节、天气下，没有墙壁、公寓，没有面孔、眼睛、空气、身体，所有这些远远落在我们背后，在表面上，我们更进一步就会腐蚀掉这个表面，那像癌细胞一样无所不吞噬的虚无，已经让表面停止存在，哪怕作为否定词。我们看到，自己多么头脑简单、天真幼稚、滑稽可笑，去盼望在这里会获赠某种事实，这里会发生什么事情！

因此，这是一种约简，归零仅仅是起步；后来，随着否定超验的投射沉入深渊，还发生了超验实体的约简，因为现在已经不可能有形而上的系统了，而青年期中心仍然在我们眼前若隐若现。真空接着在四面八方包围了叙事文；看哪，语言本身之中，有了它的第一次踏入、闯入。叙事的声音开始怀疑自己了。不，是我表达不善：“自己讲述自己的东西”崩溃了，在某处消失了；它已经知道，它自身并不存在。假如它还存在，那是作为影子，也就是干脆缺乏光线；所以这些句子就是缺乏存在。它不是沙漠中缺水，不是姑娘缺乏情郎，而是缺乏自我。如果这是以经典的、传统的方式写作的小说，我们就容易说出发生了什么：主人公就是那种渐渐怀疑自己的人，他不在证明自己，也不在梦想自己，而是被梦想、被证明——由某人通过隐秘的刻意行为实现（仿佛他在梦中出现在某人面前，只能靠做梦人而临时存在）。由此会油然而产生一种担心，刻意行为会停止，它们当然可以随时停止——从而他会隐去的！

平庸的小说也就是这么回事了，但索朗热太太并不这样：叙事者不会害怕任何东西的，因为大家知道，这里没有叙事者。那又会发生什么呢？语言本身开始怀疑，接着是懂得，除了自己一无所有，而由于对任何人、每个人具有意义（就算它有意义），它就此现在不是，过去不是，也不可能是一个个人表达式；这个语言立刻从众人口上切下，就像大家排除的绦虫，吞噬宿主的通奸寄生虫，早就杀死了他们，连身上不知不觉犯下的全部犯罪记忆，也已经抹去了，灭迹了。这个语言就像气球的外皮，直到现在仍结实而有弹性，空气却无形地、越来越快地逃逸，并开始萎缩。然而，言语的这种遮掩不是通天塔，而且不是害怕（再说一遍，只有读者害怕，对那个外在的、完全非人性化的折磨仿佛感同身受）；还有几页，还有一会儿，尚保留着语法机器，名词的里程碑，句法的齿轮越来越慢地碾出虚无来，尽管虚无彻底腐蚀着它们，但始终精确得很；它就这样结束了，在半句中间，在单词中间……。小说并没有结束：它停止了。起先几页语言很自信，幼稚、健康而知趣地相信本身的主权，接着变节，水下逆流默默侵蚀着它，或者说，语言得知其外在非法来源、其腐败滥用的真相（这是文学的末日审判），渐渐体会到它代表着某种乱伦——非存在和存在的乱伦结合，便自杀了，声明与自己断绝关系。

是女人写了这部小说？异乎寻常。本该由数学家写的，但只能是一个用数学来证明并且诅咒文学的人。

《逆默示录》

约阿希姆·费尔森盖德

（巴黎，子夜版）

德国人约阿希姆·费尔森盖德用荷兰语写了《逆默示录》（他不懂荷兰语，是在“引言”中亲口承认的），并在法国出版，而法国的劣等校对是臭名昭著的。本文的作者严格地说也不懂荷兰语，但根据书名、英语引言和文本中不时出现的若干可辨别的词语，他断定自己作为评论家尚可胜任。

费尔森盖德并不想成为知识分子，这年头任何人都可以当知识分子的。他也不奢望冒充文学家。大凡存在抵抗时，要么来自媒介，要么来自作品的目标人群，高价值的创作才有可能出现。不过，自从宗教和书报检查的禁忌土崩瓦解之后，什么都可以说，简直无话不谈，而且随着字字计较的较真听众的消失，大家可以对任何人喊任何事情，文学及其人文主义亲戚统统成了行尸走肉，日益腐朽，而其最近的亲属却对此事讳莫如深。为此，应该寻找新鲜的创造地带，即可以发现抵抗的地方，给场景增加威胁和风险要素——从而带来分量和责任。

这种领域，此类活动，到今天非预言莫属了。由于预言家没有希望，也就是他预先知道，世人不会听他讲完，不会承认他接受他，他应该先验地安心于缄默的地位。他原本是德国人，用荷兰语带英语引言对法国人讲话，其缄默程度就像默不做声的人。费尔森盖德就此按自己的假定行事。他说，我们强大的文明，努力生产着尽量不经久耐用的商品，而包装却尽可能经久。不经久耐用的商品必须很快由新产品取而代之，这有利于经济；相反，包装的经久加大了其处置难度，可促使技术和组织更上一层楼。所以，消费者在个人层次上对付一件件接踵而来的垃圾，而处理包装物需要专门的治污计划，卫生工程啦，各方协调啦，规划啦，污水净化和无害化处理厂啦，等等等等。先前，人们可以打包票，自然力，比如说风雨、江河、地震，足以把垃圾的堆积限制在合理的水平上。但现在，曾经冲刷垃圾的东西本身成了文明的排泄物：江河毒害我们，大气烧灼人的肺部和眼睛，大风把工业尘埃撒到我们头上，至于塑料容器，那是有弹性的，连地震都无可奈何。于是，今天的常见风景是文明的粪便，而自然保护区是暂时的例外。在这由产品上褪下来的包装风景里，人群熙熙攘攘，埋头于开包消费的营生，还醉心于那最后的自然产品——性交之中。可性交也被赋予了大量的包装，衣着正是为此，别无它耳；无非是展览啊，玫瑰花啊，口红啊，林林总总的广告包装。这样，文明只有处于零零碎碎的状态才值得敬仰，比如心脏的精确度就值得敬仰，还有有机体的肝脏、肾脏、肺脏啦，因为这些器官的高速工作合乎情理，而由这些完美部件构成的躯体，其活动却毫无道理可言——假如那是疯子的躯体。（Shu分享更多搜索'雅书）

预言家宣布，在精神物品领域也发生着同样的过程，因为庞大的文明机器上，螺丝已经松脱，而蜕变成了对众缪斯的挤奶机。比如，它把图书馆塞得爆

满，令书店和杂志摊书满为患，令荧屏麻木，堆积如山，数量超多，光是其计数的巨大就能致人于死地。如果在撒哈拉沙漠找到四十颗砂砾就意味着拯救全世界，却硬是找不到，就像寻找早就写下却埋在浩瀚的垃圾堆里的四十部弥赛亚救世书一样。这些书毫无疑问是写了的，智力劳动的统计数字对此下了保证，这是费尔森盖德用荷兰语以数学语言解释出来的，本评论家尽管既不懂荷兰语，又不谙数学语言，也必须如实复述。于是，我们在灵魂沉浸于上天启示之前，先要埋头于垃圾堆，其数量多出四十亿倍啊。不过，脑袋早已经埋进去了，预言家宣称的事情已经发生，只是大家匆匆忙忙的，没有人注意罢了。于是，预言已经成了马后炮，为此题名“逆默示录”，而不是“启示录”了。它的进展（回顾）我们通过“符号”来探测：通过萎靡不振、枯燥无味、麻木不仁，还有加速度、通货膨胀和手淫来从事。智力手淫就是满足于以承诺代替兑现：首先我们被广告彻底地实现交媾中断了，那种堕落的启示形式是“商业创意”的手段，而不是“个人创意”，然后自慰盛行起来，作为其余艺术的方法。这一切是由于对“商品”的救世力量的信念，比相信上帝的效能更加有效果。

才干温和地增长，它天生成熟得慢，仔细去芜存菁，在事事关心和洞察一切的趣味范围内自然选择——这是无后而亡的过去时代里的现象。仍然起作用的最后刺激，是一个强有力的狂叫；但随着越来越多的人狂叫，用上了越来越大的功放机，灵魂倒来不及了解什么，耳膜就已震碎了。古代天才的名字，提起来越来越徒劳无功，早已成为空泛的声音，到头来是“弥尼，弥尼，提客勒，乌法珥新”^[1]，除非按费尔森盖德推荐的办。应设立“拯救人类基金会”，作为金本位的160亿储备，年利率四厘。这笔基金的资金应该分配给所有的创造者——发明家、学者、工程师、画家、作家、诗人、剧作家、哲学家、设计师，方法如下。不写作、不设计、不画画的人，既不获得专利，又不提出建议书的人，可享受终身津贴，大约为每年三万六千元。做上述事情者，年收入做相应扣除。

《逆默示录》包括一个完整的数据表格，每种创造形式要扣除多少。每年做一个发明，或者出两本书的，将分文不得；有三个书名者，创作费用完全自掏腰包。这样，只有真正的利他主义者，只有精神的苦行僧，毫不利己，却热爱邻居，才会去创造，唯利是图的垃圾生产将销声匿迹。费尔森盖德是现身说法，因为《逆默示录》是自费出版的——赔钱！他知道，无利可图并不意味着彻底消灭创造性。

利己主义表现为贪财加啖名，为了制止沽名钓誉，“拯救纲领”引入了创造者彻底匿名的制度。为了预防庸才申请津贴，“基金会”将通过适当的机构审查当事人的资格。所提想法的实际优劣无关紧要。惟一要紧的是，项目是否有商业价值，也就是能否卖掉。如果能，则立刻发津贴。对于地下创造活动，设立了惩罚制度，由“安全把关”机构在法律诉讼的框架内采取压制措施；同时还引入了新的警察形式——Anvil（反创造预警团的缩写）。根据刑法典，任何暗中写作、传播、窝藏，哪怕仅仅默不作声地公然传抄任何创造成果的人，目的是从中牟利或者沽名钓誉，都要受到监禁、强迫劳动的惩罚，若是屡教不改，则要囚于暗室，睡硬板床，每逢犯罪的周年，都要遭杖责。把这种观念走私进社会的内部，对生活造成的悲惨效果不亚于汽车、电影、电视等洪水猛兽的祸害，所以法

律规定了最高刑罚为极刑，包括带枷示众和强制使用本人发明的无期徒刑。犯罪未遂也要惩罚，预谋犯罪须带上羞辱标记，在额头盖戳记，无法抹去的文字标明“人类公敌”。然而，书写狂不计名利，称为“头脑错乱”，不得惩罚，不过罹此疾者对安定构成威胁，要从社会上清除，关在特殊的机构里，施予人道的待遇，大量供应墨水和纸张。

显然，世界文化根本不会因这种国家管制而受损，反而会趋于蒸蒸日上。人类会回到自身历史上的煌煌巨著；因为雕塑、绘画、戏剧、小说、小玩意儿、机器的数量很多，足以满足几百年的需求，也不会禁止任何人作出所谓划时代的发现，条件是留给自己享用。

就此拨乱反正，也就是拯救了人类之后，费尔森盖德着手解决最后的问题：如何处置已经出现的巨量压库？他具有非凡的文明志向，说二十世纪已经创造的东西尽管容纳伟大的智慧珠玑，总体上说却一钱不值，因为垃圾的海洋里是找不到这些珠玑的。于是，他呼吁销毁一切，把以电影、画刊、邮票、歌曲、书籍、科学论文、报纸形式出现的所有东西一次性消灭，此次行动将是真正的奥革阿斯牛棚大扫除^[2]——将人类历史账目里的贷方借方全面轧平。（其中销毁的将包括原子能知识，从而消除当今世界的威胁。）费尔森盖德指出，彻底焚书，乃至焚烧整幢整幢图书馆，他自知是卑鄙无耻的。但历史上的宗教裁判所，比如第三帝国的裁判所，是因为反动才可耻的。这完全取决于发动焚毁的理由。于是，他提议搞救命性裁判所，进步的，赎救性的。由于费尔森盖德是个自始至终说一不二的预言家，他在结尾时命令读者先撕毁、再焚毁本预言！

【注释】

[1] 出自《圣经·旧约·但以理书》第5章25-28节，意思是“（你的在位年限）屈指可数了，（势力）分量不足，（国家）分而治之”。——译注

[2] 希腊神话，大英雄赫拉克勒斯一举将三十年积秽的牛棚冲洗干净。——译注

《白痴》

吉安·卡洛·斯帕兰扎尼

(米兰, 蒙达多里出版社)

意大利人里确实有一个我们朝思暮想的那种青年作家,他说话中气十足。以前我担心,年轻人会被专家的隐秘虚无主义所感染;专家们宣布说,所有的文学“已经写就”,如今只能在老文豪的宴席上拣些残羹剩饭了,这些一鳞半爪叫做神话或者原型。这些个创作贫瘠化(天底下绝无新意)的预言家,不是出于顺从才说教的,分明是数百年望眼欲穿,“艺术”却千呼万唤不出来的前景,使他们充满了变态的满足感。他们怨恨今日世界的技术上升,希望向坏处走,就像小姑娘子狞笑着乐见因爱情而鲁莽结成的婚姻的破裂。如今有了一批珠宝雕刻师(卡尔维诺^[1]传承于切利尼^[2],而不是米开朗琪罗^[3]),还有一批自然主义者羞于自然主义风格,而假装写一些他们力所能及内容之外的东西(莫拉维亚^[4])的,却没有气质可嘉的人。这种人很难找到的,因为现在人人可以充当叛逆者,只要面相上有凶猛的胡子就可以。

青年散文家吉安·卡洛·斯帕兰扎尼十分大胆,到了冒失的地步。他假装把专家意见奉若福音,到头来只是向他们扔污泥。他写的《白痴》不仅仅引据陀思妥耶夫斯基小说的标题,而是更进一步。我不知道别人怎么想,我个人觉得,见过作者的脸,就容易谈论一本书了。斯帕兰扎尼在相片里并不给人好感,小伙子其貌不扬,额头低低的,水泡眼,又黑又小的眼珠子带着怒气,精巧的下巴,看了令人不舒服。人小鬼大,狡黠、小气的家伙,大放厥词的披着羊皮的狼?我找不到好词来描述,但坚持第一次阅读《白痴》时的印象:这种背信弃义可以自成一统。他会不会是化名写作呢?因为历史上,伟大的斯帕兰扎尼^[5]是个活体解剖者,而这个三十岁青年也是。难以置信,这种同名同姓居然纯属巧合。青年作者脸皮厚,他给《白痴》写了一个引言,外表坦率,说了放弃原意——重写《罪与罚》的理由;他原来想写“索妮亚的故事”,以第一人称写写马尔美拉多夫的女儿。

他解释了克制自己的原委,因为他不想损害原作,这里面有厚颜无耻,却无魅力。尽管是违心的——他将不得不(他如是说)贬损陀思妥耶夫斯基替光照人的妓女立的雕像。索妮亚在《罪与罚》中时断时续出现,是“第三人称”;第一人称的叙事就需要她不断地出现,即使在她的上班时间,而那种工作非比寻常地触及灵魂啊。身体堕落的经历并不触及她的纯洁精神的原理,这一原理就不可能保全了。作者以这种褊狭的方式为自己辩护,根本不去处理真正的问题——《白痴》。这已经是两面派了:他如愿以偿了,给我们看了大趋势;他的厚颜放肆表现在闭口不提那必要性,那逼迫他采取陀思妥耶夫斯基用过的主题的命令!

故事是现实主义的,就事论事,起初似乎安排平淡的散文层次。一个普普通通的家庭,家境小康,夫妻俩还算体面,但有德无才,生养了一个智障孩子。

他就像普通的孩子，表现出前程美好的迹象，第一次开口，呀呀学语时产生的副产品——无意间发出的独创词语，被父母呵护有加地保存在记忆的宝盒里。尿布裹身时发出的那些乐呵呵朴实动作，装在实在的噩梦的框架内，标记出可能发生和已经发生之间的幅度。

孩子是白痴。跟他一起生活，照料他，是一件痛苦的事情，由于出自爱心，那就越发残酷了。父亲差不多比母亲的年纪大了二十岁，有些夫妇遭遇类似情况会再试一次。书中看不出有什么妨碍了这种行为，无论是生理上的，还是心理上的。尽管如此，可能是出于爱吧。正常情况下，爱是绝不可能出现这种放大的。恰恰由于是白痴，那孩子使其父母成了奇迹。他使他们人格升华的程度，不亚于他不正常的程度。这本来可以成为小说的意义，它的主题，但它仅仅是个前提。

父母与外界接触，与亲戚、医生、律师打交道的时候是普通人，内心烦恼不堪，但很克制，这种处境已经持续多年了嘛，要获得自制，时间足够了！绝望、希望，奔赴省会首府找最好的门诊专家，这个时期早就过去了。父母认识到，事情已经无能为力了，已经不再妄想了。现在去找医生、律师，是为了在自然保护人不在时，白痴能确保某种体面而持久的生活方式。他们必须确保订立遗嘱，保护遗产。事情办得缓慢，冷静，经过深思熟虑。如此沉闷而顾虑重重：天底下再没有更自然的事情啦。不过，他们回家后，三个人独处，形势顿时大变，可以说，快得就像演员登台亮相。很好，但我们不知道舞台在哪里。现在就要透露了。他们之间从来没做过什么安排，连一句话都没有说——那在心理上是不可能的——父母多年来创建起了一个解释该白痴行动的系统，并且发现那些行动在各种情况下，从各方面讲都是有理性的。

斯帕兰扎尼发现，这种行为脱胎于正常行为。当然大家知道，溺爱某婴幼儿的人构成的圈子，对孩子的反应和说话，会尽可能琢磨。那不假思索的模仿言语，却赋予其意义；在其语句不通的嘟囔中发现智能，乃至才智；孩子的心灵不可企及，给观察者提供了巨大的自由，特别是溺爱的观察者。白痴行动的理性化，想必是这样开始的。父母当然会争先恐后地找出蛛丝马迹，表明孩子话越讲越好、越讲越清楚，而且他一直在进步，在积极地发散好脾气和爱意。我一直以“孩子”相称，而好戏开场时，他已经是十四岁了。那想必是什么样的误解系统啊，必须调动什么样的遁词，什么样的解释——疯狂到了滑稽的地步——才能挽救这个虚构哇？因为现实始终不懈地在辩驳着它嘛。好啊，这些都可以办到，而父母为白痴所做的牺牲，就在于这种行动了。

他们必须彻底与世隔绝。世人没有什么可以给他，不愿意帮助他；对他没有用处，所以——对呀，是世人对于他，而不是他对于世界有什么用。他的行为的惟一解释者，父母，必须得到启蒙；这样，一切方能够转换。我们无法知道，白痴是杀死了卧病的奶奶，还是使她安乐死了；不过，可以把不同的旁证并列起来的。他奶奶不信任他（也就是不相信他父母确立的那个版本——的确，我们无法了解，她的“不相信”那白痴能感悟多少）；她得了哮喘，发作时的呼哧和咯咯声哪怕用毛毡堵门缝都无法封住；哮喘严重发作时，他根本睡不着，令他怒不可遏；发现他时，他平和地躺在死老太的房里，床脚跟，而床铺上她的尸体已经僵

冷了。

先把他抬到托儿所，只有此时父亲才顾及自己的母亲。父亲怀疑什么了吗？我们不得而知。父母没有提及这个问题，因为某些事情做归做，却不称呼出来的；仿佛他们意识到，任何即兴创作都有限度，每当他们迫不得已从事“那些事情”时，他们就歌唱。他们做必不可少的事情，但同时行为举止却像爸妈，傍晚时唱摇篮曲，如果白天不得不干预时，就唱儿时的旧歌。歌曲证明比沉默更能灭绝智力。我们在一开始就听到了它；也就是，仆人们听到了它，那个园丁。“悲伤的歌曲，”他说，但后来我们开始猜测出，恰恰在那首歌的伴唱下，可能做了什么样的可怕工作啊：尸体在一大早发现。细腻的感情是多么的无人性！

白痴的行为很可怕，有时具有深度痴呆症的创造性，能够达到狡猾的程度；这样越发激励了他的父母亲，他们必须胜任各种各样的任务。偶尔他们也做到言行一致，但较罕见；他们说一套做一套的时候，出现了最最离奇的效果；这里，一种智谋即痴弱症，与另一种全心全意伺候的智谋（爱惜、付出）针锋相对，只有两者之间不得不存在的距离，才把这种牺牲行为变成恐怖状态。可事到如今，父母亲也许看不到这一点了：这毕竟已经持续了多年！面对每一个新的惊奇（这是委婉词，白痴无所不为），起先在瞬间我们和他们一起感到一阵恐惧，刻骨铭心啊，担心这样不但会粉碎现时，而且将一举倾覆父母亲长年累月精心垒起的整幢大厦。

我们错了。纯属条件反射式的交换眼色之后，简短几句换档调整的话，不快不慢的口气，便拾起了这个新的负担，并把它纳入所创造的结构之中。这种场景里有离奇的幽默和动人的高贵精神，可以由心理学作精确描述。当不再可能不穿上“小罩衫”的时候，他们冒险使用的那些词汇哟！当他们不知道拿剃刀怎么办时，当母亲从浴缸跳出来，必须把自己堵在浴室里，然后整个房子制造了短路而一片漆黑，靠摸索去除了家具的堵塞，因为家具的存在比电路装置的缺陷更有害——对于束缚她的育儿观来说。在门厅，她浑身湿淋淋的，裹在厚地毯里，无疑是由于那剃刀的原因，她等待着父亲的归来。这样没有上下文的梗概，听起来粗糙不顺，更糟的是难以置信。父母亲行动时分明知道，通过完全任意的解释把这种事件去套规范是不可能的；所以他们超出了该规范的界线，进入了普通办公室或者厨房的人接触不到的领域，每次都搞一点点，自己都不知道什么时候搞的。绝不是朝疯狂的方向，人人可以发疯的说法是不对的。但人人都可以有信念。为了不让家庭遭到玷污，他们成了神圣的家庭。

这个语词并没有在书中出现；根据父母的信念（非信念莫属），那白痴既不是上帝，又不是小神；而只是另类，自成一体东西，与任何孩子或青年不同；在那个另类中，他是属于他们的，不变的深爱，他们的惟一。牵强附会？你自己去读读《白痴》，就可以发现，信念不仅仅是头脑形而上学的能力。在实质上，这种情势往往发端于粗暴，只有荒唐的信念才能把它从诅咒中拯救出来，这里诅咒是指精神病理学名词。假如上帝的圣人都被精神病医生认作偏执狂，那为什么不能反其道而行之呢？白痴？此语词确实在故事叙述情节中出现了，但只有父母混迹外人堆里时才这样。对外言及这个孩子时，他们用的是医生、律师、亲戚的

语言，但他们自己则没那么傻。于是他们对外人说谎，因为他们的信念并没有传教的标记，也就没有非要求异教徒皈依那样咄咄逼人。反正父母亲头脑冷静，丝毫不会相信这种皈依的可能性；这与他们无涉，而且需要拯救的不是全世界，而只是三个人而已。只要他们活着，就互为教堂。这不是羞耻、声望的问题，也不是老夫妻精神障碍的问题，所谓“两口子感应性精神病”，而只是凡人间的短暂的事情，发生在有中央供暖的屋子里；它是爱心的胜利，它的口号是“因其荒谬而信之”。假如这是疯狂，那每一种信念都可以贬到那个层次了。

斯帕兰扎尼自始至终走一条狭窄的路线，该小说最大的危险在于成为圣家庭的滑稽模仿。父亲年纪大？那就是圣约瑟了。母亲小得多？圣母玛利亚呗。至于那个孩子么……呃，我看如果陀思妥耶夫斯基没有写过《白痴》，这个道德象征路线就不会现身，或者会云遮雾障难以发现，只有少数人才有缘得见。假如此说成立，则斯帕兰扎尼绝对没有抵触基督福音，也丝毫不想去轻薄圣家庭；要是这种内涵式歪打正着偏偏出现了一一防不胜防嘛，那么完全要“怪罪”于陀思妥耶夫斯基和他的《白痴》。乖乖，原来如此：作品的炸药装填，仅仅是为此目的而准备，攻击是针对大文豪来的！梅什金公爵这位圣人般的癫痫病人，是被误解的无辜苦行僧，拥有大圣迹的耶稣——他在此充当联系接力点。斯帕兰扎尼的白痴有时很像他，但符号都要反过来！可以说，这是狂人的变体，这恰恰构成了苍白小伙子梅什金青少年时的形象，当癫痫发作时，神秘的光轮、野兽般的抽搐，第一次把天使小乖乖的形象击个粉碎。小崽子是白痴？连续地说，是的，但我们崇高地共享了他空虚的脑袋，比如，他被音乐逼得呼吸困难，便砸破了唱片，自己受了伤，还试图带着鲜血吞下去。你看看，这是一种形式——一种尝试的——化体过程啊：他想把它吃掉——从而化为己有，想必是巴赫什么的在他朦胧的意识上敲门吧。

要是父母亲把整个事情呈给兼办慈善事业的上帝，或者干脆创造一个三人结构代替宗教，创立某种宗派，用心智欠缺的东西代替上帝，那他们肯定会一败涂地的。但他们一刻不停地充当不折不扣的、备受虐待的普通父母；他们甚至从未考虑到神圣的野心这方面——他们不允许自己从事任何事情，除非刻不容缓，时不我待。因此，他们实际上并没有建立任何系统；相反，系统是通过彼情彼景油然而生的，没有要求，没有计划，甚至没有猜疑到，自己显示在他们的面前。他们并没有受到启示，他们一开始就是自己，后来也依然故我。所以只是凡人的爱。我们文学中已经对爱的力量生疏了，这种文学饱受玩世不恭的熏陶，旧的浪漫主义脊背已经被精神分析的说教所打碎，已经无视过去的经典著作所赖以发达、为我们培植了古典著作的人类命运的那块沃土。

一部残酷的小说：它首先讲述那无限的代偿才能，存在于每个人身上的创造性，任何人，不管是谁，假如命运摊派给他适当劳作的痛苦。然后讲述剥夺了希望，投入绝望的深渊，却锲而不舍的爱心展示形式。在这个语境下，词语“因其荒谬而信之”是词语“人生苦短，爱心无涯”的世俗对等物。小说涉及到（这分明是人类学解经学，而不是父亲和母亲的悲剧），微观心理过程中出现了指名道姓的意念不同对象的创世能力，从而它不仅超越了物质世界。不，其主张的观念是，世界尽管处于随机暴力的耻辱和丑陋中而岿然不动，却是可以变化的

——这是语词“变换”、“变形”所传达的意思。我们若不能把怪物改变成天使的相关形式，我们就无法忍受，这就是全书的内容。超验的信念也许完全没必要，没有它也可以达到神正论的天恩（或者痛苦），因为人类的自由并不寓于承认现状，而在于现状的可变动。这个自由若非真正的自由（确实，涉及的是彻底的征服——爱的征服！），那就别无它哉。斯帕兰扎尼的《白痴》不是基督教神话的男女双性式道德象征寓言，而是无神论的异端邪说。

斯帕兰扎尼就像对大鼠做实验的心理学家，把他的主人公拿来试验，旨在证明他的人类学假说。与此同时，本书俨然是征讨陀思妥耶夫斯基的檄文，仿佛此公依然在世，目前还在写作。斯帕兰扎尼写《白痴》是为了向陀思妥耶夫斯基演示一个微弱的异端。我不能说攻击成功了，但我理解其意图：要冲破俄国大文豪用来束缚自己的时代和后世的那个问题观念的魔圈。艺术不能仅仅向后看，或者满足于走钢丝绳；而需要新的眼睛，新的观看方式，特别是新的观念。让我们记住，这是第一部书。我以多年来所没有的态度期待着斯帕兰扎尼的下一部小说。

【注释】

[1] Italo Calvino (1923-1985)，意大利著名作家。——译注

[2] Benvenuto Cellini (1500-1571)，意大利雕塑家、金饰匠、作家。——译注

[3] Michelangelo (1475-1564)，意大利文艺复兴大师。——译注

[4] Alberto Moravia (1907-1991)，意大利作家。——译注

[5] Lazzaro Spallanzani (1729-1799)，意大利生理学家。——译注

《请你来写》

讲述《请你来写》沉浮的故事书，读后会非常的有教益。出版界的那个赘生物成了热烈争论的题材，以致争论遮掩了现象本身。于是，导致该事业失败的诸因素至今仍然不大清楚。没有人尝试在这方面举行民意调研。这样也许是对的，也许决定该事业命运的大众，自己就不知道在做什么。

该发明风行了足足二十年，只能让人奇怪，为什么不早点执行。我记得那个“文学勃起文集”的第一个型号。一个盒子外形就像一本厚书，装着说明、计划书、一包“建筑成分”。这些成分是宽度不等的纸条，印有散文片段。每张纸条边上都打了洞供装订，用不同的颜色印上了几个数字。按照基色黑色的编号排列纸条，就得到了“开始文本”，它通常包含至少两部世界文学作品，适度删节过的。要是此文集仅仅为这种重构而制造，就没有意义和商业价值了。而这存在于成分洗牌的可能性。说明书通常提供几种重组变化做例子，边上的分色数字就是指这些。这个创意由环球公司取得专利，采用原作者的版权失效后的书籍。这些都是大文豪的作品，巴尔扎克、托尔斯泰、陀思妥耶夫斯基，出版商雇匿名职工适当加以删节。发明者务必将这个大杂烩面向某类的人，可以从对杰作（其实是其粗糙版本）的丑化歪曲中取乐的那类。你把《罪与罚》拿起来，或者是《战争与和平》，随心所欲地编派人物。娜塔莎可以在婚前堕落，也可以在婚后堕落；史维德里盖洛夫可以娶拉斯柯尼科夫的妹妹，拉斯柯尼科夫可以逍遥法外，与索尼亚私奔去瑞士；安娜·卡列尼娜不是因为渥伦斯基而背叛丈夫，而是跟仆人私通的，如此等等不一而足。批评家们异口同声地攻击这种亵渎，而出版商竭尽全力自我辩护，而且巧舌如簧。（免费书享分更多搜索@雅书。）

附在文集上的说明书宣称，这样就可以学习文学写作的规则（“初学写作者最适宜！”），以可以使用文集作为心象描述的文本（“告诉我你拿《绿山墙上的安妮》^[1]怎么样了，我就告诉你你是谁”）。一句话——是文学新人的训练工具，每一个业余文学家的消遣。

不难看出，出版商的主导意图不那么光彩。“世界丛书”的说明书提醒购买者不要使用“不恰当”的组合，也就是把文本段落重组，而给原本如积雪般纯洁的场景赋予反义：插入一个句子，就使二女间的清白闲聊带上同性恋的暗示；狄更斯的好人家里，也可能发生乱伦——随心所欲嘛。当然，提醒是煽动，措辞奇妙，没有人能指控出版商有失体统。好的，假如他在说明书中明言，不应该做这……

著名批评家拉尔夫·萨默斯因为无能为力（法律上此事无懈可击，出版商曾加以确保）而大为光火，当时他愤怒地写道：“所以现代色情已经不够了。必须以模拟手段把过去出现的一切玷污掉，那是些不但没有淫秽意图，而且实际上是反其道而行之的东西啊。这是黑弥撒的廉价替代品；对于被谋杀的经典著作的毫无防卫的尸体，人人都可以花上四个金元，关起门在家里举行仪式，真是丢人现

眼。”

事情很快就水落石出。萨默斯卡桑德拉式的宣称是言过其实了：该事业并不如出版商所期待的那样兴旺发达。不久，他们就推出了新版的“勃起文集”，本卷完全由空白页构成，可以随手在上面排列带文本的纸条，因为纸条和书页上都涂布了单分子磁性箔层。由此，“装订”工作大为简化了，不过这个发明也没有走红。是不是有可能跟理想主义者（如今少之又少）所猜测的那样，公众拒绝参加“轻薄巨著的行动”？假定人们有如此高尚的心态，依我看未免自作多情了。出版商默默希望，相当数量的人会慢慢喜欢上这新游戏。说明书的某些段落指出了这条思路：“《请你来写》让你获得针对人类生活的神仙般的权力。到目前为止，这是世界上顶尖天才的独享特权！”拉尔夫·萨默斯在一篇檄文中，把它解释为：“单枪匹马的你可以把任何高深的东西拉下马来，把所有干净的东西玷污掉，你的努力将伴随着愉悦的感觉。你现在不必坐着听某个托尔斯泰、某个巴尔扎克说三道四了，因为在此你就是发号施令的老板！”

可是，想要做这种“玷污者”的人出奇地少。萨默斯预见到“新的萨德主义”将散布开来，“对着我们文化中的永恒价值采取攻势”，但同时《请你来写》根本卖不动。不妨相信，公众得到了提示，“亚文化痉挛成功地令我们视而不见的那种自然常识和正直良心发现了”（L. 埃文斯语，载《基督教科学箴言报》）。笔者却不敢苟同，尽管埃文斯一厢情愿想这样！

那么，是怎么回事呢？我敢说，事情远为简单。对于萨默斯和埃文斯，对于我，对于藏在大学季刊内的几百批评家，外加全国各地几千个书呆子来说，不管是史维德里盖洛夫、渥伦斯基、索尼亚·马尔美拉多夫，还是伏脱冷^[2]、绿山墙的安妮、拉斯蒂涅^[3]，都是极其著名、熟悉、亲近的人物，有时实际上比许多真实的熟人还要生动。但对于普通大众，他们是空泛的声音、空洞的名称。因此，对于萨默斯和埃文斯，对于我，史维德里盖洛夫与娜塔莎的结合是可怕的事情，但对于大众，这与甲先生和乙太太的结亲相去无几。这种人物对于老百姓没有固定的象征价值，不管是高贵感情还是道德败坏，无法提供性变态或者任何其他种类的娱乐。他们是完全中性的。对任何人都无所谓。出版商尽管玩世不恭，却并没有看破这一点，并未真正适应文学市场的形势。如果有人发现某书的巨大价值，那么把它用作擦脚棕垫，他就不仅仅认为是破坏行为，而是“黑弥撒”了——这正是萨默斯的想法，而他就是这样写的。

当今世界上对这种文化价值越来越无动于衷了，其程度远远超过了该事业发起人的悬想。没有人喜欢玩《请你来写》，不是因为人们情操高贵克制，不去作践斯文，其理由简单得很，人们根本分辨不了四流文人写的书和托尔斯泰的诗史之间的差别。两者留下的印象一样阴冷。哪怕公众中有“糟蹋的欲望”，在他们看来，也没有什么有趣的东西供糟蹋呀。

出版商汲取这一教训了吗？从某种意义上说是的。我怀疑他们能一字不漏地领悟现状，但是，他们凭本能、凭直觉、凭嗅觉，还是开始推出“勃起丛书”的市场翻版，遂使销路大增，因为它们可以组合纯粹淫秽色情的作文。最后的死硬派审美家欣慰地松了口气，因为至少不去惊动杰作的尊贵遗物了。他们旋即对这

个问题不闻不问，精英文学季刊的页面上，忧心忡忡地撕长袍、书呆子脑袋堆灰的文章不见了。因为非精英读者圈里的事情，与艺术的奥林匹斯山和宙斯们一点也不相干。

那座奥林匹斯山第二次被唤醒了，伯纳德·德·拉·塔耶从《大聚会》——翻译成法文的文集——改造了一部小说，并因此获得了费米纳奖。这引起了一个丑闻，因为精明的法国人忘了通知评委们，该小说并非完全原创，而是组合的产物。德·拉·塔耶的小说（《黑暗中的战争》）倒不乏长处，其改造过程要求特殊的才能和兴趣，这是购买《请你来写》文集的人通常所不具有的。但这一孤立事件并没有改变什么；从一开始就很清楚，该事业将摇摆于傻瓜玩笑和商业色情作品之间。没有人靠《请你来写》发大财。审美家们是在极简抽象艺术

（minimalism）的熏陶下长大的，现在高兴地看到，下流爱情小说的人物不再来践踏托尔斯泰式沙龙的镶木地板了，拉斯柯尼可夫妹妹这样的淑女不再被迫跟流氓、堕落分子私奔了。

在英国，《请你来写》的一个搞笑版本仍然勉强度日，他们出版的文集，使人能够按照“有趣”的原则来搭建简短文本；土生土长的文人逗乐了，在他的微型小说里，整批的人代替果汁倒进了瓶子，伽拉哈德爵士含情脉脉地看着自己的坐骑，做弥撒时，神父在神坛上启动了电动火车，等等等等。这显然令英国人大悦，他们的一些报纸甚至为这种精细之作开辟了专栏。然而，在欧洲大陆，《请你来写》事实上已经绝迹了。请允许我们引用某个瑞士批评家的话，他对于该事业失败的解释与我们不同：“公众变得懒惰不堪，甚至连亲自强奸、脱衣、折磨都不干了。如今都让专业人士代劳了。《请你来写》要是出现在六十年前，倒有可能成功的。构思太晚了，死产了。”除了长叹一声，还有什么可以补充的呢？

【注释】

[1]加拿大作家L.M. 蒙哥玛利（1874-1942）的小说。——译注

[2]法国作家巴尔扎克小说《高老头》中的人物。——译注

[3]同上。——译注

《艾萨卡的奥德修》

库诺·姆拉捷

本小说（美国人著）的主人公，全名是荷马·玛利亚·奥德修；艾萨卡是他出世的地方，是马萨诸塞州四千人口的弹丸小镇。不过，问题在于艾萨卡的奥德修的寻访，它不无深层意义，因而牵涉到它的雄伟原型。的确，开头时似乎并没有这种前景的。荷马·M. 奥德修因纵火焚烧洛克菲勒基金会E. G. 哈钦森教授的汽车而被告上法庭。至于他不得不纵火烧车的理由，只有教授亲自出庭，他才肯透露。事情办到后，奥德修假装要把非同小可的事情耳语告诉教授，却咬了他的耳朵。法庭上顿时沸反盈天，辩方律师要求进行精神病检查，法官犹豫不决；同时奥德修在被告席上作了讲演，解释说自己想起了狂人希罗他底^[1]，汽车是我们时代的圣殿，他咬教授的耳朵，是因为斯塔夫罗金^[2]咬耳朵一举成名。他也要借此求名，随之靠名声发财，以便落实他为了全人类福祉而打造的一个项目。

法官制止了他的演说，判处奥德修破坏汽车收监两个月，藐视法庭再判两个月徒刑。他还有可能被哈钦森提起民事诉讼，外耳伤害。然而，奥德修成功地把演讲稿交给了在场的记者，他的目的达到了，新闻界会报道他的。

奥德修演讲稿《寻觅精神的金羊毛》里的思想，其实再简单不过了。人类的进步归功于天才们；人类思想的进步尤其如此，集体发奋可以发现砍下燧石的办法，但不可能协同一致发明数字零啊。构思零的人是历史上第一位天才。“零——有可能——被四个人一起想出来吗？每人贡献四分之一？”荷马·奥德修以其特有的讥讽口吻问道。人类并不习惯于善待天才。“做天才是亏本买卖！”奥德修以差劲的德语宣告道。天才日子难熬啊。有些天才的遭遇更糟糕，他们并不是一律平等的。奥德修提出了下列分类。首先是饱经磨难的一般天才，即第三等的，其心灵无法大幅超出时代的眼界。相对来说，这些人最不受威胁；他们往往得到承认，甚至发财出名。二等天才已经使同时代人太难为，因而日子要难过得多。在古代他们主要遭乱石击死，中世纪是火刑烧死，后来随着时代习俗的改善，允许他们挨饿而寿终正寝，有时甚至用公款养在疯人院里。若干人被地方政府喂毒，许多人被流放。同时，当权者，不管是世俗的还是教会的，在争抢“天才灭绝”（genocide）的头等奖，奥德修是这样称呼斩杀天才的多重活动的。然而，等待着二等天才的是死后追认，最终胜出。为了补偿，图书馆和公共广场以他们命名，为他们竖立喷泉和纪念碑，史家为过去的这种失误礼貌地落泪。另外，奥德修断言，还存在着，肯定存在着最高等的天才。中间的种类要么是下一代发现的，要么是后世发现的；一等一的天才从来不为人知——没有人知道，生前默默，死后无闻。他们创造的真理闻所未闻，提供的建议具有革命性，没有一个人摸得着头脑。因此，永久的无名成了“一流天才”的正常命运。甚至其智力稍逊一筹的同事，被发现通常也纯属巧合。例如，在卖鱼妇用来包鲱鱼的涂写过的纸张上，你会认出某种定理，或者诗歌，这些一旦见报，大家一阵狂喜，接着一切恢复原状。这种情况不应该让它延续下去的。当然是利害攸关啊，是文明不

可挽回的损失。必须创立一个“保护一流天才协会”，并且由它指定一个探寻委员会，承担系统搜寻的任务。荷马·M. 奥德修已经起草了该协会的所有规章，还有寻觅精神金羊毛的计划。他把这些文件分发到了许多科学协会和慈善机构，请求资助。

当这些努力毫无结果时，他自费发表了讲稿，还把第一份讲稿签名送给了洛克菲勒基金会科学委员会的伊夫林·G. 哈钦森教授。哈钦森教授不屑于对此回应，便是对人类犯罪。他表现出愚钝，也就是，他证明自己不能胜任托付给他的职位。为此他必须受罚，而奥德修就这样做了。

奥德修还在服刑时，就收到了第一批捐献。他以“寻觅金羊毛”名义开了户头，出狱时，获得可观的一笔钱，将近26528.00美元，可以开始组织活动了。奥德修通过在分类广告登报招聘了志愿者，在热心支持者和业余爱好者的第一次会议上，他做报告，散发了新的讲稿，里面包含探寻指令。毕竟，他们必须了解应该如何寻找，哪里去寻找，究竟要寻找什么。人才寻觅将是利他主义的，奥德修直言不讳，经费不多，而前面的劳动量是巨大的。

“精神无所不往”（*Spiritus flat, ubi vult*）；为此，哪怕最高等级的天才也可能出生于小部族，位于异国他乡，天涯海角。天才并不直接地亲自现身，来到大街上，抓住路人的宽袍或者衣纽。天才通过别具慧眼的有关专家来运作，专家尊重人才，发扬光大天才思想，仿佛在煽动同胞，敲钟唤起人类，新时代开启了。应该发生的事情照例不发生。普通的专家认为，自己该知道的都知道了；他们好为人师，却不愿求教他人。只有当他们摩肩接踵时，才可以找到三两个有见识的人，人多嘴杂嘛。于是，小地方的天才就像乞丐求石墙一样，叫天天不应，而在大国，天才的声音被听到的机会较大。为此，觅才者奔赴小民族以及全球边远地域的城镇而去。天知道，那里甚至可以找到尚未得到承认的二等天才哪。南斯拉夫的波斯柯维奇，案例就很典型：他受到了虚假认可，他在几百年前写下的、思考的东西，在现代人思考、写下类似的东西时被注意到了。这种假发现不是奥德修所考虑的。

查找应该包括世界上所有的图书馆，里面收藏着珍本、古版、手稿，但主要是搜索其地下室和地窖，里面塞满了形形色色的压箱纸。不过，不应该满打满算。奥德修在书房里挂起了地图，画上红圈圈表示精神病疗养院，作为首选。他还对老式疯人院中出土的下水道和化粪池寄予厚望。同样必须挖掘旧监狱附近的垃圾堆，翻找垃圾筒等废物容器，搜寻废纸仓库；不妨也仔细搜索粪堆和污水坑，主要是其沉积物，正是这种地方才有遭人类鄙薄并扫出视野的一切。奥德修的大无畏英雄们必须公而忘私地远征，用草耙、鹤嘴锄、撬棍、遮光灯、绳梯发掘精神金羊毛，手里还捏着地质锤、防毒面具、滤网和放大镜。寻找远比黄金钻石更珍贵的宝藏，要在石化的粪便、塌陷的枯井里，每个宗教裁判所的古地牢里，城堡废墟里进行。同时，世界范围运作的协调者荷马·M. 奥德修将坐镇在总部里。有关独一无二的白痴和怪胎，关于狂躁不改的怪人、顽固不化的低能白痴，所有的闲言碎语、捕风捉影，都必须看作蛛丝马迹，看作罗盘的指针抖动，因为人类这样命名天才们，仅仅是在本身天然能力的限度内反应而已。

奥德修又闹了几个丑闻，为此他积累了五个新罪名，还增添了16741.00美元的财力，他服刑两年后向南进发了。他直奔西班牙的马略卡岛，将把总部设在那里，因为那里气候宜人，而他多次入狱，严重影响了身体。他直认不讳，自己不反对公私兼顾。而且，按照他的学说，一流天才无所不在，为什么马略卡就不该出人才呢？

奥德修的英雄们，毕生饱受奇特的冒险，这占据了小说的很大部分。奥德修的痛苦失望不止一次，比如他发现三个心爱的探寻者，在地中海区域工作的，居然是美国中央情报局的特工，该组织在利用“寻觅精神金羊毛”达到自己的目的。还有，另一个寻觅者把一份价值不可估量的十七世纪文件送到马略卡岛，说是中世纪奴隶骑兵卡德约克论“存在”超几何结构的著作，不料他却是造假者。他自己写下了这部著作，无处出版，就钻入了探险队伍，以便利用奥德修的经费，宣传自己的构思。奥德修大为光火，他把手稿投入火中，一脚踢飞了造假者；后来等他冷静下来，这才纳闷起来：他有没有可能亲手毁掉了头等天才的作品？！他追悔莫及，在报上登广告召回该作者——哎呀，不顶用。另一个探寻者，名叫汉斯·佐克，背着奥德修拍卖了极有价值的文件，这是他从黑山的旧图书馆中掏出来的，然后拿了现金潜逃至智利，成了财富的奴隶。尽管如此，许多非凡的著作确实落到了奥德修的手里，许多珍品啊，众人以为散失的、或者世界学术界闻所未闻的手稿。例如，马德里历史档案中，发现了开头十八页羊皮纸手稿，是十六世纪中叶写的，依托一个“三性算术”系统，预言八十位著名科学家的生辰。文件里记载的生日确实与牛顿、哈维、达尔文、华莱士等人相符，而且精确到月份！经过化学分析和专家评估证实，此作是可靠正本，但那又怎么样呢？无名氏作者所应用的数学工具早已经整个湮没了。大家只知道，他的出发点是接受与常识背道而驰的前提，即人类有“三性”的前提。奥德修稍感欣慰的是，纽约招标中，卖掉了该手稿，对他的远征预算不无小补。

经过七年的劳作，马略卡岛总部的档案馆里装满了非同凡响的文字。其中有某位米拉尔·埃索斯的大部头著作，他来自希腊比奥细亚，他的发明胜过达芬奇一筹，并留下了根据青蛙脊柱创立逻辑系统的计划；早在莱布尼兹之前，他就得出了单子概念和预先调和论的概念；他把三价逻辑应用于某些物理现象；他认为生物繁殖出跟自己相似的东西，是因为精液中有微观字母写的讯息，这种“讯息”组合，造就了成熟个体的特征；这些都是在十五世纪完成的。根据理性论据推理的神正论，其不可能性有形式逻辑的证明，因为任何神正论的潜在前提肯定有逻辑矛盾。本书的作者加泰罗尼亚人鲍伯，先被砍去四肢，拔除舌头，熔铅漏斗灌肠，然后火刑处死。“这是支持非逻辑性的强有力抗辩，只是建立在不同的平面上而已，”发现手稿的年轻哲学博士评论道。索福斯·布里森纳德从“二零算术”公理出发，演示了纯超限多数论的非矛盾构建可能性，他的研究得到了科学界的嘉许，不过此公的工作与当代数学多有雷同。

奥德修发现，古往今来，世人只认可先驱者，即其思想被后人重新发现的人，换言之，只认可二等天才。那么，头等天才的劳动痕迹在哪里呢？奥德修心里从来没有绝望过——只是担心死得早（他已经快迈入老年）使他无法继续搜索。终于出现了佛罗伦萨手稿事件。这卷来自十八世纪中叶的羊皮纸，发现于佛

罗伦萨大图书馆某部，起初由于它布满了秘密记号，好像是某个炼金术士加仿冒者的廉价作品。但某些表述提醒了发现者，作为年轻的数学系学生，他看到一系列函数，那在当时是不可能有人知道的。作品上交专家，产生了对立的观点。没有人完全看得懂，某些人认为它是胡言乱语，偶尔出现清晰的逻辑，某些人认为它是病态心灵的产物；奥德修把手稿复印件寄给两位最杰出的数学家，他们也莫衷一是。只有其中一位费了好大的劲，才破解了潦草笔迹的三分之一左右，并靠猜测凑齐了空白处。他写信给奥德修说，对的，它确实涉及看起来很卓越的概念，但没有用啊。“因为你将不得不抛弃现有数学的四分之三，再让它站起来，以便接受该概念。这纯粹是在我们已经建立的数学之外再建立一种数学的提议。至于是否更好——我无法告诉你。可能是的，但为了证实这一点，需要一百名我们中最优秀的人选奉献一辈子；他们不得不为这位无名的佛罗伦萨人做鲍耶、黎曼、罗巴切夫斯基对于欧几里得所做的。”

此刻，信件从荷马·奥德修的手里掉下，他喊着“尤里卡！”^[3]，开始在室内跑动；玻璃窗外，是一片湛蓝的海湾。在那个瞬间，奥德修意识到，不是人类永远丢失了一等天才，而是天才们看不到人类大众了，因为他们疏远了人类。倒不是这些天才干脆不存在，而是年复一年，他们程度越来越严重地不存在。未得到承认的二等天才的作品总是可以抢救下来的。只消掸掉灰尘，交给新闻界或者大学即可。但一等天才的作品没什么办法可以保护，因为这些都站得远远的——在历史潮流之外。

人类的集体努力在历史时间里开辟了一条壕沟。天才的努力施加在该壕沟的边缘，达到极限，他向同代人、下一代提议改变路线，沟底用不同的曲线，转变斜坡的角度，底部加深。但一等天才并不这样参加精神劳动。他并不站在前列，也没有领先众人一步；他就呆在别处——在思想里。假如他提出不同的数学形式，或者不同的方法论，不管是哲学的还是自然科学的，其立场将与现有的毫无相似之处——不，没有一点点的相似！如果他没有得到第一代、第二代的注意，容他分辩，以后就根本不可能被注意了。因为在此期间，人类奋进和思想之河还在开掘壕沟，自行其是，因此每过一个世纪，它的运动和天才的孤独发明之间，鸿沟都要加大。那些明珠暗投的提议，原本真的可以改变艺术、科学，乃至整个人类历史的趋势，可是由于并没有成事，人类错过的远远不止拥有特殊智能配备的一个奇特个体。同时它错过了一个自成体系的另类历史，而这已经无法补救。一等天才是未选择之路，现在已经彻底荒芜，杂草丛生；他们是惊天大运彩票的中奖彩票，彩民没有出来认领的，是没有拣的钱包——一直到本钱蒸发，化为乌有，机会错过的那种乌有。次等天才并不偏离共同的河流，呆在潮水之中，在不迈出社会边界的情况下改变其运动规律——或者是并不从头到尾地、完全地迈出。为此他们深受爱戴。其他人太伟大了，只有永远隐形。

奥德修为这一启示深深感动，离开坐下来写了新的讲稿，其主旨（见上）的直截了当并不亚于“寻觅”创意。该“寻觅”在十三年零八天之后告一段落。这不是徒劳无功，因为马萨诸塞州艾萨卡的小小居民，带着一帮信徒杀入了过去的深渊，发现惟一在世的一等天才是荷马·M.奥德修：历史上最最伟大的东西，只有跟它相媲美的伟大才能辨认出来。

我把库诺·姆拉捷的书推荐给那些认为人没有性别就没有文学艺术的人。至于作者是不是在开玩笑，那就请读者自个儿回答那个问题吧。

【注释】

[1]基督教故事，他在公元前356年毁了亚底米女神庙。——译注

[2]陀思妥耶夫斯基小说中的人物。——译注

[3]希腊语，“找到了！”相传是阿基米德有重要发现时说的话。——译注

《你》

雷蒙·瑟拉

（巴黎，德诺艾尔版）

小说正在回复到作者身上，也就是，其地位从惟一现实的虚构，撤回到该虚构的起源。这至少是欧洲散文先锋中发生的事情。虚构对于作家来说已经搞臭了，令他们恶心，他们对于虚构的必要性已经失去信心，从而对自己的无所不能丧失了信仰。作家们不再认为，自己说出，“应该有光，”货真价实的光芒也就照得读者眼花缭乱。（他们这样说，他们能够这样说，这一点绝对不是虚构。）

描写其本身创作的小说，仅仅是后撤的第一步。如今人们并不写作表明这些作品如何兴起的作品，因为对具体创作的程序描述也是太约束人的！写下可能会写的内容。从头脑里转悠的无限可能性，抽出孤零零的提纲，在这些碎片里面东拉西扯，尽管不能成为通常的文本，却是现在的防线。恐怕不是最后的防线，因为在文人里面一种感觉在升温，那就是连续的撤退有限度，正在通过倒退，一步一步逼近根据地，那里有暗藏的神秘创造性“绝对胚胎”在守夜，创造性之源，未来不会被写作的众多作品，就从那肥沃的细胞中发生。不过，此胚胎的形象是个幻觉，因为不创造世界就不会有《创世记》，没有纯文学作为产品，就不会有文学创作。“第一动因”难以企及，简直是不存在的：撤退回去就是坠入无穷尽退步的错误；有人写书，讲述有人试图写书，那又讲述写书的愿望，如此等等，不一而足。

雷蒙·瑟拉的《你》就试图从另一个方向打破僵局，不是另一个打退堂鼓动作，而是向前冲。到目前为止，作者始终是针对读者说话的，但目的不是为了讲述关于读者的东西：而这正是瑟拉下决心做的。一部关于读者的小说？对，关于读者，可是它不再是小说了。由于向听话人说话就意味着告诉他什么，即使不说关于什么（反小说！）（免费书享分更多搜索@雅书.），也总要为了他说。因此，以此方式为他奴役。瑟拉认为，结束这种无休止奴役的时候到了，他下决心造反。

毫无疑问，想法雄心勃勃。造反作品反对“歌者一听者”、“叙事者一读者”关系？兵变乎？挑战乎？可是以什么名义呢？乍看这是无稽之谈：假如你作家不想通过叙事受奴役，那就必须沉默，而沉默必须停止当作家。没有回旋余地。那么，瑟拉的作品是什么样的镜花水月呢？

我怀疑，瑟拉计划的进一步细化是向萨德侯爵学来的。萨德先创造一个封闭的世界，城堡、宫殿、修道院的世界，以便把锁在里面的人群分成恶棍和受害者；以折磨行为消灭受害者，给刽子手带来快乐，恶棍很快就会孤单了，为了进一步玩乐，他们不得不开始互相吞噬，在尾声里便产生了最关键恶棍的密封式孤独——他吞噬、吃掉了所有的人，然后揭示出他不止是作者的代言人，而且是作

者本人，分明就是囚禁在巴士底狱的那个萨德伯（侯）爵。他独自留下来，因为只有他不是虚构物。瑟拉仿佛把这个说法反其道而用之；除了作者，肯定始终有一个非虚构者——读者——与作品相对。于是他就把这位读者当作主人公。当然不是由读者本人说话，任何此类演讲只是一个花招，口技演员的骗术。作者对读者说话——通知他。

我们这里认为，文学是精神卖淫；因为写作时必须任人奴役。必须吹吹拍拍、献殷勤、炫耀自己，亮出文风的肌肉，推心置腹，跟读者说悄悄话，把最珍贵的东西给读者，争取读者的好感，维持读者的兴趣，总而言之，不得不溜须拍马、甜言蜜语，曲意逢迎，必须出卖自己。恶心！当出版商是老鸨，文人是婊子，读者是文化妓院的顾客时，当这种事态爬上心头，就引起严重的道德消化不良。不过，作家们不敢斩钉截铁地辞职，就开始玩忽职守：他们还是被奴役，却是心有不甘；他们不再小丑般地逗乐，还变得晦涩难懂，冗长烦闷；他们不再表现漂亮事物，而是刁难读者，引起厌恶。就像是不听话的厨子，故意把主人上桌的菜肴弄脏；假如主人和主妇不喜欢，就用不着吃嘛！就像是马路天使腻烦了自己的营生却不能够坚强地洗手不干，就停止勾引男人，停止梳妆打扮，不再发出迷人的微笑。那又怎么样？她还是站在街头接客，随时准备跟顾客走的。尽管她板着脸，神情忧郁，喜欢挖苦人。她的反抗不是真心实意的，是半推半就的假暴动，伪善之极，是自欺欺人。天知道这是否比正常的赤裸裸的卖淫还要糟糕，至少后者没有那么矫揉造作，假装身份高贵，贞洁优雅，老虎屁股摸不得！

所以呢？必须发出通知；后来的顾客就像打开窑子大门一样打开书卷，信心十足地闯进去，自信他的需要会得到奴性的伺候，这个肥猪般的市侩，这个下流胚——恨不得猛揍他的嘴巴，骂得他狗血喷头，还有一——一脚踢下楼梯去？不不，那样对他太好了，太容易，太简单；他只会站起来，擦去脸上的唾沫，掸干净礼帽的灰尘，扬长而去，投身竞争对手的妓院。必须做的是，把他拖进屋，好好藏起来。只有此时，他才会记住他先前与文学的风流韵事，一本书一本书无休止的不正当Seitensprungen^[1]。所以，“Crève, canaille^[2]！”，这是瑟拉在《你》开头几页所说的：“狗狗，去死吧，但不要死得太快，你必须节省力气，下面要做的事情多着呢；你将为你傲慢的淫乱付出代价！”

作为一个创意，乃至作为原创书的可能性，还有点意思，可是瑟拉并没有写这本书哇。他没有在反抗的构思和艺术上合法的创作之间弥合差距；他的书没有结构；唉，即使在当时，它的杰出之处主要在于其语言的极其肮脏。确实，我们不否认作者有其语言上的创新；他的巴洛克风格常常是想像力丰富的。（“哼，你这个荒淫的吸脑髓蚂蝗般的色鬼，哼，大粪般的烂牙娼妇，哼，你这个痨病胚子，快烂掉啦，你要遭遇五马分尸的，不得好死，你要是以为那全是炖牛眼和哄骗，你好看，我要把你连车煮熟。不快活？毫无疑问。可是有必要啊。”我们这里得到了折磨的承诺——口头折磨。这已经可疑了。

米歇尔·莱里斯在《文学是斗牛》一文中，正确地强调了文学创作若要获得情节的力度必须克服抵抗的重要性。所以莱里斯冒险在传记里损害自己的名誉。但在读者的脑袋里堆积咒骂并没有真正的风险，因为谩骂的契约性是不容否认

的。瑟拉宣告自己不再伺候，宣告甚至现在已经不在伺候，他当然逗乐我们了——于是，就在拒绝伺候时，他在伺候人。……他出师不利啊。是不是他给自己布置的任务是无法解决的？此处又能做什么呢？用叙事蒙住读者，随心所欲地带领读者走上寻欢作乐的道路？这已经做过成百上千次了。反正读者总是很容易下结论：错位、误会、误导的文本并不构成故意动作，它不是背信弃义的产物，而是不称职的结果。任何有效能的谩骂书，为了成就货真价实的污辱，为了成就具有该类行为相应风险的冒犯，只有在胸怀具体单个听话者时才能写下。那不成了书信了嘛。瑟拉通过冒犯我们全部读者，通过诋毁那个角色——文学消费者——却没有激怒谁，他仅仅是表演了一系列语言杂技，很快就连逗乐作用都停止了。要同时写作所有人，就等于没有写作任何人，要给所有人写作，等于没有给谁写作。瑟拉的失败原因在于，作家起来反抗文学奴役差使的，惟一真正的一贯表现方式是沉默；任何其他种类的抗争相当于出洋相。瑟拉无疑会另外写书，由此完全否定第一本——除非他巡回各个书店，去打读者的耳光。果真如此，我会尊重他的行动的重要性，不过仅仅属于个人层面，因为无论如何都无法挽救《你》这种洪水决口的。

【注释】

[1] 德语：偷情。——译注

[2] 法语：去死吧，坏蛋。——译注

《人精有限公司》

阿拉斯泰尔·维恩赖特

（纽约，美国图书馆）

人们雇仆人，他的工资包括了工作之外的东西——仆人给主人的尊敬。人们雇请律师时，除了法律咨询还买到了安全感。购买爱情的人，不仅仅努力赢得它，而且指望爱抚和感情。飞机票的价格一度包括迷人空姐的微笑和貌似和蔼的礼遇。人们喜欢花钱买“私密接触”，宾至如归的感受，有人照顾，有人喜欢，这构成了各行各业服务包装的重要成分。

不过，生活本身毕竟不是由亲身接触仆人、律师、饭店雇员、代理商、航空公司、商店组成的。相反，我们最需要的接触和关系，在于被买卖的服务领域之外。人们可以花钱让计算机辅助选偶，但不能花钱买到夫婿或妻子婚后的如意表现。人们有钱的话，可以购买游艇、宫殿、岛屿，但金钱不能提供朝思暮想的事情——比如表现英雄气概，表现智力过人，抢救濒危的美人，比赛获胜，赢得高级奖章。也无法购买友善、油然而生的好感、别人的钟爱。无计其数的故事证明了，正是这种免费施予的感情，让位高权重的统治者和腰缠万贯的财主馋涎欲滴。童话里能够重金购买或者武力抢夺的人，有办法得到却不用，而放弃其特殊地位，乔装打扮，比如拉希德^[1]就假扮乞丐，去找人间真情，因为特权就像铜墙铁壁把它关在外面。

故而，惟一尚未变成商品的领域，就是日常生活中没有事先包办的实体，有亲昵贴近的，也有冠冕堂皇的，有私事，也有公事，结果我们大家都持续地承受小小的反复、嘲弄、失意、仇恨，遭受永远无法偿还的冷遇，承受不可预见的事情；简言之，承受我们个人命运范围内无法忍受的事态，而这亟待改变。而这种改善将由新兴的生活服务大行业来发动。一个社会，可以通过广告宣传购买总统职位，购买描着小花的一群白化病大象，购买一群美女，或者通过荷尔蒙购买青春，这样的社会应该能够把人类的状况理出头绪才是。疑虑顷刻而生，这种买来的生活形式不真实，跟四周的真实事件并排放置，马上会露出假相——这种疑虑是毫无想像力的幼稚所规定的。当所有的孩子都是试管授精而受孕，当性行为没有生儿育女的后果——这本来是再自然不过的事情，那么正常性行为和性变态之间，差别就不复存在，因为肌肤之亲除了取乐别无他用。当每一个生命都处于强大的服务企业的密切关注之下，真实事件和暗中摆布事件之间，也不复存在差别。当人们再也分不清纯属巧合的事情和预先付款交办的巧合，就不再存在冒险、成败中的自然和人工之别了。

这差不多就是维恩赖特的小说《人精有限公司》的创意吧。该法人实体的运作方式是远距离行动：总部不能为人所知；客户只能通过信件与该公司沟通，紧急时就打电话。他们的订货输入一台巨型电脑，其执行取决于客户账户的大小，也就是汇款的多寡。背叛、友谊、爱情、报复、自己的好运和别人的背运也可以

通过分期付款、方便的信用制度买到。孩子们的命运由父母决定，但成年的当天每人收到邮寄的价目表，服务项目表，外加公司的说明书。说明书是一篇结构清晰、厚厚实实的论文。富有哲理性和社会技术价值，而不是常见的广告材料。它语言明白易懂，且格调高尚，其内容用格调不高尚的方式小结如下。

人人追求幸福，方式各不相同。对于某些人，幸福意味着出人头地、自力更生、挑战不断的境遇、风险、人生大赌。对于其他人，幸福就是顺从、相信权威、没有各种威胁、平和安静，甚至懒散。某些人酷爱表现得咄咄逼人，某些人安于充当接受者。许多人满足于焦虑苦恼的状态，这可以从杞人忧天中看出来，他们没有真正的忧愁，却为自己想像出一些。研究表明，社会上积极个体通常和消极个体一样多。说明书宣称，过去，社会的不幸之处在于，社会不能够在公民的自然倾向和生活道路之间实现和谐。往往是盲目的机缘凑巧决定谁赢谁输，谁充当佩特罗尼乌斯^[2]的角色，谁充当普罗米修斯^[3]的角色。必须质疑普罗米修斯没有料到神鹫会来的说法。根据现代心理学，更有可能的是，他去盗天火，完全是为了让神鹫来啄肝。他是受虐狂，受虐狂就像眼珠的颜色一样是天生的特性，不可耻，应该就事论事地纵容之，利用它为社会服务。说明书以学究的口吻说，以前盲目的命运决定了快乐给予谁不给谁，人们过着悲惨的生活，因为喜欢打人者却挨打，就像希望好好挨一顿打的人，为情势所迫不得不打人一样痛苦。

人精有限公司的运营原则并不是空穴来风：婚姻电脑这一段来一直在按类似的规则撮合姻缘。公司保证替某个顾客全面包办一生，从法定成年到死亡，按照他在所附表格上填写的愿望办事。公司在工作中利用最先进的控制论、社会工程和信息手段。公司并不立刻实现顾客愿望，人们往往不知道自己的秉性，什么对自己有利，什么对自己不利，不识好歹啊。公司对各位新顾客进行遥控监视、心理技术检查，一组超高速计算机替顾客算定个性轮廓和全部癖性。只有经过这种诊断，公司才会接受订单。

不需要对订货内容羞于启齿，公司永远保密。也不用担心订单发货时会伤害到任何人。公司的职责是不让这种事情发生，让公司的电脑去操心吧。史密斯先生在此，愿意做判处死刑的铁面法官，所以听他宣判的被告，都是活该领极刑的人。琼斯先生希望打自己的孩子，拒绝给他们任何快乐，还坚信自己是公正的父亲？那就让他生养残酷狠毒的孩子，惩罚他们要花费他半生的精力。公司有求必应，但有时候要排队，比如要亲手杀人的时候，因为这种爱好者多得惊人。在不同的国家，处死死囚的方式不同；某些国家处绞刑，某些用氰化氢毒死，还有的使用电刑。偏好绞刑的人，来到了行刑工具是绞架的国度，不知不觉成了临时刽子手。使顾客能够在开阔地、草地上、私人家里谋杀并逍遥法外的计划，目前法律还没有批准，但公司正在耐心地努力推出这一创举。公司包办节目的技巧，表现在千百万人职业上，它将排除万难，消灭目前阻止实施订单谋杀的障碍。比如说，死囚发现死囚室的门开了，便逃跑，警戒的公司特工左右他的逃逸路线，在对两者都合适的情况下巧遇顾客。比方说，他试图躲到顾客的家里，而后者正好在给猎枪上膛。公司编写的各种可能性目录是没有穷竭的。

人精公司是史无前例的组织。这一点必不可少。婚姻电脑仅仅把两个活人撮

合起来，却不管结婚以后发生什么。相反，公司必须使一大批事件分组协调发生，要涉及成千上万的人。公司提醒读者，其实际运作方法并没有在说明书上提及。所举的例子纯属虚构！包办策略必须绝对保密，决不能让顾客发现，他身边哪些事情是自然发生的，哪些是暗中监视他的命运的计算机辅助完成的。

人精公司雇有大批职工，公开露面时就像普通公民——轿车司机啦，肉店老板啦，内科医师啦，工程师啦，女佣啦，拖儿带女，牵着狗狗，托着金丝雀。雇员必须隐姓埋名，任何时候暴露身份的职工，说明自己是地地道道的公司成员，不仅仅要丢掉职位，而且公司要追究他到坟墓。公司了解他的习惯和趣味，会为他包办一种生活，弄得他对做坏事的那刻咬牙切齿。对于泄露公司秘密的惩罚不得上诉——这句话公司可不是白说说的。是的，公司的商业秘密中就有对付坏员工的动真格的办法。

小说里显示的现实，与人精公司促销手册所描绘的画面大相径庭。广告只字不提那头等大事。美国的反托拉斯立法禁止垄断，结果造成该公司并非唯一的生活包办者。大的竞争者里有享乐者公司、真生活公司。正是这种环境，引起了史无前例的事件。当不同公司的顾客相互接触时，各人订单的实施会面临意想不到的困难。这些困难呈现所谓“暗中寄生”的形式，引起特务活动的升级。

假设史密斯先生对朋友之妻布朗太太有好感，希望在她面前露一手，便选定目录上的396b号项目：火车出轨救人命。两人都全身而退，但布朗太太多亏了史密斯英雄救美才得以脱险。好了，公司必须精确无误地包办一场火车事故，而且要营造整个场景，使指定的双方经过一连串貌似巧合事件坐同一个包厢；装在墙上、地板里、椅背上的监控器，把数据回馈到编排行动程序的计算机，它藏在厕所里，保证人为事件完全按计划进行。必须做到使史密斯先生不能不救布朗太太的命。为了使他不知道自己在干什么，颠覆的车厢在布朗太太坐着的一侧将被撕开，包厢要充满令人窒息的浓烟，史密斯为了爬出去，首先得把那女人推出豁口，从而救了她，不致闷死。整个操作没有大的困难。几十年前，需要一个计算机编队，一个专家编队，才让一个月球飞行器着陆在离目标数米之处；如今，一台计算机在一批监控器协同辅助下跟踪动作，就可以轻而易举地解决问题。

不过，假如享乐者公司或者真生活公司接受了布朗太太的丈夫的订单，要求史密斯表现得像无赖懦夫，事情就复杂了。真生活公司通过工业间谍了解到了人精公司策划的铁路冒险操作，最省钱的办法呢，是纳入别人的包办计划，“暗中寄生”就在于此。真生活公司在火车颠覆时刻插入一个小小偏离因素，足以让史密斯在把布朗太太推出洞口时，给她一个乌眉灶眼，撕破衣服，外加折断双腿。

要是人精公司通过反谍报部门发现了这一寄生计划，就会采取纠正措施，从而启动操作升级工艺。车厢颠覆，必然出现两台计算机的决斗——一台在厕所里，属于人精公司，一台属于真生活公司，也许藏在车厢地板下面。在那女人的潜在解救者后面，在潜在的牺牲者她的后面，有着两个电子和组织的摩洛哥神^[4]。事故发生时，刹那间展开了一场计算机大战；难以想像，一边有什么样的巨力会介入，以便让史密斯英雄救美般地推人，另一边又有什么样的巨力让他不能怜香惜玉，去蹂躏推搡。越来越多的增援力量投入进来了，直到原本为男子汉在妇女

面前的小小表现，变成了一场灾变。公司档案里记载着两次类似灾难的发生，相距九年。灾难在业内称为GASP（Gallopig Arrangementive Spiral，飞驰包办螺旋线），第二次灾难使有关双方在三十七秒钟之内花费大量的电能、蒸汽、水能，价值一千九百万美元。此后达成了协议，规定了包办的上限。每顾客分钟能源消耗不得超过 10^{12} 焦耳，服务的实施还排除了各种形式的原子能投入。

小说的主体情节正是在这种背景下展开的。人精公司新总裁，年轻的爱德·哈默三世，要亲自调查个案，古怪的遗产继承人百万富婆杰萨敏·切斯特太太下的订单。她的要求很出格，任何产品目录里都不见，使公司管理层上下大伤脑筋。切斯特渴望货真价实的生活，清除掉一切包办干预，而为完成这个愿望，她准备付出任何代价。爱德·哈默不听顾问们的劝告，接受了该任务；他放在职员前面的任务，就是如何编排包办的完全不在场，这要比以往任何难题都棘手。研究表明，生活中像要素自发的事物都长不了。任何包办计划要消灭准备动作，就把早先其他计划的残迹抖露出来了；事先没有方案的突发事件即使在人精公司内部也找不到的。原来，三个你死我活的企业，已经无所不用其极地把对方包办过了；也就是，他们把每个竞争者的管理层和董事会的要职都安插了自己信任的人选。哈默了解这种发现所创造的危险，遂求救于另外两家企业的董事长，随后举行了秘密会议，由接触主计算机的专家充当顾问。这场对阵，终于促成了真实形势的确立。

2041年，不经过高级电子安排，全美国上下，没有一个人可以吃鸡、恋爱、叹气、喝威士忌、拒绝喝啤酒、点头、眨眼、吐痰，因为电子安排已经提前几年创造了先入为主的不协调。不知不觉中，三个亿万级公司在竞争中已经形成了“三人一体”，是“一个全能的命运摆布者”。计算机程序构成了《命运书》，被包办的有政党，被包办的有气候，甚至爱德·哈默三世的出世也是具体订单的结果，那些订单又来自其他订单。不再有人能够自发地出生或死亡，不再有人能够凭自力，单枪匹马地，从头至尾地生活，因为他的每一个思想，每一次害怕，每一阵痛苦，都是计算机运行的代数计算的一个短序列。原罪、报应、道德责任、善恶等概念已经空虚了，因为生活的全面包办排除了不可异议的绝对价值。由于人类才能得到百分之百的利用，纳入了一贯正确的系统，在计算机化的人造天堂里，只缺少一件东西——让其居民意识到这就是事态的现状。因此，三个公司首脑的会议也是由主计算机安排的，它给他们提供了这一信息，并且自我介绍为靠电力点燃的“知识树”。下面会发生什么呢？是不是应该二度逃离伊甸园，放弃这一完美的包办存在，以便“再次从头开始”？抑或应该接受现实，永远放弃责任负担？本书没有答案。因此，这是一出玄学的滑稽戏，不过，它的幻想要素与现实世界有某些联系。当我们忽视作者想像中的富有幽默感的假话和象皮病，就留下了心灵操纵的问题，特别是并不减少自发性和自由的完全主观性那种操纵。事情当然不会以《人精有限公司》所示的形式发生，但谁知道命运会不会留给我们的子孙后代以这一现象的其他形式——描述时也许不那么有趣的形式，但可能并不缺乏暴虐性的。

【注释】

[1]阿拉伯帝国的哈里发（786-809），热爱诗歌、音乐，骄奢淫逸的国王形象。——译注

[2]古罗马讽刺作家，生活于公元初年，描述当时的社会风俗。——译注

[3]希腊神话，替人间盗天火的神，于是宙斯派神鹫啄他的肝。——译注

[4]基督教中的恐怖大王。——译注

《文明算作错误》

威廉·克洛佩

（柏林，大学出版社）

兼课讲师W. 克洛佩的《文明算作错误》无疑是佳作——人类学上的原创假设。不过，我在着手讨论前，不得不就话语的形式多说几句。这本书——只有德国人才写得出来！酷爱分类，不厌其烦地给t加横线和在i上加点，产生了无数的手册，使德国人的头脑酷似鸽笼式的分类架子。人们看着该书目录表所显示的尽善尽美的有序，不得不想到，假如上帝是德国血统，那么我们世界的存在也许不一定会得到改善，却肯定会体现更高的纪律和方法观念。这一完美的有序性使人难以招架，但会引起实质性的保留意见。这里我无法讨论，那纯属形式的爱好集结列队、对称、向前看、前进的倾向，是否还对德国哲学的某些典型概念产生过真正的影响，特别是对它的本体论。黑格尔喜欢有几分普鲁士味道的宇宙，因为普鲁士有秩序！连叔本华这位热衷美学的思想家，都在论文《论充足理由律的四重根》中表明，推导练习是什么样的。而费希特^[1]呢？我不得不放弃说闲话的快乐，我又不是德国人，说闲话是难上难啊。言归正传，言归正传！

克洛佩的上下卷著作加了一个前言，一个序，一个引言。（形式创意是三合一！）他论及事情的是非曲直，首先提起了把文明理解为错误，他认为这种说法是不对的。作者说，根据该误导的观点，一个有机体既不帮助、又不妨碍自身生存的任何行为方式，都是错误，这观点是盎格鲁-撒克逊学派所特有的，主要代表是惠斯尔和萨德博腾。在进化中，有理行为的惟一标准是有利生存。按照这个标准，行为方式比其他动物更适于生存的一种动物，比绝种动物的行为更加有理。没有牙齿的食草动物在进化上是无理的，刚出生就得饿死。同理，食草兽拥有牙齿但用来咬石头而不是咬草，也是无理进化，它们也要消失。克洛佩接着引用惠斯尔的著名例子：这位英国作者说，让我们假设，在一群狒狒中有一个老年雄狒狒，是头领，偶然获得了从左侧下口吃鸟的习惯。还有，他的右手伤了一个手指，他把鸟儿放到嘴边时，发现左手拿鸟比较顺手。小狒狒们看到头领的行为，奉为楷模，便模仿起来，不久——也就是经过一代以后，狒狒群体中的每个个体开始从左侧对俘获的鸟下口。从环境适应的角度看，这一行为毫无意义，狒狒从两侧咬食物对自己同样有利；然而，恰恰是这种行为方式在群体中固定下来。它是什么？这是文化的端倪（初始文化），是环境适应中无理的行为。众所周知，惠斯尔的这一创意不是另一位人类学家的，而是由英国逻辑分析学派的哲学家萨德伯腾发扬光大的，他的观点我们的作者在第二章（“约书亚·萨德伯腾文化错误论的欠缺”）中做了提纲挈领，然后加以反对。

萨德伯腾在大作中宣告，人类社会通过错误、失足、失败、大错、谬误、误解而产生了文化。人们打算做一件事，实际上却做另一件；希望彻底懂得一个现象的机制，却自己把它解释错了；求真得假；于是习俗形成了，有了惯例、信

念、神圣化、神秘、神力；于是禁止令和停圣事的处分出现了，还有图腾和禁忌。人们对周围世界形成了虚假的分类，图腾崇拜应运而生。他们作出虚假的概括，先有了神力概念，后导出“绝对”概念。对自己的物质构成，他们创造错误的表象，于是兴起了美德和原罪的观念；若是生殖器与蝴蝶相似，受孕与唱歌相似（遗传信息的发送体是空气中的特有振动），这些观念就会呈现截然不同的形式。人们创造了三位一体，诸神观念于是出现；人们抄袭，于是把神话作折衷窜改——教条式宗教兴起了。换言之，环境适应中的随便行为，不恰当行为，不完美行为，误解其他人的行为，误解自己的身体、自然的物体，认为偶发事情是定数，而确定的事情是巧合——也就是，人们发明愈来愈多的虚构存在之余，便把自己围在文化大厦之中，他们改变对世界的模型来适应自己的结论。多少个千禧年过去了，他们惊奇地发现，在这种牢笼里，自己并不感到全然舒服。一开始总是幼稚天真，乍看还显得琐细，比如狒狒吃鸟儿总是从左侧下嘴。当着这种零零碎碎的琐事里冒出一个意义和价值系统时，当着错误和误解积累到能够积少成多、聚沙成塔而逼近（采用数学语言）时，那么人类自身就囚禁于自认为必不可少的东西里，哪怕它是偶发的大杂烩。（免费书享分更多搜索@雅书。）

萨德博腾是学问渊博的学者，他用来自人种学的大量例子，支撑自己的说法；我们记得，他给出的事实表当时也引起了不大不小的骚动，特别是那些“偶然-决定论”表格，其中他把所有各别文化关于自然现象的错误解释并列起来。

（实际上，大批的文化把人类的老死当作遭厄运的结果：认为人类原本是长生不老的，要么由于堕落而自我剥夺了此项禀赋，要么由于某个恶势力的干预而遭到剥夺。相反，偶然的产物——人的外貌是在进化中成形的——所有的文化都赋予了必然性的名目；各大宗教至今还在教导说，人类在体形上不是巧合，而是按照上帝的形象依样塑造的。）

克洛佩讲师先生批评英国同事所假设内容的话既非原创，也非第一次。作为德国人，克洛佩把批评意见分成两部分：内在的和实证的。在内在性上他仅仅否定了萨德博腾的论题，这部分内容不那么有实质性，我们忽略，因为它重复了专业文献中已知的反对观点。在第二部分，实证批判，威廉·克洛佩终于抛出了自己的反假设“文明是错误”。

我们认为，阐述是有效而恰如其分的，它以举例开始。不同种的鸟儿采用不同材料营造巢窝，而且，同种的鸟儿在不同的地方筑巢，不会采用一模一样的材料，必须因地制宜。至于什么材料，草叶、树皮、树叶、荚壳、石子，哪种形式鸟儿最容易找到，则取决于机缘。所以，某些雀巢中荚壳多一些，某些雀巢中石子多一些；某些主要是用小树皮搭建，而某些依靠羽毛青苔。不管使用什么建筑材料，都准确无误地为形成鸟窝作出了贡献，不能口口声声说雀巢是纯属机缘的产物了吧。雀巢是适应环境的工具，尽管是用随机发现的这样那样的碎片建筑的；而文化也是适应环境的一个工具。可是——请看作者的新思想——它与动植物界常见的适应天差地别。

“Was ist der Fall?” 克洛佩问道。“情况怎么样呢？”情况是这样的：对于作为物质存在的人类，没有什么是不可能的。根据现代生物学知识，人类

可以构造成与现在不同的面貌，他可以长命六百岁，而不是现在的平均六十岁，躯干四肢可以呈现其他形状，生殖系统不一样，消化系统不一样；例如，可以仅仅食草，可以卵生，可以两栖，可以一年只交配一次，有发情期等等。诚然，人类的确拥有一个不可避免的特征，因为至少没有它就不成其为人了。他拥有一个大脑，能够产生言语和思索；看着自己的躯体和该躯体圈定的命运，离开这种思索领域便会大为不满。人的生命很短暂，况且无助的孩提时代很冗长，能干的成熟期占一生很小的比例，刚刚进入壮年就开始老化，不同于其他动物，人知道老年会走向什么归宿。在天然的进化环境中，生命不断地遭到威胁，要活下去就得随时警觉，为此，所有的动物都有非常突出的痛觉尺度，痛苦器官进化得很，成为刺激自我保护活动发育的信号器。但是，并没有进化的理由，并没有形成有机体的力量，来“公平地”平衡这个情况，赋予生命形式以相应数量的享受和快乐器官。

克洛佩说，人人都会承认，饥饿的绞痛、口渴的折磨、窒息的苦闷，比吃饭、喝水、自由呼吸时体验的痛快强烈得无与伦比。这一痛苦和愉快之间不对称通则，惟一的例外是性别。这是可以理解的：要是我们并非两性存在，要是我们的生殖系统安排成花卉之类的套路，那么它的机能就会脱离任何实证的感觉体验，因为那样完全不需要行动刺激了。存在两性快乐，上面又铺展着“两情相悦王国”的无形大厦（克洛佩不再干巴巴地陈述事实时，立刻变成了伤感诗人！），这统统源自性别这外部环境。说什么要是阴阳人存在，会自相情爱，这种设定是大错特错。这种事子虚乌有啊，他会严格限于自我保存本能的范围内关心自己的。我们所谓的自恋，自认为阴阳人感受到的自我爱慕对象，是一种次要的投射外化，是打水漂式反弹的产物：这个个体心理上把外部的理想情人形象联系到自己的身体上了。（此后有七十来页的深思熟虑，讨论形成人类情欲秉性的单性、两性、多性的可能性问题；这种大段离题我们也忽略不论。）

文化与这一切有什么关系呢？克洛佩问道。文化是新型的环境适应工具，它本身倒并不出自巧合，却为此目的而生，也就是，我们的现状里事实上的偶然性的一切，均沐浴于更高的终极必然性之光芒中。因此，文化在既有宗教之中行动，通过习俗、法律、禁止圣事、强制令而行动，以便把不足化为理想事物，化负为正，化缺点为完美的顶点，化缺陷为优点。受苦是不幸吗？对，但受苦使人高尚，甚至使人免罪。人生苦短吗？对，但来生是永恒的。儿童时代辛苦而幼稚吗？对，尽管如此——却是无忧无虑，充满诗情画意，确乎神圣。老年可怕吗？对，但这是为永恒做预备，而且老人要得到尊重，就因为他们是老资格。人类是魔鬼吗？对，但不能怪他，是他的鼻祖带来了罪恶——或者说魔鬼干预了上帝的造人行为。人类不知道想要什么，要寻找生活的意义，难道不幸福吗？对的，但这是自由带来的后果，那可是最高价值；哪怕必须以高昂的代价得到它，也没什么大不了的：人被剥夺自由比没有被剥夺更加不幸福！克洛佩说，动物不区分粪便和腐肉，都当作生命体的排泄物而一概躲得远远的。对于彻底的唯物主义者，把尸体和粪便等同起来，应该是同样正确的；但我们悄悄地扔掉后者了事，却郑重其事、风风光光地处置前者，给遗体配备若干价钱昂贵、花样繁复的包装。这是文化的要求，是一个装模作样的制度，帮助我们节哀顺变。庄严的葬礼充当镇

静剂，按捺住卑鄙讨厌的死亡在我们身上惹起的当然的公愤和反抗。一辈子愈来愈多地装填渊博知识的头脑，还得落到这步田地，瓦解为一堆烂肉，确实是可气可恼。

于是，文化能化解人类针对自然进化所产生的所有异议、义愤、埋怨，那些因进化而随机产生的物质特性，偶尔能致命的特性，是未征求意见、未经同意就从亿万年的特定环境适应过程中遗传来的。文化披着指定公众捍卫者的漂亮官袍，试图让我们接受所有的恶心遗产，那些插入细胞内部、植入骨髓、编入肌腱的如乌合之众一般的毛病和瑕疵。它使用无计其数的模棱两可的词语，启用自相矛盾的论据，时而诉诸感情，时而诉诸理智；只要文化能达到目的——把负量改造为正量，把我们的可怜、缺陷、弱点变成优点、美德和明确的必要性，它能接受一切说服手段。

克洛佩讲师的论文第一部分结束了，风格变化无穷，时而崇高，时而学究气，令人耳目一新；我们就此简述了。第二部分阐释了理解文化真实功能的极端重要性，以便人们能正确接收未来的预兆，而这个未来是人类通过建立科学技术文明而为自己准备的。

文化是个错误！克洛佩宣布道，这简短的断言使人想起叔本华的“世界是意志！”文化是错误，并不意味着它是偶然的产物，不，它是必然的产物，因为第一部分就表明，它为适应环境而生。但它仅仅从心理上为适应环境服务：当然它并未通过其信念教条和戒律把人变成实际上不朽的存在；它并不把实在的“创造神”附着在偶然的人（*homini fortuito*）身上；它并不实在地消灭丝毫的个人痛苦、悲伤、哀恸（此处克洛佩也忠于叔本华！）——它所做的，完全处于精神层面，解释的层面，从毫无内在意义的东西里制造意义；它把原罪和优点分开，把神恩与诅咒分开，把屈辱和得意分开。

如今，技术文明起初以难以察觉的脚步，用它的原始机器的废铁爬行，已经爬到了文化底下。大楼震颤了，晶体整流器之墙开裂了，因为技术文明允诺校正人类的躯体和脑袋，并且真真切切地优化他的灵魂。这一非同小可而意外喷涌的力量（信息方面的，储存了几百年，于二十世纪爆炸了）预示着长寿的机会，也许极限在于长生不老；还有快速成熟和不衰老的机会；拥有众多身体乐趣和消灭苦难、消灭“自然”磨难（老迈）和“偶然”磨难（疾病）的机会；它预示着以往冒险和不可避免性出双成对的场合有了自由的机会（自由意味着选择人性品质的权力，意味着扩大才能、知识、智力的可能性，意味着随心所欲地赋予四肢、脸蛋、身体、感觉以任何形式和功能的机会，甚至是几乎永恒的形式和功能的机会，如此等等）。

面对这些允诺应该怎么办呢？那是为已经完成的事项所证实了的允诺啊。唉，投身于凯旋舞蹈吧！文化，那瘸子的手杖、跛子的拐杖、瘫痪者的轮椅、身体遮羞的补丁系统，掩盖劳累病体丑态的文化，那帮了大忙且服务过度的伴侣，应该被宣布为不合时宜，别无它用了。对于能够长出新枝的人来说，假肢又有什么用呢？我们让盲人复明，他还必须把白色拐杖抓在胸前吗？恍然大悟之后，要他重新求得蒙昧吗？是不是应该把那失去用途的破烂扔进历史的博物馆去休息，

然后蹦蹦跳跳地上路，奔赴在前方等待的艰巨而光辉的任务和目标？只要我们身体的本质是不透风的墙，是难以化解的屏障，是存在的极限，生长缓慢，衰老过快，那么，文化就方便我们适应这个可怜的现状，直到千秋万代。它说服我们接受现状，而且作者还表明，它真的把缺点变成了优点，缺陷变成了优势。仿佛某个注定与破烂丑陋的烂车相守的人，渐渐爱上了它的弱点，发现车的破相是崇高理想的证据，车的无穷无尽缺陷是自然法则，是创世定律；他感觉到上帝本人之手就在突突的化油器里，在咔哒作响的排挡里。只要看不到另一辆车，这辆车就是十全十美的，非常合适，是惟一正确，乃至理性的策略，人们这样想。不过，现在新的车辆已经在地平线上升起了呢？死守破烂的车轮辐条，为必须舍弃的丑陋而悲叹，叫喊“救命，救救我！”以免遭到漂亮流线型的新型号的歼灭？心理上可以理解，千真万确。人们屈就于自己进化上七拼八凑的秉性，这个过程太漫长了一一数千禧年哪！古往今来，那巨大的委曲，爱上既有的状态，不管其多么悲惨，多么邈邈，拒人千里之外，不管其贫病交加，生理上千疮百孔。

人类在接二连三的文化构造中，拼命为此而干苦役，竭尽全力支配自己，让自己相信命运是绝对必要、至高无上、独一无二，特别是不可更改的。如今，看到自己解脱了，就退缩、发抖、捂住眼睛、发出恐惧的喊叫，避开技术“救星”，希望逃到什么地方，任何地方，甚至爬着去森林，希望能拿着那知识之花，那科学奇迹，双手摔破它，踩在脚下，只要不把他的古老价值观交给垃圾堆，他用身上的鲜血滋养的价值观，醒着睡着培育起来的，直到他强迫自己接受……对它们的爱！可是，这种荒唐行为，这种震惊、恐慌，从任何理性的观点看，是特别愚蠢的。

对，文化是个错误！但仅仅因为闭眼拒光，生病忌医，高明医生站在病榻旁而要求烧香行巫术，才是个错误。这个错误直到我们的知识增长到规定水平时才存在；这个错误——它是抵抗，执拗而冥顽不化的对抗，顽固的反感，它是害怕的颤抖，我们现代“思想家”喜欢称它为对世界现有变化的智能评估。文化那假体系统必须抛弃掉，以便我们能把自己托付给知识，让它再造我们，赋予我们完美；完美也不会是虚构的，不会是劝导我们去做或者卖给我们的东西，不会是根据拐弯抹角、自相矛盾的规定和教条的诡辩术而得出的东西。它将是纯物质的、事实的，完全客观的完美：存在本身将是完美的——不仅仅停留于它的阐述，它的解释！文化是“进化的偶然性低能现象”的捍卫者，失败事业巧舌如簧的辩护者，是原始主义和身体鲁莽行为的狡辩喉舌，必须自我消除，因为人类的案子正在呈递到更加高级的法院，而必然性之铜墙铁壁，直到目前为止还是不可违反的，现在倒塌了。技术发展意味着文化的毁灭吗？它在至今仍然受生物学制约统治的地方提供了自由吗？当然是的！我们不能因失去羁绊而落泪，而应该加快步伐离开那黑暗的屋子。于是（结局开始了，抑扬顿挫的结论）：关于年高德劭的文化受到新技术的威胁的一切说法都是对的。但人们不必在意这一威胁；不必将土崩瓦解的文化拼合起来，用钳子卡紧它的教条，不必勇敢地抵御高等的知识对我们身体、我们生活的入侵。文化今天仍然是一种价值观，明天将成为另一种价值观：即时代错误。而文化曾经是大孵化所，是子宫，是发现过程孕育、痛苦地诞下科学的孵化器。正如胎儿发育消耗着惰性而被动的蛋清物质一样，蓬勃

发展的技术消耗、消化着文化，并且将其化为自己的物质。这就是胎儿和喜蛋的癖性。

我们生活在过渡时代，克洛佩说道，从来没有像过渡期一样无可名状地难以分清已经走过的路和走向未来的路，因为这个时期概念混乱。然而，该过程已经势不可挡地开始了。人们决不能认为，从生物羁绊王国向自我创造的自由王国过渡，可以是一蹴而就的行为。人类无法一劳永逸地完善自己，而自我改造过程将持续数个世纪。

“我斗胆放话，”克洛佩说道，“向读者保证，人文主义者的传统思想受到科学革命的骚扰而苦于一个两难问题，那就是猎狗渴望已经解去的项圈。这个两难问题归根结底是认为，人类是一批无法挥去的矛盾，甚至连科技上都不可能挥去的矛盾。换言之，禁止我们去更改身体的形状，去削弱侵略的欲望，加强智力，平衡感情，重组性别，解救人的衰老，解救生育的阵痛，禁止的理由是没有先例，而从来没有做过的事情，就事论事，肯定是最最邪恶的。根据科学，不允许人文主义者把现有的人类身心看作是进化过程中一系列随机拖曳，千禧年内部的痉挛所产生的矢量，进化过程由于地壳隆起、大冰期、恒星爆炸、磁极变迁等无计其数的偶然事件而向四面八方冲撞。什么进化先从低等动物，后到类人猿，以彩票抽奖方式沉淀，然后由于选择而扫进一堆，就像赌台掷骰子一样日复一日地凝固到基因里，我们被告知，它们自始至终不能碰，神圣不可侵犯，而世界没有边界——就是不知道它为什么就得这样，而不是那样。仿佛文化对我们给予它作品的诊断忿忿不平，至少诊断的意图是高尚的嘛，它讨厌我们揭露了人类为自己构造（纠缠上）的最大最困难、最想入非非、最虚假的谎言，把他从基因欺骗仍然在进行、进化过程在染色体中变戏法作假的昏暗赌场里，突然间投入了智慧存在的光天化日之下。赌戏是肮脏的舞弊，根本没有任何崇高的价值观或者目标加以引导；其证明在于，在那个山洞里，东西只有今天才生存——根本不在乎如此窝囊、机会主义地，因而不光彩地活着的人，明天结局怎么样。由于一切的一切进行得跟我们的人文主义者（吓得簌簌发抖了）的一厢情愿恰恰相反，那个傻瓜，那个蠢蛋，他没有权力自称理想主义者的，所以文化将随着人类变化的步伐被清除，打扫干净，分割包装，打倒，消灭。只要基因神出鬼没，只要适应性机会主义决定着存在，就没有神秘，而只有受骗者的追悔莫及，猴子祖先的可怕遗传，顺着那假想天梯往上爬终究跌下，生物学拖着你的裤裆往下栽，哪怕你给自己加上羽毛、光环、无懈可击的概念，哪怕你咬紧牙关发扬土里土气的英雄主义。必不可少的东西绝不会遭到破坏，而逐步逐步消失的将是脚手架般的迷信、证明、搪塞、蒙混，一句话，是可怜的人类祖祖辈辈为了使令人作呕的状况舒服一点儿，所诉诸的整个诡辩术。在下个世纪，从信息爆炸的尘埃里，将出现“优化人”、“自我创造者”，他会取笑我们的卡珊德拉^[2]（假定他有笑的器官）。人们应该为这种机会喝彩，声称它是无比幸运的宇宙地球事件进程，面对把人类从脚手架上带下来、斩断我们各自拖着他的锁链的那个神力毫不颤抖，等待着自己的体力潜能最终耗竭，并且经历自我扼杀的死亡痛苦。哪怕全世界仍然默认进化替我们烙印上的状态，这远远比我们烙印在恶贯满盈的罪犯身上的东西恶劣，但我个人却永不同意，即使躺在临终病榻上也要喊叫：“打倒进化，自我创造万

岁！”

这部巨著是富有教益的，我们摘录了其中的话语来结束讨论。其教益在于证明了，凡是有人认作罪恶和灾祸化身的东西，总有人在同时同刻当作天赐之物，并把它提升到完美的顶峰。本评论家认为，技术进化不能宣称为人类存在的万灵药，仅仅因为优化的标准太复杂，太相对主义，无法当作普遍模式（用经验主义的语言，也就是，当作拯救程序准确无误的准则）。不管怎么样，我们向读者推荐《文明算作错误》，因为它符合时代特征，又一次试图描述未来——尽管未来学家和克洛佩这样的思想家同心勉力为之，未来仍然一团漆黑。

【注释】

[1] Johana Gottlieb Fichte (1762-1814)，德国哲学家。——译注

[2] 希腊神话，特洛伊公主，因得罪阿波罗，预言没有人相信。——译注

《不可能的生命》与 《不可能的未来》

西撒·库斯卡

（布拉格，国家文学出版社，两卷）

封面上的作者是西撒·库斯卡，但书中引言的署名是本尼狄克特·库斯卡。是印刷错误，校对失察，还是不可思议的欺骗伎俩？我本人喜欢本尼狄克特的名字，所以就用它吧。为此，要感谢本·库斯卡教授，我捧读他的大作度过了人生几个最快乐的时辰。书中阐述的观点无疑与正统科学格格不入，但此处并不涉及纯粹的疯狂；那东西处于两者之间，是没日没夜的过渡区，头脑放松了逻辑的束缚，但还没有脱离得语无伦次。

库斯卡教授写的作品说明，存在着以下的相互排斥关系：要么博物学的基础——概率论从根基上就错误，要么以人为首的生物界不存在。此后，第二卷中，教授认为，未来学若要成为现实，而不是空洞的错觉，有意无意的欺骗，那么该学科就无法利用概率演算，而要求实行截然不同的计算，即“基于相反极公理的理论，涉及更高级事件时空连续统中实际上无可比拟的总体分布”（库斯卡语，此话也说明，读此书的理论部分相当有难度）。

库斯卡一开始就透露，经验概率论的中间部分有缺陷。我们不确切知道一事物时，就使用概率概念。但我们的不确定性要么纯属主观性（我们不知道将发生什么，但别人可能知道），要么属于客观性的（没有人知道，没有人能够知道）。主观性概率是信息无能的范围，我不知道哪匹马会跑第一，便根据马匹数量进行猜测（如果有四匹马，每匹马有四分之一的获胜机会），行为就像瞎子在摆满家具的房间里转。概率论仿佛是瞎子的拐杖，用拐杖摸清路径。假如能够看见，就不需要拐杖；假如我知道哪匹马跑得最快，就不需要概率论了。众所周知，概率论的主观性或者客观性问题，把科学界分成了两大阵营。某些人认为，存在两种概率论，如上述，另一些人认为，只存在着主观性概率论，因为不管人们以为发生了什么，我们不可能充分认识它。因此，有些人把未来事件的不确定性放在我们对它的认识的门口，而另一些人把它放在事件本身的界线之内。

假如所发生的事情真正地发生了，那就确实发生了：这就是库斯卡教授的主要论点。概率论只有在事物尚未发生时才有效。科学就这样断言。但人人都知道，两个人决斗，开枪射出两颗子弹，半空中就相互撞扁，还有，吃鱼咬到六年前出海时不慎掉落海里而被这条鱼吞吃掉的戒指，闹得牙齿迸裂，还有，无独有偶，在厨房器具店以三四拍子演奏柴可夫斯基B小调小奏鸣曲，围攻中爆炸子母弹，子母弹发出的金属球恰恰按照作曲要求，打击大大小小的锅碗盘盆——这一切，任何一件即使发生，也会构成绝不可能的事情。科学在这方面规定，这些事实的发生频率，在事实所属的事件集合中，也就是，在所有决斗的集合中，在吃鱼中发现失物的集合中，在家什售卖商店中轰炸的集合中，可以忽略不计。

库斯卡教授说，科学在向我们兜售一条思路，因为其关于集合的胡扯纯属虚构。概率论一般能告诉我们，等待特定事件，等待特定的概率非常低的事件要多久，换言之，必须重复决斗、丢戒指、打锅碗多少次，才能使上述的奇妙事情发生。这是废话，为了使极不可能的事情发生，根本就不需要使其所属事件的集合呈现一个连续集。如果我一次掷十个硬币，知道十个正面或者十个反面同时朝上的机会为将近1：796，当然就不必掷币796次以上，以便使十个正面或者十个反面朝上的概率等于一。我总是可以说，我掷币是一个实验的继续，它包括以前同时掷十个硬币的全部结果。在地球历史过去五千年的过程中，这种掷币动作肯定不胜枚举；因此，我真的应该指望立刻出现全部硬币正面朝上或者反面朝上的情况了。同时，库斯卡教授说，就请你把希望寄托在这种推理上吧！从科学的角度看，这是千真万确的，因为无论是一刻不停地掷币，还是放一下，歇口气吃一点耐拉奇汤团（knedlach），还是去街角酒吧喝一杯，还是并非同一人掷币，每次换人，不是当天完成，而是每周或每年掷一次，这一切对于概率的分布毫无影响，毫不相干；于是乎，无论是腓尼基^[1]人坐在羊皮袄上掷币，还是让一把火烧毁特洛伊^[2]的希腊人掷币，无论是皇帝统治时期的古罗马皮条客掷，还是高卢人、条顿人、东哥特人、鞑靼人、把俘虏驱赶到伊斯坦布尔古城的土耳其人、该城加拉塔商业区的地毯商、贩卖儿童十字军的商人、狮心王理查^[3]、罗伯斯庇尔^[4]，还是数以十万计的其他赌徒掷，不管是谁掷币，也完全不相干；结果掷币时，我们可以考虑该集合为极大，而我们同时掷出十个正面或者十个反面的机会可谓大矣！你倒掷掷看，库斯卡教授说，他抓住某个学问渊博的物理学家或者其他概率论者的胳膊不放手，谁叫他们不喜欢别人当面指出其方法上的错误呢。你倒是试试呀，就会发现是一场空。

接着，库斯卡教授着手一个广泛的思想实验，未涉及某种假设现象，而事关他本人的履历。在此，我们概要重复一下此项分析的某些有趣片段。

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一位军医把一个护士从手术室赶出来，她错误地闯入时，他正在做手术呢。要是护士熟悉医院情况的话，就不会把手术室的门当作急救站的门了；要是她没有闯进手术室呢，医生就不会把她赶出来了；要是他没有赶她，他的上级团部医生就不会让他注意，他对该女士行为粗鲁（她是志愿者、上流社会的小姐）；要是上级没有让他注意，青年军医就不会认为有义务去向护士道歉，就不会带她去喝咖啡，爱上她，娶她为妻，于是库斯卡教授就不会出世，他是这对夫妇的孩子。

由此可以看出，库斯卡教授（作为新生儿，而不是分析哲学系主任）出世的概率，是由护士于某年某月某日某时是否走错门的概率所决定。但事实根本不是这样的。青年军医库斯卡当天根本没有安排做手术，然而，战友珀皮查医生想把换洗衣服从洗衣站搬到姑姑家，来到姑姑家里，那里的保险丝正好烧断了，楼梯间的电灯不亮，所以他在爬第三级楼梯时摔倒，扭了脚踝；于是，库斯卡不得不替他做手术。要是保险丝不断，珀皮查就不会扭坏脚，那就是他做手术，而不是库斯卡了；再说他这个人平时对女士彬彬有礼的，就不会对误入手术室的护士恶语驱逐了，既然没有污辱她，也就不会有必要安排与她促膝谈心了；不管有没有

促膝谈心，反正绝对可以肯定，从珀皮查和护士的可能结合中，结果不会产生本尼狄克特·库斯卡，而是另有他人了；而关于后者出世的机会，就不是本项目的研究范围了。

专业统计学家了解这个世界里事态的复杂性，一般尽力避开处理某人出世这种事件的概率的局面。为了摆脱你，他们就说，我们面临的局面是大量多枝来源随机链的巧合，因此特定卵子和特定精子结合的时空点，确实在原则上、往虚里说是确立的；但往实里说，人们永远无法积累起足够乘方的知识，也就是说包容一切的知识，以便实实在在地预测（具有Y特征的个体X出世的概率，或者说人们必须繁衍多久，才能肯定具有Y特征的某个个体绝对确定地出世）。但是，不可能性只是技术性的，不是根本性的；在于收集信息困难，而不是世上缺乏（听他们讲）这种信息供收集。统计科学的这一谎言，库斯卡教授打算揭穿它。

我们知道，库斯卡教授能够出生的问题，并不单单地简化为“走对门，走错门”的选择。计算他诞生的机会，绝不能光考虑一个巧合，而要考虑许多巧合：护士被派到此家而不是彼家医院的巧合；慈善团白头巾阴影下，她的笑容从远处看酷似蒙娜丽莎的巧合；还有菲迪南大公在萨拉热窝遇刺的巧合，要是他不遇刺，战争就不会爆发，要是战争没有爆发，姑娘就不会成为护士；而且，由于她是捷克奥洛穆茨人，而军医是捷克俄斯特拉发人，两人很可能根本无缘相见，不管是医院，还是其他地方。因此，必须考虑到刺杀大公的弹道学一般理论，射中大公受其座车移动的制约，则还应考虑1914年汽车型号的运动学理论，还有刺客心理学，不是占据该塞尔维亚人位置的所有人都会向大公开枪的，哪怕有人开枪，也不一定射中，比如他的手激动得发抖；因此，该塞尔维亚人手势稳健、目光炯炯和不发抖，就在库斯卡教授诞生的概率分配上占据一席之地。也不应该忽视1914年夏欧洲的总体政治形势。

反正结婚没有发生在当年，1915年也没有结，是年小两口正儿八经地相识了，而军医奉调到了波兰普热梅希尔要塞。后来他又被派遣到了乌克兰利沃夫，这是小姑娘玛丽卡的家，他父母出于经济原因要纳她为媳。然而，由于萨姆索诺夫攻势，和俄军南翼的调动，普热梅希尔要塞被围，很快，军医在要塞陷落时被俄军俘虏，无法去利沃夫与未婚妻聚首。现在，他记忆里的护士栩栩如生，盖过了未婚妻，护士不但人长得漂亮，而且歌唱“亲爱的，睡在你的花床上”比玛丽卡要甜美得多，后者的声带长了息肉没有开掉，所以喉咙经常嘶哑。实际上，原本安排她在1914年开刀割掉息肉，但原定主刀的耳鼻喉科医生在利沃夫赌场输了一大笔钱，无力付清赌债（他是军官），他没有饮弹自杀，而是去抢劫团部的钱箱，出逃意大利。此事使得玛丽卡憎恶起了耳鼻喉科医生，还没有定下换谁开刀就订了婚。作为未婚妻，她只得唱“亲爱的，睡在你的花床上”，她的歌唱，即记忆中粗哑而断断续续的嗓音，与布拉格护士的清纯音色对比强烈，对于未婚妻是不利的，它造成了护士在军医俘虏库斯卡心目中的地位不断上升，盖过了未婚妻的形象。最后，他1919年回到布拉格时，甚至没有考虑过去寻找以前的未婚妻，而是直奔妙龄护士小姐的住所。

不过，这护士有四个求爱者，全部向她求了婚，而她与库斯卡之间除了狱中

寄来的明信片别无实物可言，而明信片本身为军方审查邮戳所玷污，不能指望在她的心里激起任何持久的感情。她的第一位求婚者叫哈姆拉斯，是不开飞机的飞行员，因为踩方向舵时老是疝气发作，那是由于当年飞机上的方向舵很难推动，毕竟是航空的草创时代嘛。哈姆拉斯已经做过一次手术，不成功，疝气复发了，复发是因为手术医生在肠线缝合时出错；护士羞于嫁给不上天的飞行员，他成天要么候在医院接待室，要么在查阅报纸广告，求购货真价实的战前疝带，他猜想这种疝带最终会让他重返蓝天；不过，战争搞得疝带难觅啊。

应该注意到，此刻库斯卡教授的“生存还是毁灭”问题与一般航空史、具体讲是奥匈帝国军队使用的飞机型号联系起来。具体地讲，库斯卡教授的诞生，肯定受到1911年局势的影响，当时奥匈帝国政府获得造单翼飞机的特许，其方向舵很难操纵，飞机规定要在维也纳新城的工厂制造，事实也是如此。在投标过程中，法国安托瓦内特公司与这家工厂竞争特许权（来自美国法曼公司），法国公司机会良多，因为帝国皇家装备部普查尔少将养着法国情妇，是替孩子请的家庭教师，于是悄悄爱上了法国的一切，他会偏袒法国的型号；那当然会改变机会的分布，因为法国造的是双翼飞机，后掠机翼，方向舵的控制杆容易推动，不会诱发哈姆拉斯的毛病，为此护士最终可能嫁给他。当然，双翼飞机的“排气锤”很难操纵，而哈姆拉斯的肩膀不结实；他甚至患了所谓的“书写痉挛”，签名有困难（他的全名叫阿道夫·阿尔弗雷德·冯·梅森-魏登内克·楚·奥流拉和明纳萨克斯，哈姆拉斯男爵）。所以，哪怕没有疝气，哈姆拉斯由于手臂软弱也会在护士的眼里失去魅力。

家庭教师的生活道路上，冒出了某个俗气的小歌剧男高音，他神速地使她有了孩子，普查尔中将把她逐出家门，对法国货也趣味索然，军队留下了维也纳新城公司持有的法曼特许产品。家庭教师是在竞技场遇到的男高音，她是陪同普查尔将军的几个大女儿去的，小女儿得了百日咳，他们让没有得病的孩子们远离病孩——要是没有将军家厨子的熟人带来百日咳，就不会染病，不会带孩子们去竞技场，不会遇到男高音，不会有不忠了，那个熟人送咖啡去吸烟室，喜欢在晨间来将军家玩，实际上是看望厨子；因此安托瓦内特公司的竞标就会获胜了。可是，哈姆拉斯遭到了抛弃，娶了国王陛下钦定供应官的女儿为妻，跟她生了三个子女，其中一个是没有疝气时候生的。

护士的第二个求爱者弥斯尼亚上尉没有毛病，但他去了意大利前线，因风湿症而病倒了（当时是冬季，在阿尔卑斯山区）。至于他让位的原因，则众说纷纭；上尉在洗蒸气浴，一颗.22口径的炮弹击中了楼房，上尉赤条条地炸飞到雪地里，他们说，积雪解决了他的风湿症，可是他得了肺炎。然而，要是弗莱明教授发现青霉素不是在1941年，而是在1910年什么的，那么上尉就可以摆脱肺炎，并且回到布拉格康复，那样的话，库斯卡教授出世的机会就大为缩小了。为此，抗菌药领域的发现日历，在库斯卡的崛起中扮演着大角色。

第三个求爱者是个体面的批发商，但姑娘不喜欢他。第四个眼看肯定要娶到她了，但由于一杯啤酒而作罢。最后这位情人债务缠身，希望靠嫁妆来还债；他的过去也是异常坎坷的。家里人陪姑娘和求婚者去了红十字会抽奖销售，但午饭

端上来的是匈牙利小牛肉，姑娘的爸爸渴得不行，就离开大家听军乐的餐厅，去喝了一扎生啤，喝的时候碰到了打算离开销售场的老同学，要不是喝啤酒，他们肯定不会相聚的；老同学从嫂子那里了解了该求爱者的底细，不反对对姑娘她爸爸和盘托出。好像他还添油加醋的，反正爸爸勃然大怒，快要公开的订婚随之不可挽回地破产了。要是爸爸不吃匈牙利小牛肉，他就不会感到口渴，就不会出去喝啤酒，就不会遇到老同学，就不会知道求婚者的债务；订婚会圆满完成的，由于是战争时期，婚礼也会接踵而来。1916年5月19日，牛肉中多加了红辣椒，就这样救了库斯卡教授的命。

至于军医库斯卡，他获释后回到了军医队伍，接着加入了求爱者名单。嚼舌头的人告诉他求婚者的事情，特别是已故弥斯尼亚上尉（愿他安息），据说他跟姑娘的关系已经非同一般，尽管她同时仍在给俘虏回明信片。军医库斯卡天生急性子，打算解除已经缔结的婚约，尤其是在他收到了姑娘写给弥斯尼亚的几封信之后（上帝知道，信件怎么落到了布拉格某恶人手里的），外加一封匿名信，说明库斯卡在充当姑娘的第五个轮胎，也就是备用轮胎。婚约并没有得到解除，因为军医跟爷爷交谈了一番，爷爷实际上从小就是他的爹，军医的父亲是个放荡的二流子，根本没有养育过他。老人的思想观点非常进步，他认为姑娘的脑筋容易转弯，特别是促其转弯者身穿军装，以军人随时可能捐躯为借口。

库斯卡就这样娶到了该姑娘。要是他爷爷观念不同，要是该自由派老头没活到八十岁就谢世，就很可能结不成婚。诚然，爷爷的生活方式极其健康，不折不扣地参加了内普神父嘱咐的水疗；不过，每天早晨冷水淋浴是延长了爷爷的寿命，但究竟在多大程度上增加了库斯卡教授出世的机会，是无从确定的。军医库斯卡的父亲是个厌女症信徒，肯定不会出面帮助受诋毁的姑娘；但自从他结识塞格·迪瓦尼先生并成为其秘书以来，就对儿子没有影响了，他跟老板去了蒙特卡罗，回来时认准了富孀伯爵夫人告诉他的一个轮盘赌破庄法，运用此法他输光了全部财产，遭到拘留，还不得不把儿子托付给父亲看管。要是军医的父亲没有屈服于赌魔，其父就不会断绝其父子关系，那么——又来了——库斯卡教授的出世就子虚乌有了。

使天平倾向于教授诞生的因素是塞格先生，全名塞吉乌斯·迪瓦尼。他厌烦了波斯尼亚的庄园，厌烦了老婆、丈母娘，便雇了库斯卡（军医之父）当秘书，带他去了海边，因为父亲库斯卡懂外语，见过世面，而迪瓦尼尽管名字是外语，却除了克罗地亚语什么都不懂。要是迪瓦尼先生年轻时受到父亲更好的照看，不是迫使女，而是学外语，就不需要翻译了，就不会带库斯卡父亲去海边了，后者也就不会在蒙特卡罗做了赌徒回来，于是不会遭到其父的诅咒、抛弃，其父就不会从小就把军医揽在门下，就不会给他灌输自由思想，军医就会跟那姑娘断绝往来，那么——又来了——库斯卡教授就不会在这个世界上露面了。迪瓦尼先生的父亲无意监管儿子应该学外语时的教育进度，因为儿子的相貌令他想起某个教会高僧，迪瓦尼先生对他暗中怀疑，认为那高僧是小塞吉乌斯的生父。因此，他下意识地讨厌儿子，也就疏于管他了，结果塞吉乌斯极不应该地荒废了外语学习。

孩子父亲的身份问题其实很为错综复杂，因为连小塞吉乌斯的母亲都吃不准

他是老公生的还是教区牧师生生的，她无法确认他是谁的儿子，因为她相信凝视会影响胎儿。她相信凝视受孕，是因为她的世事权威是她的吉普赛奶奶。请注意，我们现在谈论的是小塞吉乌斯·迪瓦尼的太外婆和库斯卡教授诞生机会的关系。迪瓦尼生于1861年，他母亲生于1832年，吉普赛奶奶生于1798年。于是，十八世纪末——换言之，库斯卡教授诞生前130年——在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所发生的事情，对于他的出世概率分布产生了实实在在的影响。但吉普赛奶奶也不是出现在真空中的。她不想嫁给东正教^[5]的克罗地亚人，尤其是因为当时整个南斯拉夫处于土耳其的奴役下，嫁给基督徒对她可没有好处。但这位吉普赛姑娘有一位年长她很多的叔叔，他在拿破仑手下打过仗，据说他参加过法国“大军”从莫斯科郊外撤退的战斗。不管怎么样，他在法国皇帝手下当兵回国后，就坚信宗教之间的差别没什么了不起，他仔细观察过战争的差别，因此他鼓励侄女嫁给克罗地亚人；尽管他是异教徒，却是好小伙子，长得英俊潇洒。于是，迪瓦尼先生的太外婆嫁给克罗地亚人，就增加了库斯卡教授诞生的机会。至于那位叔叔，要是在意大利战役期间不住在亚平宁地区，就不会替拿破仑打仗，他是由主人牧羊庄园主派到那里去的，送羊皮袄货物。他遭到帝国卫队骑兵巡逻队的拦截，被迫选择，要么入伍，要么成为随军商贩，他宁愿当兵。要是吉普赛叔叔的主人没有牧羊，要是他牧羊却没有做意大利有销路的羊皮袄，要是他并没有派这位叔叔送羊皮袄去意大利，那么巡逻队就不会抓住吉普赛叔叔，而这位叔叔要是没有在欧洲南北转战，不触动他的保守观点，就不会鼓励侄女嫁给克罗地亚人。于是小塞吉乌斯的母亲就没有吉普赛奶奶，从而不相信凝视受孕，就不会认为她仅仅看着牧师在圣坛上唱着男低音张开臂膀就能受孕产子——生出跟牧师一模一样的人。这样，她的良心就清清白白了，不会惧怕丈夫了，就会为自己辩护，推倒不贞的指控，而丈夫不再能在小塞吉乌斯的目光里看到邪恶，就会重视儿子的教育，塞吉乌斯就会懂外语，也就不需要雇任何翻译，于是，军医库斯卡的父亲就不会跟着他去海边，就不会成为赌徒、败家子，（作为厌女症患者）就会催促儿子放弃那姑娘，谁叫她与已故弥斯尼亚上尉（愿他安息）调情，结果，又来了，这个世界上就不会有库斯卡教授了。

不过，请观察。到目前为止，我们考察了库斯卡教授诞生的概率范围，事先假定他的偶发双亲是存在的，我们仅仅通过引入其父或母行为中完全可信的极小变化，来减少诞生的概率，是由第三方（萨姆索诺夫将军、吉普赛奶奶、迪瓦尼母亲、哈姆拉斯男爵、普查尔少将的法国家庭女教师、弗朗西丝·约瑟夫一世皇帝、菲迪南大公、莱特兄弟、治疗男爵疝气的外科医生、玛丽卡的耳鼻喉科医生，等等）的动作引起的变化。当然，同类分析肯定也适用于嫁给库斯卡军医的护士姑娘的出世机会，乃至军医本人。小姑娘要出世，未来军医库斯卡要出世，必须出现几十亿、千万亿次的情况，而且也真的出现过这种情况。同理，无计其数的情况决定着他们的父母亲、祖父母、曾祖父母等等的出世。似乎毋庸置疑，要是生于1673年的裁缝弗拉基米尔·库斯卡没有出世，随之也不会出现他的儿子、孙子、曾孙，就没有军医库斯卡的曾祖父，就没有军医库斯卡本人，就没有本尼迪克特教授。

同样的推理适用于库斯卡家族和护士家族的先祖，他们还没有变成人呢，而

是下始石器时代四足当手用和栖于树上的动物。当时第一个古猿人追上了一个四足当手用动物，感到他要打交道的是个雌儿，便在桉树下占有了她，桉树的生长地在今布拉格马拉史特拉那小城区。由于淫荡的古猿人和那个四足当手用似类人猿灵长母体进行了染色体混合，产生了那种减数分裂，那种基因座位连锁，经过三万代的遗传，在护士姑娘的脸上产生了跟达芬奇油画一般的笑容，隐隐约约像蒙娜丽莎的微笑，令年轻的库斯卡神往。但这棵桉树原本难道不可以生长在四米以外嘛，那样那只四足当手用的雌猿就可以逃离追她的古猿人，就不会四脚朝天地绊倒在桉树的粗大树根上，从而及时爬上了树，就不会受孕。而要是她不怀孕，那么情况就有些许变化，汉尼拔越过阿尔卑斯山、十字军东征、百年战争、土耳其人占领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拿破仑的莫斯科战役，以及亿亿万万类似事件，发生微小的变化，就会导致库斯卡教授不再可能出生的情况。由此可见，他生存机会的范围内，包含着一个概率次类，就是大约349000年前，现代布拉格地区生长的全部桉树的分布。而那些桉树之所以在那里生长，是因为大群的衰弱猛犸象为了逃避剑齿虎的追杀，吃饱了桉树花朵，花朵刺痛了唇颚，还消化不良，便喝下巨量的伏尔塔瓦河水；河水当时有通便效果，使他们全体排便，于是桉树种籽便种在了从前没有桉树的地方；要是河水没有当时伏尔塔瓦河的山涧支流注入而硫化，猛犸就不会为此拉肚子，就不会引起桉树丛在如今的布拉格地方生长，那只四手雌猿逃离古猿时就不会四脚朝天，就不会出现那基因座位把蒙娜丽莎的微笑遗传给姑娘的脸的现象，并迷倒年轻军医；所以，要不是猛犸腹泻，库斯卡教授也不会出世的。不过还请注意，伏尔塔瓦河水硫化发生在大约公元前两百五十万年，这是由于地质构造的主地槽平移断层产生了塔特拉山脉的中心；这个构造引起了下侏罗纪岩系泥灰岩层喷出含硫气体，因为在迪纳拉山脉地区发生了地震，是由百万吨级质量的流星触发的；此流星来自狮子座流星群，要是它没有朝迪纳拉山脉落下，而是掉得更远些，地槽就不会扭曲，含硫沉积就不会露头见空气，使伏尔塔瓦河水硫化，河水便不会造成猛犸腹泻。由此可见，要是流星没有在两百五十万年前掉下迪纳拉山脉，库斯卡教授也不可能出生。

库斯卡教授提请人们注意，有人从他的论据中容易得出错误的结论。他们以为，从前面阐述的东西，可以认定整个宇宙（请听清楚）就是机器状的东西，机器的组装和运作方式有利于库斯卡教授诞生。这显然是胡说八道。让我们想想，一个观察家希望在地球创世十亿年前就计算地球诞生的机会吧。他将无法准确预见，行星形成涡流会给未来地球的核心以什么形状；他无法精确计算其未来质量和化学成分。然而，他根据自己的天体物理学知识，根据自己熟悉的引力理论和恒星结构理论预言道，太阳将拥有行星家族，围绕它公转的行星中，从太阳系中心往外数有第三号行星；尽管它跟预言宣布的看上去不同，这颗行星可以当作地球，因为比地球重百亿吨的行星，拥有两个小月亮而不是一个大月亮的行星，或者海洋覆盖面积的百分比更大的行星，肯定还是地球。

相反，公元前五十万年时有人预言的库斯卡教授，不管是生为两腿有袋类动物，还是黄皮肤女人，还是佛门和尚，显然不再成其为库斯卡教授了，不过——也许仍然是人。因为像恒星、行星、云彩、岩石这样的物体，根本不是独一无二的，而所有活的有机体是独一无二的。仿佛每个人都是中了头彩的，而且这种彩

票的中彩是兆兆千兆兆数 10^{303} 比1的胜算。那我们平时为什么不感到我们自己或者别人出世机会的天文数字级别的微乎其微？库斯卡教授答道，理由是哪怕是极不可能发生的情况，假如发生了，就是实实在在的发生！还因为在普通博彩中，我们同时看到巨量的落败彩票，跟一张中彩票；而在生存博彩中，落败的彩票是无处可找的。“生存博彩中落败的机会是隐形的！”库斯卡教授解释道。当然，在那种赢者通吃的博彩中，落败就是不出生，而没有出生的人，就不能说是存在，丝毫也不。让我们引用作者的原话，从卷一（《不可能的生命》）第619页第24行开始：

“某些人来到世上，是父母双方早早就提前安排而结合的产物，特定个体的未来父亲和未来母亲在孩提时代就缘定终身了。这种婚生儿的出世，给此人一个生存概率非常高的印象，而截然不同于父母亲原来是在战时大迁徙中邂逅的人，还有干脆是拿破仑的轻骑兵从白俄罗斯别列津纳河逃亡途中，在村边遇到一个村姑，不仅仅喝了她的水，而且夺走了她的贞操，才受孕的人。这种人会以为，要是轻骑兵着急一点，感到千百哥萨克骑兵在尾随追击，或者要是他母亲并不在村边天知道找什么，而是安分守己地呆在家里壁炉边烤火，他就不会存在，换言之，他的生存机会跟事先包办的父母之子相比，简直悬若游丝。

“这种观念是错误的，因为声称任何人诞生概率必须从特定个体的未来父亲和未来母亲出世算起，绝对是无稽之谈。把那个事情当作概率尺度的零点吧。假如我们有一个迷宫，一千间房间由一千道门连接，那么从入口进、出口出穿越迷宫的概率，取决于找路者穿过的其后所有房间中全部选择的总数，而不是在某个房间内找到正确门径的孤立概率。假如他在第100个房间转向错误，那就迷路了，可能无法恢复自由，跟在第一个房间，或者在第一个房间转错方向的机会一模一样。同样，没有理由宣称，只有我的诞生服从于机缘定律，而我父母的诞生就不服从，还有他们的父母、祖父母、曾祖父母等等呢，依此类推到地球生命的诞生。说任何具体个人的生存是极低概率的现象，是毫无意义的。极低，相对于什么呢？计算从何做起呢？零点不确定，即没有计算尺度的起始点，度量——从而概率估计——便是空话了。

“从我的推理，并不导出我的出世在地球成形前就是明确或者注定的；相反，可以导出我根本不可能存在，甚至没有人会去留意。统计学关于个体诞生预言的一切说法均为垃圾。可以说，不管本人多么不可能存在，每个人仍然有可能成为某种机缘的实现；与此同时，我已经证明，无论你面对什么个人，比如面包师傅穆切克，都可以说以下的观点：有可能选定过去的一个时刻，他诞生前的时刻，以便使当时对于面包师傅出生的预测，拥有尽量接近于零的概率。当我的父母睡在他们的婚床上时，我出世的机会比方说达到十万分之一（主要考虑到婴儿死亡率，战时颇高）。在普热梅希尔要塞遭围困时，我出生的机会仅仅等于十亿分之一，在1900年，变成万亿分之一，在1800年，是千万亿（ 10^{15} ）分之一，依此类推。假设有观察者在间冰期于布拉格小城区，即桉树底下计算我诞生的机会，时间在猛犸象迁徙来拉肚子之后，会把我面世的机会设定在 10^{303} 分之一。预计参照点提前十亿年时，就出现“吉（十亿）”数量级，提前三十亿年时，就出

现“垓（万亿）”数量级了。如此等等，不一而足。

“换言之，总可以在时间轴上找到一点，在此估计任何人的出生机会，可以产生尽可能大的不可能概率，也就是不可能性，因为接近零的概率与接近无穷大的不可能概率是一码事。我们这样说，并不暗示我们或者任何别人不存在于世上。相反，我们对于自己的存在或者他人的存在，丝毫不抱怀疑。刚才这样说，我们只是在重复物理学的声言，因为世上没有一个人存在或者生存过，这可是物理学的观点，而不是常识问题。证明如下：物理学认为， 10^{303} 分之一次的机会是不可能，因为 10^{303} 分之一次的机会，哪怕假定有关事件属于每秒钟都发生的事件集合，也是不能指望在宇宙中发生的。

“今天到宇宙终结之间所要度过的秒钟数，就不到 10^{303} 。恒星烧光全部能量的时间会早得多。因此，目前形式的宇宙持续期，肯定短于等待 10^{303} 秒才能发生一次的事情所需的时间。从物理学观点看，等待概率如此小的事件，相当于等待绝对不会发生的事件。物理学称这种现象为‘热力学奇迹’。比如说，这种情况里有，水壶架在火上，而壶水结冰；打破玻璃杯，碎片拔地而起，重新组合成杯子，等等。计算结果表明，这种‘奇迹’却比 10^{303} 分之一次的机会概率更大。我们现在应该加一句，我们的估计至今只考虑了事情的一半，即宏观数据。除此之外，特定个体的诞生视微观情况而定，比如，某对夫妻哪枚精子和哪颗卵子结合的问题。要是我母亲在另一天、另一时刻怀上我，那么我生出来就不是我，而是别人了，这一点可以从我母亲确实在另一天、另一时刻受孕过看出来，即在我出生前一年半怀过孕，随后分娩了一个小姑娘，我姐姐；至于她，我想不需要证明了，她不是我。估计我出来的机会时，也得考虑这一微观统计学，计算中包括它时，便把不可能概率从 10^{303} 分之一提高到 10^{10000} 分之一了。

“所以，从热力学物理的观点看，任何人的存在是宇宙不可能性的现象，因为不能概率太大，以致无法预测。把某些人的存在假定为已知，物理学就能够预测，这些人会生出其他人，至于具体哪个人会出生，物理学必须要么保持沉默，要么陷入彻底的荒唐。因此，物理学宣称其概率论的普遍效力时，要么它错了，要么人并不存在，狼狗、鲨鱼、苔藓、地衣、绦虫、蝙蝠、地钱^[6]也一样，因为所说的内容适合所有的生物。Ex physicali positione vita impossibilis est, quod erat demonstrandum.^[7]”

作品《不可能的生命》就以这句话结束，它实际上是在为第二卷的题材作大肆铺垫。作者在第二卷中宣布，建立在盖然论上面的未来预测是徒劳的。他打算证明，历史所容纳的事实，无一不是概率论上极不可能发生的。库斯卡教授假想了一位未来学家，定位于二十世纪的门槛上，并且赋予他当时的一切现有知识，以便向这位人物提出一系列的问题。例如：“不久会发现一种银色金属，与铅相似，要是它组成的两个半球双手简单动一下就可放在一起，使它们变成大橙子模样，那样就能够毁灭全球的生命，你认为这事可能吗？这辆旧马车，卡尔·奔驰先生在上面装了哒哒作响的一匹半马力发动机，会很快大量复制，以致它放出令人窒息的浓烟和燃烧尾气，搞得大城市里暗无天日，驾驶结束时，停放这辆车的

问题，会在不可一世的都市酿成大祸害，你认为这可能吗？由于焰火和反冲原理，人们很快会在月球上散步，而他们的闲步将同时让地球上亿万人在家中看到，你认为这可能吗？我们不久就能够制造人造天体，上面装了仪器，使人得以从宇宙空间追踪任何人在田野里、街道上的移动，你认为这可能吗？将制造一种机器，下棋比你还强，还能作曲、翻译语言，在几分钟内完成的计算，让世界上所有的会计、审计师、簿记员加起来一辈子都完不成，你认为这可能吗？很快会在欧洲的中心建立巨大的工厂，用炉子焚烧活人，而这种倒霉蛋人数以百万计，你认为这可能吗？”

很显然，库斯卡教授说，1900年时，连疯子都不会相信这些个事件的。可是，它们都发生了。假如唯有不大可能的东西才会发生，那么究竟为什么这种模式要突然发生剧变，从今往后只有我们认为可信、可能、有希望的东西才能实现呢？他对未来学家们说，先生们，不管怎么样预测未来都是可以的，只要不把预言建立在计算最大机会上即可。……

库斯卡教授的大作无疑值得赏识。不过，这位学者在使劲认知的时刻，犯了一个错误，遭到贝德里奇·弗奇里卡教授的声讨，该长篇檄文发表于《农业报》。弗里奇卡教授认为，库斯卡教授的整个反概率论推理路线，基于一个秘而不宣的错误假定。库斯卡论据门面的背后，隐藏着“对于存在的玄学式惊奇”，它可以表达为这些话：“在整个历史上，我怎么偏偏生存在现在？众多身体，怎么独独投胎于此身？以这种形式，而不是其他形式？为什么我不是属于以前存在的千百万人，也不会成为尚未出生的千百万人之一？”弗里奇卡教授说，即使假定这种问题有意义，那也跟物理学毫不搭界。但表面上似乎是搭界的，它可以重新表述为：“生存过的每个人，即活到现在的人，都是特定基因模式的肉体实现，是遗传的积木。我们原则上可以复制到目前为止实现过的所有模式，然后发现自己面对着一个巨大的表格，填满了一排排的基因型分子式，分别确切对应于一个人，由此通过胚胎生长而成长。一个问题跃到嘴边：表格中一个遗传模式对应于我，对应于我的身体，它究竟是如何区别于所有其他的模式，结果使我成为那个模式的活的物化？也就是，我应该考虑到什么物质条件，什么物体情况，以便理解这一区别，理解我为什么能够谈论表格里的所有分子式，‘这些代表其他人，’而只有一个分子式，‘这个代表我，就是我（I AM）’？”

弗奇里卡教授解释道，认为物理学在今天、百年后、千年后就能够回答这样构造的问题，未免荒唐。该问题在物理学上毫无意义，因为物理学本身不是人；因此，物理学从事任何事物的探究时，不管是天体还是人体，都不区分你和我，不区分此物和彼物；我称呼自己为“我”，称呼别人为“他”，这个事实物理学以本身的方法加以解释，依靠逻辑自动器的一般理论，自组织系统论等等，但它实际上根本感觉不到“我”和“他”之间存在差异。确实，物理学并不揭示个人的独特性，因为每个人（孪生子除外！）都是不同遗传分子式的肉身化。

而库斯卡教授对于我们每个人的稍许差别构建、人人都有物质和心理个性这件事根本不感兴趣。哪怕所有人都是同一个遗传分子式的肉身化，哪怕全人类统由同卵孪生子组成，库斯卡的推理路线所固有的玄学式惊奇，一点也不会减

少。那时仍然可以问问，是什么造成了“我”非“别人”，而我不是生于法老当政时期，不是生于北极，而是此时此地，却仍然不可能从物理学得到这种问题的解答。我与他人之间出现的分歧（差别）由此开始了，我是我自己，我不能脱出我自己，不能与任何人交换存在；我注意到我的外表、本性与所有其他在世者（以及去世者）不同，仅仅是事后的，次要的。这一最最重要的差别，主要是对于我的，对于物理学却干脆不存在，而且该主题再没有剩下什么要说的。为此，令物理学、物理学家对于这一问题视而不见的，并非概率论。

库斯卡教授通过引入估计自己出世机会的问题，就把自己和读者引入了歧途。库斯卡教授认为，物理学对于“我库斯卡为了出生，要满足什么条件？”的问题，将以这句话回答“要满足的条件，从物理学看是极其不可能的！”咳，情况不是这样的。问题实际上是这样的：“我看到自己是在世的人，千百万人之一。我想知道我以何种方式在物理学上不同于所有其他人，那些生存过，生存着，将生存的人，而我过去不是，或者现在不是他们，而仅仅代表自己，称呼自己为‘我’。”物理学并不诉诸盖然论来回答这个问题；它宣布，在它看来，在提问者和所有其他人之间，没有物理学上的差别。于是，库斯卡的证明既不攻击，也不颠覆概率论，因为它与其毫无关系可言！

本评论者捧读了两位如此著名的思想家的观点，竟如此的针锋相对，感到大惑不解；无法解决这一两难问题啊。他读了库斯卡教授的大作，得到的惟一确定东西，就是彻底了解了大量事件，它们导致了家史如此有趣的学者出现。至于争吵的焦点，还是交给有资格的专家去研究吧。

【注释】

[1]地中海古国。——译注

[2]小亚细亚古城。——译注

[3]十二世纪英国国王，参加十字军东征。——译注

[4]Robespierre（1758-1794），法国大革命领袖。——译注

[5]基督教三大派之一。——译注

[6]一种大叶子苔藓。——译注

[7]拉丁文，“根据物理学观点，生命是不可能的，需要证明。”——译注

《恕不伺候》

多布教授的书关注造人学，芬兰哲学家埃诺·凯吉称之为“人类所创最最残酷的科学”。多布是当今顶尖的造人学家之一，他也持这一观点。他说，无可规避的一个结论是，造人学的应用是不道德的，不过，我们涉及的学问尽管与伦理学原则唱反调，对我们还是有实际的必要性的。研究中，无法规避它的特殊凶残性，无法避免损害人们的天然本能，惟有这里，科学家寻求事实、完全无害的神话打破了。毕竟，我们所谈论的学科已经称为“实验神谱学”，这其中只有稍许的夸大强调。即使如此，本评论者深有感触的是，九年前新闻界炒作造人学秘闻时，舆论曾经为之哗然。人们还以为，如今这个时代，没有什么可以令人吃惊的了。几百年间曾经回荡着哥伦布发现新大陆壮举的回声，而一周间征服月球被集体意识接受为近乎平凡无奇的事情。不过，造人学的诞生却证明为石破天惊。

“造人学”（personetics）一语来自拉丁语和希腊语词素的结合，“人”（persona）加上“创世”（genetic）——“创世”的意思是形成或者创造。该领域是八十年代控制论和心灵学新近的分支，是与应用智能电子学杂交的产物。现在人人知晓造人学了，随便拉一个人问问，就会告诉你，这是人工制造智慧存在；当然这个答案没有错，但它没有触及事物的实质。到目前为止，已经有将近一百个造人学项目了。九年前开发了身份图式——“线性”型的原始核心，不过哪怕那一代的电脑，到如今也只有历史价值了，尚不能提供真正创造似人类的场域。您即将读完本书，更多免费书搜索“雅书”下载。

创造意识的理论可能性早先就有预测，有诺伯特·维纳^[1]近作《上帝和机器人》的某些段落为证。当然，他是以特有的半开玩笑的方式提到它的，而玩笑的背后是颇为严峻的警告。不过，维纳无法预见二十年后事态的变化。按照唐纳德·埃克的说法，当麻省理工学院“输入与输出短路”时，最最糟糕的祸事发生了。

目前，似人类“居民世界”可以在数小时内准备好。这是把一个成熟程序（比如巴尔^[2]66、克林四代、耶和華09）喂入机器所需的时间。多布简略地描述了造人学的起源，让读者参考历史资料；他本人就是一个铁杆实践实验者，便主要谈了自身的工作，这比较切合实际，因为在多布代表的英国学派和麻省理工学院的美国小组之间分歧颇大，在方法论领域和实验目标方面都是如此。多布描述“120分钟6天”的过程如下。首先，给机器的内存提供一个最小已知数集合；用门外汉能理解的语言说，也就是，给它的内存载入“数学的”物质。此物质就是似人类要“居住”的宇宙的原生质。我们现在能够给即将入住这一机械数字世界——将在其中维持生存，仅限于此——的人，提供具有其大无外性质的环境。因此，这些人无法感到物质上被囚禁，因为在他们看来，环境并没有边界。此媒介只有一个维度类似于我们也有的一——即时间的流逝（持续）。不过，他们的时间并不直接模拟我们的时间，因为其流速受到实验师的随意控制。一般来说，初期（所谓的创世热身）的流速最大，我们的分钟相当于电脑的整个时代，期间发

生（人造宇宙的）一系列的连续重组和结晶。这个宇宙完全没有空间，但拥有多个维度，而这些维度的性质纯属数学范围，故可称为“想像维度”。很简单，它们是程序设计师某些公理决策产生的结果，维度数目取决于他。比如，假如他选择了十维，则所创造的世界结构，其后果势必与只确立六维的情况有天壤之别。应该强调指出（免费书享分更多搜索@雅书.），这些维度与物质空间毫无关系，只是与系统创造中所使用的抽象而逻辑上成立的架构相关。

这一点对于非数学家几乎是格格不入的，而多布试图通过引证简单事实，学校里教的那种东西加以解释。我们知道，有可能构筑一个等棱长的几何三维立体——比如正方体，这在现实世界里拥有对应形式——骰子；同样可能创造四、五、 n 维的几何体（四维体是个超正方体）。这些就没有现实对应形式了，显而易见，没有任何第四物质维度，就无法形成真正的四维骰子。而对于似人类，物质上可构成和数学上才可能这一区别，一般是不存在的，因为它们的世界是纯粹数学上的统一体，由数学构成，尽管该数学的搭建积木是普通的物体（继电器、晶体管、逻辑电路——总而言之，数字机器的整个庞大网络）。

从现代物理学可知，空间并不独立于位于其间的物体和质量。空间的存在取决于这些物体；没有物体的地方，物体意义上一无所有的地方，空间也就停止了，塌缩为零。而施加“影响”、从而“创造”空间的物体的角色，在似人类世界是由专门创制的数学系统来充当的。确定特定实验之后，程序员在通常可能创制的所有“数学”（例如公理式数学）之中选择一个群，充当所创宇宙的支撑、“存在实体”、“本体论基础”。多布认为，这里面与人类世界有着惊人的相似。毕竟我们这个世界已经“确定”了最适合的某些形式和某种几何——最简单就是最合适的（三维性可保留初始拥有的东西）。尽管如此，我们能够想像具有“其他属性”的“异世界”——在几何领域且不仅仅在此领域。似人类也是如此：研究者选作“栖息地”的那种数学，对于它们，跟我们生于斯长于斯的“现实世界基地”一模一样。而且似人类跟我们一样，还能够“想像”根本属性绝然不同的世界。

多布使用连续逼近和重演的方法呈现主题；我们上文概述的东西，大致相当于该书头两章，却在后面的章节里被部分撤销了——通过纠葛法。作者告诉我们，似人类并不是来到一个现成、固定、冻结的世界里，而世界呈现不可撤销的最终形式；世界的具体模样取决于它们，并且随着其本身活动的增加而愈演愈烈，其“探索主动性”发展了嘛。若把似人类的宇宙比拟为只有其居民观察到的现象方才存在的一个世界，所提供的情景也并不准确。这种比较在申特和休斯的著作中可以找到，多布认为是“唯心主义偏向”——是造人学给予贝克莱主教^[3]教义的礼敬，居然让后者奇怪地突然起死回生了。申特认为，似人类会按照贝克莱式人类的方式认识其世界，而无缘分辨“esse[存在]”和“percipi[感知物]”——也就是永远无从发现被感知物与相对于感知者而言客观独立地引起感知的东西之间的差别。多布义愤填膺地声讨对事物的这种解释。我们，作为它们世界的创造者，清清楚楚地知道，它们所感知的东西确实存在；存在于电脑之中，独立于它们——当然，其存在方式仅仅是数学物体。

他还作了进一步的澄清。似人类通过程序而发端，以实验员规定的速度增加，仅仅为最新信息处理技术以接近光速运行时所允许的速度。规定充当似人类“存在居所”的数学，并没有充分准备好迎接它们，而仍然处于“封存”之中——未作系统阐述，悬而未决，是潜在的，因为它只代表一个可能的机会集合，容纳于恰当编程的机器次单元之内的某些路径。这些次单元，或曰创造器，本身并不贡献什么；而由某种似人类活动充当触发机制，启动一个生产过程，逐步地扩大自己，定义自己；换言之，围绕这些人的世界仅仅根据它们自己的行为，才得以摆脱模糊性。多布试图采用下列比拟来描述此项概念。人解释现实世界有多种方式；可以特别注意（密集的科学调查）该世界的某些方面，所得知识，触类旁通，启发世界上其余部分的知识，在他避轻就重的研究中所没有考虑的东西。假如他先勤奋学习力学，就会为自己建立世界的力学模型，把宇宙看作硕大无朋、无懈可击的摆钟，它以不可逆转的动作，从过去走向精确确定的未来。这个模型并不是现实的准确表象，但人们可以在很长的历史时期内利用它，甚至能够用它取得许多实用功绩，造机器、做工具等等。同样，要是似人类通过选择，凭意志“偏爱”自己跟宇宙的某类关系，优先考虑该类关系——假如它们发现宇宙的“本质”在于此，而且仅在于此——它们就会进入一条确定的用功和发现之路，而此路既非错觉，也非徒劳。它们的偏爱从环境中“抽出”最最对应于此路的东西。它们最初感知的东西，就最早掌握。而围绕它们的世界，仅仅部分确定，仅仅部分地由研究创造者事先确立。其间，似人类保留一定的、绝非微不足道的行动自由度，既有“心理”行动（在它们自己的世界观领域，它们如何理解世界），也有“现实”行动（它们的“业绩”范围，当然不是我们所理解的真实现实，但也不仅是想像的）。实际上，这是其陈述中最困难的部分，可以说，多布解释似人类存在的那些特有品质并没有大获全胜，只有通过程序和创造干预的数学语言才能表达清楚的品质啊。所以我们必须姑且相信，似人类的活动既非全然自由——正如我们的行动空间并非全然自由，受到物质自然定律的限制，也非全部确定——正如我们并非停放在严格固定的铁轨上的车厢。似人类这方面也跟人类相似，人类的“次级品质”——色彩、乐音、物体美，仅仅在有耳可听、有眼可视时才能显现，不过，成全听觉、视觉的东西先前就有了。似人类感知环境，从自己身上给予它经验品质，那些品质——对应于我们的可视风光魅力，当然给它们提供的纯数学风景除外。至于“它们如何看到”，就无法发表看法，因为要了解“其感觉的主观品质”，惟一的途径是剥下人皮变成似人类。必须记住，似人类没有眼睛，没有耳朵，从而无缘视听，这我们了解；它们的宇宙中没有光明，没有黑暗，没有空间逼近，没有距离，没有上下；那里有纬度，不为我们察觉，但对于它们是首要的，本质性的。比如，它们感知电位的某些变化，是人类感觉器官的对应物。但电位的变化对于它们，就不是我们所谓电压性状的东西，而是人类最基本现象一样的东西，视啊，听啊——看见红斑，听见声音，摸到软硬物体。多布强调，从此以后，只能用比拟说话了，符咒式的。

只因为它们看不见，听不见，就宣布似人类相对于我们有“残障”，这是荒谬绝伦的，因为人们可以同样合理地宣称，是我们相对于它们有欠缺——无法直接感受到数学的现象论，毕竟，我们只是靠动脑筋推论才了解数学的。我们接触数学，仅仅是通过推理罢了，我们“体验”数学，仅仅通过抽象思维而已。而似

人类生于斯长于斯；数学是它们的空气，它们的大地，云彩、水，乃至面包——对，乃至食物，因为在某种意义上说，它们从数学汲取营养。由此，仅仅从我们的观点看，它们才“囚禁”，密封锁在机器内；正如它们无法靠近我们，来到人类世界，反过来，对称地，人也无法进入它们的世界内部，以便在里面生存，直接体会它。于是，数学在其某种化身上成了智慧生命的生活空间，该生命完全精神化了，没有肉体，数学是它存在的神龛和摇篮，它的生活要素。

似人类在许多方面类似于人类。它们能够想像出一对矛盾（甲存在，非甲也存在），但无法使其实现，而我们也无法实现。我们世界的物理学，它们世界的逻辑学，不允许它实现的。逻辑学对于似人类的宇宙，就是人类世界里物理学一样的限制行动的参照系。多布强调，不管怎么样，我们无论如何也不可能充分地、内省地掌握似人类在其大无外的宇宙中完成密集任务时“感觉”、“体验”的东西。它漫无空间，这不是囚笼——那是记者们硬扯上去的谎言。相反，这是它们自由的保证，因为数学由电脑创作者编写，“受激”而活动，正是似人类的活动所激发的。仿佛数学是可选行动、建筑等劳动自我实现的无穷场域，可以在此探索，从事英勇的对外远足、大胆的对内深入，乃至猜测。一句话：我们让似人类恰恰拥有这个宇宙，而不是其他，并没有亏待它们。发现造人学的残酷、不道德之处，并不在这里。

多布在《无济于事》第七章给读者介绍了数码宇宙的居民。似人类可以随心所欲地使用流利的语言，顺畅的思维，也有感情。每个人都是个体，它们的区分并非单单是创作者程序员决策的产物，而是源自其极其错综复杂的内部结构。它们相互间可以十分相像，但永远不会同样。它们来到世上，各自赋予了一个“内核”，一个“个人核心”，已经拥有语言和思维的官能，哪怕是痕迹状态的。它们拥有词汇，但比较匮乏，它们能够根据给定的句法规则遣词造句。将来，我们似乎有可能罢手，连这些决定因素也不用给定了，而是坐在一边等待。它们会像人类初民群体参与社交活动一样，发育自己的语言。但造人学的这个方向遭遇了两大障碍。第一，等待语言创生的时间势必很长。目前要十二年，哪怕电脑内部转换采取最快速度，用大致的比喻说法，是机器一秒钟相当于人生一年。第二，问题更大，“似人类群体进化”中自发产生的语言我们无法理解，破解它肯定像破译密电码一样艰苦卓绝。而且，由于这个密电码并不是人们之间在解码人共有的世界中创造的，就难上加难了。似人类的世界在品质上与人类世界大相径庭，因此适合它的语言势必与任何民族语言相去甚远。所以从无到有的语言进化暂时仅仅留在造人学家的梦想之中。

似人类“在发育上扎根”之后，便遭遇到一个根本性的谜，这对它们来说是头等大事——它们本源的谜。它们问自己问题——这是人类有史以来就有的问题，宗教史上就有，是哲学研究、神话创造中的问题：我们从哪里来？我们为什么造成这样，而不是那样？为什么我们感知的世界拥有这些属性，而不是其他全然不同的属性？我们对于世界有什么意义？它对于我们有什么意义？一连串的这种思辨，最终不可避免地把它引向本体论的根本问题，引向存在是“本身自行”出现，还是某个创世行为的产物的问题——也就是，是否有控盘的造物主隐藏其后，他拥有意志和意识，做出了有目的的行为。正是在此，造人学的全部残

酷、不道德性显示出来了。

在下半册中，多布描述了这些智力追求，备受这种问题折磨的心智的种种挣扎；在此之前，他在接下来的多个章节中描述了“典型的似人类”，它的“解剖、生理、心理”。

一名孤独的似人类无法超出初等思维阶段，因为单枪匹马不能发挥语言的作用，而没有语言就不能发育话语思想。成百上千的实验证明，为数四至七名的似人类群体最佳，至少对于语言发育和典型探索活动有利，对于“文化化”也有利。相反，对应于大规模社会过程的现象，则要求有更大的群体。目前，相当容量的电脑宇宙内，大致能“容纳”的似人类达到一千名；不过，这种研究属于一个独立的学科——社会力学，不在多布重点关注的范围内，所以书中仅仅点到为止。前面提到，似人类没有躯体，却有“灵魂”。这个灵魂，对于能看到机器世界（使用特种装置，建于电脑内部的探头附加模块）的外界观察者来说，就像“连贯的过程云彩”，拥有某种“中心”的功能聚集体，可以比较精确地隔离，即在机器网络中划定界限。（注意：这样并不容易，活像神经生理学家在人脑里搜索许多功能的集结中心。）《无济于事》第11章是了解造人促成因素的关键，它简明扼要地解释了意识理论的基本原理。意识（所有意识，不仅仅是似人类），在物质方面是一个“信息驻波”，不停转换之流中的某个动态不变量；其独特之处在于它代表一个“妥协物”，同时是一个“结果式”，据我们所知，它绝非是自然进化所规划出来的。恰恰相反，从一开始，进化对于协调一定规模以上，即一定复杂程度以上的头脑作品就设置了巨大的障碍——而它闯入这些两难问题的领地，显然不是故意为之，因为进化并非深思熟虑的工匠。很简单，某些解决控制和规范问题的古老进化办法，为神经系统所共有的，偏巧得到了“沿袭”，达到了人类起源启动的水平而已。从纯粹理性、效率工程的立场出发，这些解决办法早该取消或者放弃，从而设计出全新的东西，也就是智慧生命的脑子。但进化显然不能这样进行，因为摆脱古老解决方法（往往是延续亿年的方法）的遗产，并不在它的权力范围之内。由于进化总是以细微的增量来适应环境，由于它“爬行”，不能“跃进”，便成了一种拖网，“后面拖着无计其数的古风，各种各样的垃圾”（塔默和博文讲话直言不讳。他们是电脑模仿人类心灵的两位创制者，而这种模仿为造人学的诞生打下了基础。）。人类的意识是一种特别妥协的产物；是一种“大杂烩”，正如格布哈特等人说的，是德国谚语“化腐朽为神奇”的完美例证。数字机器本身不可能获得意识，理由很简单，其中不会发生层级性操作冲突。如果内部的二律悖反成倍增加，这种机器充其量会陷入某种“逻辑瘫痪”、“逻辑昏迷”。人脑的矛盾层出不穷，不过在千年万年之后，矛盾逐渐受制于仲裁程序。出现了高高低低的层次，不自主反射和被反射物层次，冲动和控制，用动物手段效仿要素环境，用语言手段效仿概念环境。所有这些层次不能、也并不“想要”完全吻合或者合而为一。

那么，什么是意识呢？是权宜之计，遁词，摆脱圈套的办法，假装的最后一着，声称的（声称罢了！）最高上诉法院。用物理学和信息论的语言说，它是一旦开启不允许关闭，即不允许定局完毕的一种功能。于是，它只不过是这种关闭的一个计划，要全面“缓和”脑子的顽固矛盾。可以说，它是一面镜子，任务是

照出其他镜子，镜子再照别的镜子，直至无穷。这在物理学上简直不可能，所以 regressus ad infinitum[后退无止境]代表一种地坑，上方展翅翱翔着人类意识现象。“意识之下”发生着争取全面代表的持续战斗，要让意识里面代表不能全面抵达意识的东西，仅仅因为缺乏空间而无法抵达的呀；为了给予在意识诸中心门外鼓噪要求注意的所有那些倾向以充分而平等的权利，必须做到无穷的容量容积。于是，围绕着意识出现了永无休止的拥挤，推推搡搡，而意识并非、绝非所有智力现象的至尊无上的舵手，它更像是在汹涌波涛上面弄潮的软木塞，身居高位并不意味着掌控着那些波浪。……现代意识理论从信息论和物力论方面来解释，可惜的是不能简单明了地阐述出来，而让我们不断地（至少在本书中，这里对该主题的描述比较直观）回顾一系列视觉模型和比喻。反正我们知道，意识是某种遁词，是进化所采纳的转移，这样做是为了保持它特有的不可或缺的操作惯技——机会主义，即陷入绝境时快速即兴脱离。假如真的要制造一名智能人，根据完全理性的工程学和逻辑学准则行事，应用技术效率的标准，一般来说，这种人就无法获得意识的天赋。它的行为举止会绝对符合逻辑，始终连贯有序，明白易懂，井井有条，对于人类观察者来说，甚至像创造行动和决策方面的天才。但它无缘成为人类，因为它被剥夺了神秘的深度，内部的复杂度，迷宫般的本性。

.....

此处不再进一步探讨现代意识心灵理论，因为多布教授没有谈。但这里几句话是恰到好处的，是对似人类结构的必要介绍。造人中终于实现了最古老的神话之一——雏型人（homunculus）神话。为了形成人类的相貌，人类的心灵，必须把具体的矛盾故意引进信息实体；必须授予它非对称、非中心的倾向；总而言之，必须既统一又制造不和谐。这样做理性吗？是的，我们若不仅仅要构造某种人工智能，而且要模仿人类的思想，随之模仿人类的个性，这近乎是不可避免的。

因此，似人类的感情必须或多或少地与理智冲突，至少在一定程度上必须具备自毁的倾向；必须感到内部张力——即我们感到的全部离心性，时而作为宏伟浩瀚的精神状态，时而作为脱臼疼痛难忍的精神状态。同时，此事的创造指令，并非不可救药地复杂，只是外表如此而已。很简单，造物（似人类）的逻辑思维必须打乱，必须包含某些二律悖反。希尔布兰特说，意识不但是摆脱进化僵局的出路，而且是逃避哥德尔^[4]化陷阱的太平门；此解决方法假道谬论性矛盾，就绕过了逻辑上完美无缺的每个系统所在都有的矛盾。于是，似人类的宇宙是完全理性的，但似人类却不是其完全理性的居民。我们就此打住——多布教授本人并没有深谈这一难度极大的题目。我们知道，似人类有魂无体，因此无法感觉自己的肉体存在。“难以想像，”有人这样形容处于特殊心态、一团漆黑、尽量减少外来刺激流入时的体验，但多布认为，这是误导的想法。剥夺了感觉，人脑的机能很快便开始瓦解了，没有了外部世界的刺激之流，心灵便显现溶解倾向。但似人类没有感官，就不会瓦解，因为给予它们内聚力的是数学环境，它们可以体验到它的。如何体验呢？这样说吧，它们体验的是由“外部”宇宙引起并强加给它们的本身状态的变化。它们能够分辨从外部本身发出的变化和从它们心灵深处冒头的变化。它们如何分辨呢？这个问题，只有似人类的物力动态结构理论才能提

供直接的答案。

可是它们跟我们酷似，尽管有那些可怕的差别。我们知道，数码机器永远不能激发意识；不管我们利用它完成的任务、在它身上模仿的物质过程，它始终会保持非心灵性。由于模仿人类必须复制某些根本矛盾，只有一个相互吸引的对抗力系统即似人类，才会像“受重力收缩同时受辐射压力膨胀的星星”（多布援引堪尼恩语）。很简单，其重心就是第一人称“我”，但它并不构成逻辑上或者物质上的有机整体。那仅仅是我们的主观错觉！阐述到这个阶段，我们遭遇了大批令人瞠目结舌的东西。当然，数码机器可以编程，以便与它对话，就像与智能伙伴对话。机器会根据需要使用代词“我”及相应语法形式。不过，这是一个骗局！机器仍接近于十亿头学舌鹦鹉，无论鹦鹉多么训练有素，而根本比不上最简单、愚不可及的人。它模仿人类行为，纯粹在语言平面，更无它哉。没有什么能逗这种机器笑，使它吃惊，使它迷惑，使它警觉，使它痛苦，因为它在心理上、个体上不是人。它是说事的嗓音，有问必答；它是能够击败最佳棋手的一个逻辑；它是，不，它可以成为万物的高超模仿者，如你所愿成为登峰造极的演员，扮演任何编程的角色——而演员也好，模仿者也好，其内部是空空如也。不能指望它具有同情心，爱憎分明。它没有自定目标，以任何人永远不可思议的程度“不在乎”，作为一个人，它根本就不存在。……它是神奇高效的组合机制，别无它哉。咳，我们面对的是一个非同凡响的现象。空空如也的原材料，毫无人性的机器，居然可能通过注入特殊的程序（造人程序），创造真正的知觉人，甚至是一次一大批，真是令人惊诧的念头！最新的IBM型号，最大容量是一千似人类。（数字极其精确，用来承载一个似人类的要素和耦合可以由厘米/克/秒单位表达。）

机器内部，似人类相互之间是分开的。它们一般并不“重叠”，但也可能发生重叠。接触时，就出现相当于排斥的事情，阻止相互“渗透”（osmosis）。不过，它们如果把这样作为目标，就能够相互穿透。此时，构成其头脑实质的过程，便开始相互附加，产生“噪音”和干扰。透过区域稀薄时，一定量的信息成为了两个部分重合的似人类的共同财产，这种现象对于它们是奇特的，就像人类在自己脑袋里听到“陌生的声音”和“外来的思想”（当然某些精神病例或者吃了致幻剂就会发生）一样奇特，乃至令人惊异。仿佛两个人不仅仅拥有同样的记忆，而且绝无二致；仿佛发生的事情超过了思想传心术——即“自我（ego）的外围合并”。但此现象的后果不吉利，应该予以避免。“进击”的似人类在表面渗透的过渡状态之后，可以毁灭对方，吃掉它。那样，后者就会经历吸收、湮灭——而停止存在（这已经被称为谋杀）。湮灭的似人类成为“入侵者”同化了的不可分辨的部分。多布说，我们成功地模拟了精神生活，而且模拟了它的危难和毁灭。于是我们也成功地模拟了死亡。不过，在正常实验条件下，似人类回避这种入侵行为。似人类“心灵吞噬”（卡斯勒语）很少碰见。它们感到渗透将至，可能是偶然接近和波动所致，感到这种威胁的方式当然是非物质的，而活像某人感觉别人的存在，乃至在心中听到“陌生的嗓音”——感到就执行积极的避开动作，退缩而分道扬镳了。正是由于这一现象，它们渐渐懂得了“善”“恶”概念的意义。它们显然认为，“恶”在于毁灭别人，“善”在于解救别人。同时，

一个人的“恶”可以是另一个的“善”（即获益，现在去掉了伦理意义），后者成为了“噬心者”。这种扩张——侵占别人的“智力领地”，增加了它的初始分配的心理“田亩”。这有几分像我们的做法，作为食肉动物，我们杀死并且吃掉牺牲者。不过，似人类并非不得不这样做，只是有此能力罢了。它们不知饥渴，因为能量源源不断地支撑着它们，而且不必顾虑能量的来源，就像我们不必费事让太阳照耀头顶。似人类世界在应用唯能论时，不会出现热力学的条件和原则，因为该世界服从于数学定律，而不是热力学定律。

很快，实验者得出结论，似人类和人类通过电脑输入输出的接触，少有科学价值，而且产生了道德困境，导致把造人学标记为最残忍的科学。似乎不值得告诉似人类，我们在仅仅是模拟无穷大的围栏里创造了它们，而它们是微观“心理胶囊”，我们世界上的胶囊。当然，它们有自己的无穷大，因此沙克和其他造人心理学家（福克、维格兰）宣称，情况是完全对称的：似人类不需要我们的世界，我们的“生活空间”，而我们用不着它们的“数学地球”。多布认为这样推理是诡辩术，因为涉及谁创造谁，谁在存在上限制谁，不可能有争论。多布本人所属的小组，鼓吹绝对不干涉原则——与似人类“不接触”。他们是造人学的行为主义派。他们的愿望是，要观察人工智能人，倾听它们的语言和思想，记录它们的行动和追求，但不加干预。此法已经发展完备，具备自己的技术——一套工具，只是在几年前，要采购到它们还是难上加难。目的是听到、了解，简言之，成为常年偷听的目击者，同时防止“监视”时以任何方式打搅似人类的世界。MIT（麻省理工学院）的计划阶段，有程序（催欲素II和情欲）使似人类（目前不分性别）能够有“情欲接触”，促成对应于受精的东西，给它们“有性”繁殖的机会。多布澄清道，他对于这些美国项目并不热衷。根据《无济于事》的描述，他的工作针对截然不同的方向。无怪乎造人学的英国派称为“哲学多边形”和“神正论实验室”。这些称呼引出了该书也许最意味深长，当然是最有趣的部分——最后部分为奇怪的书名正名，并做了解释。

多布记述了自己做的实验，至今已经不间断进行了八年。造人这件事本身，他只是点到为止；那只是平淡无奇地复制程序耶和華六代的常见功能，稍做了修改而已。他总结了“窃听”这个世界的结果，这是他亲自创造的世界，并一直在跟踪其发展。他认为这样窃听不符合伦理，有时甚至是可耻的做派。然而，他乐此不疲，宣称自己的观点是为了科学事业不得已也做做这种实验，尽管在道德上实在无法自圆其说，实际上，以任何其他非知识增进型理由说项都站不住脚。他说，形势已经发展到了科学家旧式推诿已经无济于事的地步。例如，活体解剖论者编出的借口——引起痛苦，仅仅是不舒服，不是针对全纬度意识的动物，不是针对自主的存在，使用这种借口无法实现不偏不倚，祛除良心责备。在似人类实验中，我们有着双倍的责任，因为先是创造了人，再在实验室程序图式中束缚创造物。不管我们做什么，不管如何解释自己的行动，逃避全部责任是再也做不到的了。

多布及其在老港的合作者们依托多年的经验，终于制作成八维宇宙，它成了标有ADAN, ADNA, ANAD, DANA, DAAN, NAAD名字的似人类的家。第一批似人类发展了植入身体的语言基础知识，并通过分裂繁衍“后代”。多布以圣经的口吻写

道，“ADAN生了ADNA，ADNA又生了DAAN，DAAN生EDAN，EDAN生EDNA。……”如此接下去，直到后辈代数达到三百；电脑只拥有一百实体的容量，会定期消灭“剩余人口”。在第三百代中，名叫ADAN，ADNA，ANAD，DANA，DAAN，NAAD的似人类再次出现，赋有附加数字，标出它们的传承辈分（复述时为简便起见省略数字）。多布告诉我们，电脑宇宙内部过去的时间达到（折合我们的计量单位）2至2.5千年。期间似人类人口中产生了针对自己命运的一系列各异的解释，它们还为“所有存在物”张罗了不同的、各持己见的、相互排斥的模型。也就是，不同的哲学（本体论和认识论）纷纷兴起，还有完全属于它们自己的一类“形而上学实验”。我们不知道，这是由于似人类“文化”与人类太不相像，还是由于实验持续时间太短，不过，在所研究的人口中，并没有完全教条化形式的信仰得以定型，比如相当于佛教或者基督教的信仰。相反，却发现早在第八代便出现了造物主概念，作个人的、单一神论的想像。实验内容包括把电脑转换速度先升到最大，再减速下来，大约一年一次，以确保直接监视。多布解释道，电脑宇宙的居民对于变速完全感觉不到，我们对于同类转换也是没有感觉的，因为整个存在一举生变（此处是时间纬度的变化），沉浸其中的人无法感知变化，没有固定的点位、参照系来确定其发生嘛。

利用“两个编年设备”可以得到多布朝思暮想的东西——出现似人类的历史，它拥有深厚的传统和时间景深。不可能归纳多布所记录的全部历史数据，它往往具有耸人听闻的性质；我们仅限于讲其书名反映的观念的那几段吧。似人类使用的语言，是标准英语的新近转换形式，其词汇和句法编入了它们第一代的程序。多布把它翻译成了普通英语，但保留了由似人类生造的几个表达式。其中有“像上帝者”，“不像上帝者”，用来形容上帝信徒和无神论者。

ADAN与DAAN和ADNA（似人类自己不使用这些名字，纯属观察者的实用发明，方便记录“对话”之用）说话，讨论的问题我们也熟悉——人类历史上该问题来自帕斯卡尔^[5]，但似人类历史上，这是由某个EDAN 197发现的。这位思想家跟帕斯卡尔一模一样，他说，相信上帝无论如何比不信更有利可图，因为假如真理在“不像上帝者”一边，信教者离开世界时除了生命一无所失，如果上帝存在，则他赢得了全部永恒（永续的荣耀）。因此，大家应该相信上帝，这是权衡最佳成功机会的存在战术所干脆规定的了。

ADAN 300对这条规定有如下的看法：EDAN 197循自己的推理思路，假定要求敬畏、爱、笃信的上帝存在着，而不仅仅是相信上帝存在，相信上帝创造世界的事实。要赢得自己的超度，光同意上帝创世的假设是不够的；另外必须感激造物主的创世行为，悟出上帝的意志并身体力行。简言之，必须侍奉上帝。上帝如果存在，就有力量证明自己的存在，其服人方式至少不亚于可以直接感知的东西证实上帝的在。当然，我们不能怀疑某些物体的存在，我们的世界由它们组成；最多是存疑罢了：它们存在干什么、如何存在等等。但它们存在的事实本身没有人会否认。上帝可以以相同力度提供自己存在的证据。可是上帝没有这样做，于是，我们注定要拐弯抹角地去获得间接的知识，表达为各种猜测的形式，猜测有时称为启示。上帝这样做，也就把“像上帝者”和“不像上帝者”放在同等地位上，而并没有强迫其所造物笃信上帝的在，仅仅提供那个可能性。当然，造物

主的动机满可以瞒着造物们的。尽管如此，下列命题出现了：上帝要么存在，要么不存在。出现第三种情况的可能性（上帝以前存在，现在不再存在；上帝间歇地存在，摇摆不定；上帝有时“多”存在，有时“少”存在；如此等等）似乎微乎其微。不能将它排除在外，但是神正论里面引入多价逻辑，只会把它弄乱。

那么好，上帝要么存在，要么不存在。如果上帝自己接手我们的情况，手头的两种选择都有支持的理由，“像上帝者”证明造物主存在，“不像上帝者”证明其不存在，那么逻辑上就存在一个博弈，对局一边的搭档是“像上帝者”和“不像上帝者”全体，另一边只有上帝。该博弈必然具备一个逻辑特性，上帝不可因为不信神而惩罚任何人。假如一物是否存在确乎不知道，有些人仅仅宣称它存在，而其他人宣称它不存在；假如通常可以假设，该物根本不存在，那么只要是公正的法庭，就不能判决任何人否认该物存在有罪。所有的诸世界都公认：没有充分的确定性，就没有充分的责任心。这个公式单凭纯逻辑是无懈可击的，因为它在博弈论的语境下，建立起了对称的回报函数；任何面对不确定性而要求充分责任心的人，就破坏了博弈的数学对称；随之出现所谓的非零和博弈。

因此，要么上帝完全公正，也就不能由于“不像上帝者”“不像上帝”（不信上帝）而有权惩罚它们，要么还是要惩罚不信者，这就意味着逻辑上上帝不是完全公正的。这是怎么回事呢？由此可推知，上帝能够为所欲为，因为在逻辑系统中哪怕允许一个孤零零的矛盾，按将错就错（*ex falso quodlibet*）的原则，就可以随心所欲地从该系统得出任何结论。换言之，公正的上帝不可以碰“不像上帝者”的头发，否则就不是神正论断定的普遍完美公正的在。

ADNA问，有鉴于此，我们该如何看待对别人作恶的问题呢？

ADAN 300答：这里发生的一切，都是完全确定的；“那里”——即世界的界限外，在永恒的来世，上帝那边，所发生的一切都是不确定的，仅仅是从假设推演出来的。这里不应该作恶，尽管避恶原则在逻辑上无法演示。而同样，世界的存在也在逻辑上无法演示。世界存在着，尽管可以不存在。作恶是可以的，但不该作恶，我认为，不该是因为我们有根据互通有无律的共识：我加之于汝，还报之于我。它与上帝存在还是不存在无涉。要是我不去作恶，是以为在“那里”将获罪受罚，要是我行善，是指望在“那里”获得回报，这就等于根据不确定因素指导行为。不过，这里不可能有比我们相互商定此事更加确定的根据。要是“那里”有其他根据，我可没有跟了解这里的情况一样确切了解它们。活着时，我们游戏人生博弈，生活中我们是盟友，每个人。因此我们之间的博弈是完全对称的。我们假定上帝，就等于假定在现世之后能继续博弈。我认为，只要丝毫不影响这里的博弈进程，应该允许假定这样延续博弈。否则，为了某个也许并不存在的人，我们很可能会牺牲这里存在的东西，而且是确定存在的。

NAAD说，不清楚ADAN 300对上帝的态度。他不是已经承认造物主存在的可能性了嘛：这又怎么样呢？

ADAN答：不怎么样。就是说，义务领域内没什么。我认为，以下的原则放之诸世界而皆准，临时伦理总是独立于先验伦理。这意味着，现时现地的伦理的外面，没有使其实体化的道义约束力；这意味着，作恶者是地地道道的无赖，而行

善者是不折不扣的义士。假如有人打算侍奉上帝，认为赞成上帝存在的论据是充分的，他并不因此在这里获得任何附加的功劳。那是他的事情。这一原则建立在假设之上，假如上帝不存在，那么就踪迹全无，假如上帝存在，就是全能的。上帝全能，就可以不仅创造另一个世界，而且还可以创造一种跟我的推理基础迥异的逻辑。根据此异逻辑，临时伦理的假设必然依赖超绝伦理。那样，如果没有明白的证据，逻辑证据就具有了强制力，迫使人接受上帝的假设，否则有对理性犯罪的危险。

NAAD说，也许上帝并不希望出现强迫信教的情形，根据ADAN 300提出的异逻辑创世，就会有这种情形。对此，ADAN答道：

全能上帝必须也做到全知；绝对权力并非独立于绝对知识的东西，因为能够做一切却不知道发挥其全能所带来的后果的人，就此不再全能；要是上帝就像传说的那样不时创造奇迹，就会使其完美性大打折扣，因为奇迹违反了其所造物的自主，是暴力干预。可是规范了所造产品、自始至终了解其行为者，没有必要去违反那个自主；要是真的去违反了，并保持全知，这意味着他根本没有在改正自己的工作（毕竟改正只能意味着非全知的起步），而是通过奇迹提供了自己存在的迹象。哎，这可是逻辑错误，因为提供这种迹象必产生所造物局部差错被改善的印象。对新模型进行逻辑分析，得出了以下结论：所造物发生的改正并不来自自己，而是来自外部（来自先验的，来自上帝），因此奇迹真的应该成为正常现象，换言之，所造物应该加以改正和完善，使得奇迹最终不再需要。奇迹是专案性干预，不能仅仅充当上帝存在的迹象：毕竟除了揭示其作者，还总是指出受话者（帮助针对这里的某人）。于是，逻辑方面必须这样：要么创世是完美的，奇迹也就没有必要；要么奇迹有必要，创世也就不完美了。（不管有没有奇迹，只能改正其有缺点的，因为奇迹去插手完美，只能骚扰它，乃至使其恶化。）因此，通过奇迹指示自己存在，相当于使用逻辑上最差的显现途径。

NAAD问，上帝是否并不想要在逻辑和信教之间一分为二：也许信仰行为恰恰是要逻辑顺从于全信赖呢。

ADAN答：一旦我们认为某物（一个存在、神正论、神谱之类）的逻辑重构具有内部矛盾，显然就有可能随心所欲地证明一切。看看实际情况吧。我们谈论的是创造某人，赋予他特定的逻辑，接着要求把这个逻辑贡献出来，投身对造物主的信仰。这个模型本身若要保持不自相矛盾，就要求以元逻辑的形式，应用一种截然不同的推理，取代所创者逻辑上自然萌生的推理。要是那样还没有揭示造物主的彻底不完美，也就揭示了我称为数学不精致的一种品质——创世行为自成一体的无次序（不连贯）。

NAAD坚持说：也许上帝这样做，正是为了对自己的所造物保持神妙莫测——也就是通过上帝给的逻辑不能重建。简言之，上帝要求信仰压倒逻辑。

ADAN答道：我懂你的话。这当然是可能的，但是即便如此，与逻辑格格不入的信仰，也造成了道德方面的极其不愉快的窘境。那样就必须在推理的某一点暂停，让位于一个不清楚的设想——也就是把设想放在逻辑确定性之上。这要以无限信任的名义来做；这里陷入了循环论证，因为理应信任的东西假定存在，就是

当初逻辑上正确的推理思路的产物；于是出现了逻辑矛盾，某些人认为它有积极价值，称之为“上帝的奥秘”。从纯粹构成派的观点看，这种解决方案是烂货，从道德的观点看是可疑的，因为“奥秘”可以成功地建立在无穷之上（毕竟无穷是我们世界的特点），可是通过内部自相矛盾维持、加强它，按照任何建筑学标准看，都是背信弃义。神正论的鼓吹者一般并不意识到是这样的，因为他们在某些部分继续应用普通逻辑，其他部分则不用。我想说明的是，假如相信“心诚则灵”的矛盾，^[6]就应该只相信矛盾，而不要同时在其他领域仍然相信非矛盾（即逻辑）。不过，若要坚持这种奇怪的二元论（非永恒的永远服从逻辑，而先验的只是片断地服从），那就得到在逻辑正确性方面“拼凑”的创世模型，人们不再可能假设其完美性。人们不可避免地得出结论，完美性是必须在逻辑上拼凑的东西。

EDNA问：这些不连贯性的连接是不是爱。

ADAN答：即使如此，也不可能是任何形式的爱，除非是令人盲目的爱。上帝若是存在，假如上帝创造了世界，就已经允许它按照其能力和意愿进行自治。对于上帝存在的事实，不要求感谢上帝；这种感谢假定了预先决定，上帝能够不存在，而这样不好——这个前提导致了另一种矛盾。对于创世行为的感谢怎么办？这也不是多亏了上帝。因为它假定被迫相信，存在肯定比不相信好；我无法设想，这又如何能够证明。对于不确切存在的人，不可能效劳或者伤害；要是全知的造物主预先知道所造物会感激自己，爱自己，或者会忘恩负义，拒绝自己，因此而制造一个限制，尽管所造物不能直接理解。正因为此，什么也不欠上帝的：没有爱憎，没有感激，没有非难，不希望回报，不惧怕报应。什么也不欠。渴望这种感情的上帝，必须首先向感情主体保证，上帝的存在不容置疑。爱可以被迫依靠它是否激起互惠的推测，这可以理解。可是被迫依靠被爱者是否存在的推测，这爱就是废话了。全能者满可以提供确定性的。由于上帝没有这样做，假如上帝存在，肯定认为没必要。为什么没必要？怀疑油然而生，也许上帝不是全能的。并非全能的上帝理应得到类似怜悯的感情，还有类似爱的东西；但是我认为，我们的各种神正论根本不允许这样。于是我们说：我们侍奉自己，不侍奉别人。

神正论上帝是开明抑或专制的论题，我们就不赘述了。占本书很大篇幅的论证，难以浓缩。多布记录的讨论阐述，有时是ADAN 300、NAAD等似人类的集体研讨，有时是独白（实验员能够通过接入电脑网络的相应设备，记录哪怕纯属心理的序列），这几乎占全书三分之一的篇幅。正文里找不到对此的评论，但多布的作者后记中有这样的陈述：

“ADAN的推理似乎无可争辩，至少我看是这样的：毕竟我才是他的创作者嘛。他的神正论里，我是造物主。实际上，我借助阿多奈^[7]九代程序制造了那个世界（序列号47），并用耶和華六代程序修订版本创造了似人类胞芽。这些初始实体产生了三百个后代。实际上，我并没有以公理形式向他们传达这些数据，传达我在他们世界界线之外的存在。实际上，他们仅仅通过推理达成了我存在的可能性，靠猜测假设。实际上，我创造智能存在时，并不觉得有权向他们要求任何

特权——爱、感激，乃至这样那样的侍奉。我能够缩放他们的世界，加速减速这个世界的速度，从而改变他们的感知方式和途径；我可以消灭他们，分裂他们，繁殖他们，改造其存在的本体论基础。于是，我对于他们是全能的，可是这并不意味着，他们亏欠我什么。就我来说，他们并不受惠于我。我确实不爱他们。其中根本没有爱这回事，尽管我想某些实验员可能对自己的似人类怀有这种感情。依我看，这一点也没有改变形势——无济于事啊。姑且想像，我给我的BIX 310092加上了巨型的附属设备，而成为‘将来’。一个接一个，我把我的似人类“灵魂”放进连接管道，进入单元中，并且在那里奖励信仰我、崇敬我、感谢信任我的人，而其他的人，用似人类的词汇叫“不像上帝者”，则加以惩罚，例如消灭或者折磨。（至于永世的惩罚，我想都不敢想——我还不是那么魔性十足！）我的行动无疑会被当作一件无耻下流的自我中心作为，是低俗的非理性复仇行动——总而言之，是在完全支配蒙昧者形势下的最终邪恶行径。而这些蒙昧者对付我的是不容辩驳的逻辑证据，那可是保护他们行为的神盾。显然，人人有权从似人类实验中得出自己认为合适的结论。伊安·康拜博士曾经私下里对我说，我毕竟可以使似人类社会确信我的存在。哎，这一点我是肯定做不得的。那样对我来说会酷似在诱导续篇——也就是他们的反应。但他们究竟能够对我做什么、说什么，我才不会感到深深的尴尬，作为他们不幸的造物主地位所带来的痛苦煎熬？用电的账单得一季度一付，我的大学上司要求实验‘做总结’的时刻，也就是切断机器的一刻，或者说世界末日快来了。那个时刻我打算竭尽所能地推迟。这是我能够做到的惟一的事情，但并非我认为值得称道的事情。这是俗话说说的‘卑鄙勾当’。这样说，我希望没有人想入非非。要是有人这样做，好，那是他的事情。”

【注释】

[1]Norbert Wiener (1894-1964)，美国数学家，控制论先驱。——译注

[2]巴尔，腓尼基的主神。——译注

[3]George Berkeley (1685-1753)，英国唯心主义哲学家。——译注

[4]Kurt Gödel (1906-1978)，美国数理逻辑学家。——译注

[5]Pascal (1623-1662)，法国数学家、哲学家，概率论创立者之一。——译注

[6]多布教授在书中作注：Credo quia absurdum est[相信荒唐事]。——原注

[7]ADONAI，希伯来语，耶和华的委婉称谓。——译注

《宇宙创始新论》

（这是阿尔弗雷德·特斯塔教授在诺贝尔奖颁奖典礼上的发言稿，选自纪念文集《从爱因斯坦宇宙到特斯塔宇宙》，这里重印，得到了出版商学术出版公司的许可，以飨读者。）

尊敬的殿下，女士们，先生们。有幸站在领奖台上，我想借此机会介绍一下，导致新的宇宙模型兴起的背景情况，它由此标出人类在宇宙中的位置，与其历史地位是迥然不同的。这句话来头大，我不是指自己的研究，而是纪念一位不再与我们同在的人，这里的消息得归功于他。我提到他，是因为我最最希望不要发生的事情却发生了，在当代人眼里，我的研究使阿里斯蒂德·阿彻罗普勒斯的工作大为逊色，以致理应看作合格权威的科学史家伯纳德·维登塔尔教授，最近在他的《宇宙作为游戏和阴谋》一书中写道，阿彻罗普勒斯的巨著《宇宙创始新论》并非科学假设，而是幻想文学，连作者本人都不相信其现实性。同样，哈兰·斯蒂明顿教授在《博弈论的新宇宙》中，认为没有阿尔弗雷德·特斯塔的工作，阿彻罗普勒斯的观念就会停留于区区一个松弛的哲学概念，相当于莱布尼兹的预先设立和谐世界，这个模型，精确科学当然从来都不把它当真的。您即将读完本书，更多免费书搜索“雅书”下载。

于是，有人说，我把观念创始者本人不重视的东西当回事，还有人说，我把纠缠于非经验哲学晦涩思辨的观念树立于坚实的科学基础之上。这种错误观点需要做个解释，而这解释我是有条件提供的。诚然，阿彻罗普勒斯是个自然哲学家，不是物理学家、宇宙论者，他对观念的阐述不靠数学。诚然，他的宇宙论直觉形象和我的形式化理论之间，有着不少差距。但尤其真实的是，没有特斯塔，阿彻罗普勒斯照样会做得很好，而特斯塔的一切都归功于阿彻罗普勒斯。这个差距实在不小。解释的时候，请你们一定要耐心听着。

二十世纪中叶，一批天文学家着手考虑所谓宇宙文明的问题，当时他们的事业对于天文学来说是可有可无的。学术界把它看作百十个怪人的业余爱好，怪人到处都有，科学界也不例外。学术界并没有积极反对有人出来寻找来自宇宙文明的信号，同时并不承认，宇宙文明的存在可能会影响到可观察的宇宙。要是这位那位天体物理学家敢于宣布，脉冲星的辐射光谱、类星体的动能学或者星系核展现的某种现象，证明了宇宙居民的故意活动，本领域里尊敬的权威中，则没有一位会把这种宣布当作值得调查的科学假设。天体物理学和宇宙学对于整个问题充耳不闻；这种无动于衷在理论物理学界尤其严重。当时的科学界基本上严守下图式：若要知道钟表的机制，其齿轮和平衡锤上有没有细菌，对于其可动部件的结构和运动学，都毫无意义。细菌当然无法影响钟表的运动的！同样，人们认为智能存在不能干扰宇宙机制的运动，因此研究该机制应彻底无视其中可以料到的智能存在。

哪怕当时物理学的一位巨擘支持宇宙学和物理学大激变的可能，而且激变涉及宇宙有智能存在，也只能在以下条件下出现：只有发现宇宙文明，只有收到他们的信号，并从中获得关于自然法则的全新信息，那么，对，这样的话——但只

有这样！——地球上的科学才会发生根本改变。什么没有这种接触也可能发生天体物理革命，而且正因为缺乏这种接触、信号、“天体工程学”显示，才会启动物理学最大的革命和我们宇宙观的剧变——这一点，当然从未进入过当时任何权威的脑袋。

可是，多位这种杰出学者尚在人世，阿里斯蒂德·阿彻罗普勒斯就发表了《宇宙创始新论》。我还在瑞士大学数学系攻读博士学位时，此书就落入了我的手中。那正好是爱因斯坦做专利事务所职员，利用业余时间打下了相对论基础的地方。我能读懂这本小书，因为它以英语译本出版的——加一句，书翻译得糟糕极了。而且，它是科幻小说系列丛书之一本，出版商除了印行这种文学，不出其他书的。我后来才听说，原文几乎被删去一半。无疑，这个版本的情况（阿氏对此无能为力）令人认为，尽管他写下了《宇宙创始新论》，他本人并不重视里面的论点。

如今是个急匆匆、瞬息万变的时代，恐怕只有科学史家或者传记作家才会翻开《宇宙创始新论》了。受过教育的人知道这本书及其作者，仅此而已；于是他就自我剥夺了一场奇特的经历。不仅仅是此书的内容在我的记忆中如同二十一年前刚读时一样新鲜，而且伴随阅读而来的全部感情仍然栩栩如生。这是非比寻常的时刻。一旦抓住作者构思的视界，心目中第一次形成重叠抄本式的宇宙博弈概念，其看不见的玩家，相互之间永远是格格不入的，读者就留下了永不磨灭的印象，这是在跟令人瞠目结舌的新玩意儿打交道啊——同时觉得，这里有一个抄袭的副本，翻译成了自然科学语言，远古神话的语言，这些神话构成了人类历史不可透过的基岩。我看，这一讨厌的，乃至令人恼火的印象，源自我们认为任何物理学综合和生存意志对于理性的头脑不可取，乃至不体面。而神话是意志的投射。古代的宇宙论神话以庄严的口气，以人类失乐园式的天真淳朴，记述了生命存在从造物要素的冲突中跳出来，这些要素被传说包裹在各种形式和化身里，而世界诞生于神与兽、神与精灵、或者超人的爱憎拥抱；还有人怀疑，正是这一冲突把拟人说最纯粹地投射到宇宙之谜的空白空间上，而把“物理学”简化到“欲望”是作者利用的原型——这种怀疑永远无法彻底克服。

这样看，“宇宙新论”证明为难以言表的“宇宙旧论”，而试图用逻辑实证语言来解释它，就有乱伦的味道，是庸俗的无能，想把不该联合的各别概念和范畴不分青红皂白地结合起来。当时，该书落入了若干杰出思想家的手中，我现在知道，听多人说起的，他们看的时候很不耐烦，且大发雷霆，鄙夷地耸着肩；也许没有人读到结尾。我们不应该对这种先验方法、这种先入之见的惰性过分义愤，因为此事有时确实像胡说八道，简直无比荒唐：它给我们提供了带面具的神灵，身穿物质存在外衣的神灵，而且是用逻辑命题的干巴巴语言提供的；同时称自然法则为神灵冲突的结果。结果，我们瞬间被剥夺了一切：既剥夺了信仰，它构想为臻于完美的“超然存在”，又剥夺了科学，它诚实、世俗、客观，严肃冷静。到头来，什么也没有给我们留下；所有的前提，双方的，都表现为彻底不适用。令人感到受到了野蛮的待遇——在既非宗教的，又非科学的神秘语境中横遭抢劫。

本书在我的心中产生的破坏，我无法描述。当然，学者的义务是扮演科学上的疑心者，可以挑战科学的每一条主张。不过当然不可能同时质疑一切的！阿氏也许并不是故意避而不认自己的伟大，但效果太好了！此人完全默默无闻，是小国的百姓，他没有物理学、宇宙学的执业证明，最后，登峰造极的是，他没有前任。古往今来闻所未闻的东西！每一个思想家，每一个精神革命家都拥有某种老师，青出于蓝而胜于蓝。可是，这位希腊人单枪匹马地登场了，这种先行者的命运必然是孤立无援，他的一生就是明证。

我不认识此人，对他了解颇少。他如何糊口对他来说始终无关痛痒，他在三十三岁时写下了《宇宙创始新论》的初稿，当时已经是哲学博士，却无处出版。他淡泊地承受了自己观念的失败——自己生活的失败，很快便放弃了出版《宇宙创始新论》的努力，意识到自己徒劳无功。他留校成了房管员，此前就在这所大学，他因讨论古人的比较宇宙论的力作获得了博士学位。接着，他做了面包店伙计，然后是运水员，同时函授学习数学，跟他接触的人均未听他提起过《宇宙创始新论》。他很诡秘，全然不关心亲近的人和他自己。说出极度亵渎科学和信仰的东西，而如此毫无顾忌，这种泛异端邪说，这种凭智力勇气蹦出的普遍大不敬，只能把他同读者一刀两断。我猜想，他接受英国出版商的出价时，心态活像荒岛落难者向大海中投掷求救漂流瓶一样，希望能够为自己的想法留下些许痕迹，因为他坚信所论属实。

尽管翻译蹩脚，删节毫无道理，使《宇宙创始新论》面目全非，这部书仍然是洪水猛兽般的作品。阿彻罗普勒斯推翻一切，丝毫不留情，那可是科学和信仰几百年来所确立下来的；他留下一片废墟，撒满了他打碎的概念的瓦砾，以便从头干起，也就是再造宇宙。这一令人毛骨悚然的奇观迫使我们采取守势：我们认为，作者想必是大疯子，要么是大傻瓜。他的学衔简直难以置信。这样打发他的人重新平衡了心理。我和《宇宙创始新论》所有其他读者的惟一差别在于，这个我做不到。不肯彻头彻尾否定此书的人，会茫然不知所措，永远无法将它摆脱。要是定律的话，这里有一个排中律：假如阿氏不是精神病，不是笨伯，那就肯定是个天才。

要接受这种诊断可不容易！该文本持续不断地在读者眼前变化，读者不由得注意到，冲突遭遇（即博弈）的矩阵，就是尚未完全抛弃摩尼教善恶独立要素的任何宗教信仰的形式骨架——哪里有无此残余的宗教呢？我的爱好和训练使我成了数学家，而阿氏让我成了物理学家。我敢肯定，要不是此公，我与物理学的任何接触，会漫无边际，空洞无物。他转化了我，我甚至能够指出书中是在何处完成此举的。我是指此书的第六章第十七节，该处谈到牛顿之流、爱因斯坦之流、金斯^[1]之流、爱丁顿^[2]之流对于自然法则可以接受数学表达的事实很惊讶，而纯属逻辑头脑运行的成果——数学能够证明其堪与宇宙匹敌。某些巨人，比如爱丁顿和金斯，认为造物主是数学家，认为我们在所造物中发现了上帝特征的迹象。阿彻罗普勒斯说，理论物理学得知数学的形式体系要么揭示的世界太少，要么一下子说了太多，便把这种迷恋阶段远远甩在后面。数学是宇宙结构的近似值，却鬼使神差地从未一言中的，而始终稍稍偏离目标。我们认为这种事态是暂时的，但阿氏答道：物理学家无法创立统一场论，未能把宏观世界和微观世界的现象联

系起来，但这是要实现的。数学和世界会汇合的，不过不是靠进一步重建数学机器——没有的事。当所造物达到其目标，汇合就出现了，而现在仍然在进程中。自然法则尚未达成“应该”的那样；法则成正果，不是由于数学的完善，而是由于“宏观宇宙”的实际转换！

女士们先生们，这是我一辈子碰到的最大异端邪说，它把我迷住了。同章后面部分，阿氏不多不少地说，宇宙的物理学是它（宇宙）的社会学的产物。……要正确理解这一令人发指的论调，我们必须回顾若干基本问题。

阿氏的观念孤立无援，在思想史上是没有前例的。“宇宙新论”的概念尽管有我提及的貌似抄袭现象，却与各种玄学系统决裂了，也抛下了每一种自然科学方法。涉嫌剽窃的印象是读者的过错，是读者的概念惰性在作怪。我们认为整个物质世界服从于下列断然的逻辑二分法，这纯属生物反射现象：世界要么是“某人”（接着在信仰的立场上，我们管“某人”叫“绝对”、上帝、“第一原因”）所创造，要么没有人创造，这意味着，正如我们科学家看待世界一样，没有人创造了世界。但阿氏说，“第三道路^[3]存焉（Tertium datur）”。世界由“没有人”创造，但还是创造出来了；宇宙拥有“造物主群”。

为什么说阿氏前无古人呢？他的基本观念颇为简单。断言在博弈论、冲突结构代数之类学科兴起之前不可能加以明确表达，是不符合真相的。他的根本理念早在十九世纪上半叶就可以系统提出，甚至更早。那为什么没有人提出呢？我想，理由在于科学在挣脱宗教教条桎梏的过程中获得了本身的概念过敏症。起初，科学与信仰相撞了，并产生了众所周知、往往可怕的结局，如今教会仍然引以为耻，哪怕科学悄悄原谅了从前的迫害。终于，科学和信仰之间达成了小心翼翼的中立状态，努力互不妨碍。这样共处尽管棘手，尽管紧张，却导致了科学的盲目，回避“宇宙新论”理念得以栖身的地盘就是明证。此理念与意念的观念紧密相连，也就是与对上帝个人的实质信仰相关。意念是这种信仰的基础。按照宗教的说法，毕竟上帝创造世界是通过意志和故意行为实施的，也就是意念行为。于是，科学宣告那观念可疑，甚至全然禁止它。它成了科学中的禁忌；甚至不允许提及只字片语，以免坠入非理性偏差的致命罪恶。那种害怕不仅仅封住了科学家的嘴，而且封住了他们的大脑。

我们再次回复到所谓的开始。到二十世纪七十年代末，“沉默宇宙”之谜获得了一定的知名度。公众对此感兴趣了。人们第一次尝试监听宇宙信号（德雷克在绿堤的工作），接着又有其他项目，苏联和美国都有。但宇宙在最最精妙的电磁仪器监听下顽固地保持沉默，其中仅仅充满了恒星能量的要素放射的吱吱噼啪声。宇宙深不可测，所有的深渊里都显示无生命迹象。缺乏来自“它宇宙”的信号，外加没有“天文工程学劳绩”的任何迹象，给科学造成了令人烦恼的问题。生物学家发现了有利于从无生命物质诞生生命的自然条件，甚至在实验室里成就了生物发生。天文学家演示了行星形成的经常出现，无可辩驳地确立了，大批的恒星拥有行星系。于是，各门学科众口一词，生命源于自然宇宙的变化过程之中，生命演化在宇宙中应该是常见事件；并断定，演化谱系的顶峰是智能的有机物，这是由“万物的物理学秩序”所规定的。

科学坚持宇宙拥有居民的形象；同时，其断言为观察事实所顽强驳斥。理论上地球为一大批文明所包围，当然间隔距离是恒星级别的；而实际观察的结果，我们的四面八方是毫无生气的空洞。这个问题的最早研究者假定，两个宇宙文明的平均距离在50至100光年。此假设距离后来扩大到了1000光年。二十世纪七十年代，射电天文学大有进步，人们能够搜索来自数万光年外的信号，但那里所听到的也是太阳火焰的静电干扰。整整17年的连续监听，没有监测到一个信号，没有一个迹象来支撑有智能意志作后盾的设想。

阿氏便自言自语道，事实肯定正确，因为事实是知识的根基。是不是各门科学的理论才是错误所在？有机化学、生化合成、理论生物学和演化生物学、行星学、天体物理学，统统是出错了？不，不可能全部大错特错的。因此，我们观察到（不如说我们没有观察到）的事实显然并不能驳斥理论。我们所需要的是，要给数据的集合，概括出来的整个思想来个重新解释。阿氏正是承担了这一综合。

二十世纪里，宇宙的年龄和大小不得不多次被地球上的科学进行修改。变化的方向总是相同：其古老和规模均被低估。阿氏坐下来写作《宇宙创始新论》时，宇宙的年龄和大小又一次遭到修改，其存续时间定在大约120亿年，其可见光范围定在100至120亿光年。而我们太阳系的年龄是50亿年，因此并不属于宇宙生下的第一代恒星。第一代出来要早得多，在整整120亿年前。谜底就在第一代出现到后面几代太阳出现之间的间隔里。

结果出现的情形既奇怪又好笑。一个文明若是繁荣了几十亿年（“第一代”文明必须得比地球老这么多！），会是什么模样，从事什么工作，给自己定下什么目标——这是没有人能够憧憬的东西，哪怕是痴心妄想也做不到。这是任何人都无法想像的，因此成了最不方便的東西，从而方便地忽略了。实际上，研究宇宙心理动物问题（psychozoics）的人，对这种长命文明是只字不提。其中的胆大者有时说，类星体、脉冲星也许是强大无比的宇宙文明活动的表现。可是，简单计算就表明，地球若是按目前速率持续发展，只要再过几千年就可以达到这种极端“天体工程学”活动的水平。然后呢？持续时间延长数百万倍的文明会做什么呢？探讨这种问题的天体物理学家宣告，这种文明无所事事，因为明知道他们不存在的。

他们发生了什么事情呢？德国天文学家塞巴斯蒂安·冯·赫尔纳认为，他们统统自杀了。既然哪里都找不到，为什么没有自杀呢！不是的，阿氏回答道。哪里都找不到他们吗？仅仅是我们没有感知到他们而已，因为他们已经无所不在。也就是，不是他们，而是他们的劳动成果。120亿年前，对，当时空间是没有生命的，而第一批生命种子在其中萌动，在第一代恒星的行星上。但万世过去之后，那个宇宙原基就留不下什么了。要是认为“人工”是由活跃智能成型，那么围绕我们的整个宇宙已经是人工的了。如此斗胆直言，立刻引发了抗议：我们当然明白“人工”物是什么模样的，是从事工具性活动的智能者生产的东西嘛！航天器在哪里呢，摩洛神机器何在，一句话，号称围绕着我们、构成星空的那些人的强有力技术在哪里？但这是头脑惯性所引起的错误罢了，因为阿氏说，工具性技术只有仍然处于胚胎阶段的文明才需要的，比如地球文明。10亿岁的文明不使

用工具的。它的工具就是我们所谓的“自然法则”。物理学本身就是这种文明的“机器”！它不是“现成的机器”，没有的事情。那个“机器”（显然跟机械毫无共同点）已经发展了10亿年，其结构尽管十分先进，却尚未完工！

斗胆的褻瀆，揭竿而起的風格，令阿氏的書滑脫了讀者的手心——許多情況下肯定如此。可這僅僅是作者深入離經叛道的第一步，他可是科學史上最大的異端王啊。

阿氏拋棄了“天然”（大自然的工作）和“人工”（技術工作）的區別，進而舍棄了制定的法律和自然法則之間毋庸置疑的差別。……他丟下了那個信條，即任何物體可按來源分成人工和天然，構成了世界的客觀屬性。他認為，這一信條是頭腦的根本偏差，是由于他稱為“概念眼界向本身逼近”的效應而引起的。

阿氏說，人觀察自然，行動則向自然學習；人密切注意落體、閃電、燃燒過程；自然始終是老師，人是學生；一定時間以後，人便開始模仿自己身體內的過程。後來有了生物學，人從身體自習課程，但即使在此時，就像穴居人一樣，還繼續把大自然當作解決方案的完美上限。人告誡自己，也許有朝一日，他終將接近於跟大自然的卓越行動不相上下，但那樣的話，窮途末路也就到了。不可能再前進了，因為作為原子、太陽、動物身體、人腦而存在的東西，在構造上是永遠不可超越的。所以，天然代表“人工”重複或者修改的一系列工作的極限。

阿氏說，這是視點的錯誤，是“概念眼界向本身逼近”。“大自然完美”這個觀念本身就是錯覺，就像鐵軌在沒影點會聚的形象一樣。當然，只要擁有所需知識，大自然萬物都可以替換掉。可以控制原子，還可以改變原子的屬性。這裡，不該問自己，這種操作的“人工”產品會不會比此前“天然”的東西“更加完美”。只是東西不同而已——各按操作各方的設計意圖進行；只要是符合智能意向構想的，就“更優越”，也就是“更完美”。真的，宇宙物質經過了徹底重構，還能呈現何等的“絕對優越性”呢？可能有“各種自然”、“不同的宇宙”吧，但只有一種變體得到執行，這個變體生養了我們，我們在其中存在；就這樣。所謂的自然法則，僅僅對處於“胚胎時期”的文明比如地球文明是不可違反的。阿氏認為，從自然法則被發現的層次，一路下去，將達到自然法則可以制定的層次。

這恰恰是數十億年來已經發生、正在發生的事情。當前的宇宙不再是自然力的遊戲場，原始質樸，盲目地誕下和毀滅太陽和太陽系們；沒這回事。宇宙中已經不再可能分辨“自然”事物（原創的）和“人工”事物（改造過）。是誰從事了這些宇宙論上的勞作？第一代文明。以什麼方式？這就不知道了，我們的知識太單薄了。那麼，我們如何，以及憑什麼能夠斷定這真的是事實呢？

阿氏回答說，要是第一代文明从一开始就自由行动，就像宗教观念中的宇宙造物主一样，那么我们确实就永远无法察觉所发生的变化。毕竟按照宗教的说法，上帝创世是通过纯粹的有意行为，是完全自由的；而智能所处的情形就不同；兴起的文明受到生他们的最初物质属性的限制；这些属性制约他们以后的行动；从这些文明现在的行为方式，可以间接猜测心理动物宇宙论的起始状况。这谈何容易，因为不管发生了什么，文明在改造宇宙的工作中并不是毫发无损的；

他们是宇宙的一部分，不可能光触动宇宙而不触及自己。

阿氏使用了以下的视觉模型。在琼脂培养基上放置菌落，可以立刻分辨起始（“天然”）琼脂和这些菌落。然而，随着时间过去，菌落的生活过程改变了琼脂培养基，把某些物质带入其中，吞噬了另一些物质，所以营养素的构成（酸度、黏稠度）产生了变换。由于这些变化，琼脂赋有了新的化学机理，引起新菌种的兴起，对于亲本一代来说已经变得面目全非，而这些新菌种不多不少是所有菌落集体地和培养基进行“生化博弈”的产物。要是早先的菌种没有改变环境，后来的菌种就不会兴起，因此后来的菌种就是博弈本身的所造物。同时，个别菌落根本不需要互相直接接触，它们互相影响，却只通过营养素酸碱平衡中的膜渗透、漫散、替位。可以看到，原来的博弈状态有消失的倾向，代之以质量上新的、起初不存在的博弈交互作用形式。用原生宇宙代替琼脂，原生文明代替菌落，就获得了“宇宙新论”的简化观点。

从历史上积累起来的知识来看，到目前为止，我完全是痴人说梦。不过，什么也不能阻止我们使用最任意的假定去做思想实验，只要逻辑上说得通即可。因此，我们一赞成宇宙博弈的模型，就出现了一系列问题，必须提供前后连贯的答案。尤其是涉及起始状态的问题：我们能不能就此推断出一点点东西，能不能通过推断追溯博弈的起始条件？阿氏认为这是有可能的。博弈要在里面起源，原生宇宙必定拥有定义清晰的属性。例如，必须如此安排，允许第一代文明在里面生存，因此它不是物质上的混沌，而是服从某种规则。

然而，这些规则未必非得是普遍的，也就是到处相同。原生宇宙在物质上可以是异质的，可以代表互异物理学的某种杂烩，物理学不是处处相同，甚至不是处处同样严密（在不严密的、非限定的物理学统治下发生的过程，不会总是采取相同的路线，尽管起始条件大同小异）。阿氏断定，原生宇宙恰恰是这种物理学“拼凑物”，文明只有在其中的若干地点才能兴起，相互间距离相当大。他构想的原生宇宙是一个蜂窝状的物理同构；蜂窝里面的巢室，在原生宇宙中成了暂时稳定的物理学区域，各个物理学与邻区的物理学不同。各个文明在这种圈子里发展，相互隔绝，以为自己在整个宇宙中独一无二，随着力量和知识的增长，会尝试向四周传授稳定性，而且施力半径越来越大。尝试成功了，长此以往这种文明的离心工作便开始遭遇某些现象，不仅仅是时空环境的天然要素性质所致，而且是其他文明的工作表现。阿氏说，博弈的第一阶段——初级阶段就这样结束了。文明不可能直接相互接触，但一个文明建立的物理学，在扩张中总是撞上邻居的物理学。

这些物理学相互穿越时不能不相撞，因为各不相同；他们各不相同，是因为各个文明分开考虑，并不代表相同的起始生活条件。各别文明长期以来并没有意识到，他们的工作已经不再在穿透完全惰性的要素，而是触及了用意念启动的工作领域——其他文明的工作。于是，逐步地达成了理解。这种决定无疑不是齐头并进的，所以开辟了下面一个阶段，第二阶段博弈。阿氏为了使自己的假设真实可信，在《宇宙创始新论》中加上了若干假想镜头，描述主法则互异的各种物理学冲突的那个宇宙时代。冲突的前沿出现烈焰爆发，各种各样的湮没和转换释放

出巨大的能量。想必是高能撞击，回声至今还在宇宙中回响，其形式是六十年代天体物理分辨出来的剩余或者背景辐射，猜想那是宇宙从其点源爆炸诞生时产生的冲击波遗迹。这种爆炸（“大爆炸”）创世模型，当时有许多人觉得可信。但又经过亿万年后，仿佛大家都独立自主地发现，他们与之进行对抗性博弈的，不是自然力量，而是不知不觉地与其他文明较劲。决定他们其后的战略的事情，就是根本不可能沟通、建立联络，因为无法把任何讯号从一个物理学领域传递到另一个物理学领域里去。

于是，大家只得分头奋斗。继续他们以前的战术哪怕不是危机四伏，也是毫无意义；他们不能浪费力气去正面冲撞，于是不得不团结一致，而团结却不曾经过任何事先安排。这种决定又是分先后作出的，不过最终导致博弈走向第三阶段，甚至现在还处于这个阶段。宏观宇宙中几乎整个心理动物群体都在进行休戚与共而又规范的博弈。此群体的成员，行为活像轮船的船员，风暴来临时，就往波涛上浇油；尽管他们没有协调这个行动方向，却是大家都有好处——是不是啊？每个玩家按照战略性的极小极大定理来操作：改变现状，以便使共同利益最大化，危害极小化。因此，当前的宇宙是同质的，各向同性的（统统由相同的法则支配，其中没有偏好一个方向）。爱因斯坦发现的宇宙属性，来自分头作出却是相同的决策，因为玩家的形势相同嘛；但一开始相同的是他们的战略形势，物理形势则不一定。不是统一的物理学引起了博弈的战略，而是反其道而行之：极小极大定理的统一战略引起了单一的物理学。宇宙造物主，乃最大受益者也（*Id fecit Universum, cui prodest*）。

女士们先生们，我们都知道，阿氏的憧憬符合现实的大致轮廓，却包含若干过分简单化的特性和错误。他提出，在不同物理学的框架下，同类的逻辑可以出现。假如生于“宇宙蜂窝”A的文明 A_1 原本的逻辑不同于“蜂窝”B兴起的文明 B_1 ，那么两者就无法应用相同的战略从而统一其物理学了。于是他提出，不相同的物理学仍然可以促成单一逻辑的兴起——否则他就无法解释宇宙发生了什么。这个直觉中有些许真理，不过事情比他所想像的要复杂得多。我们从他那里继承了重建博弈战略的计划，依据“逆向运作”原则。我们以现在的物理学作为出发点，试图揣测是什么——以玩家决策的形式——引起它的。由于事情的进展不能看作线性序列，这个任务越发困难了；仿佛原生宇宙决定了博弈，而博弈又决定了我们现在的物理学。改变物理学的人也改变了自己，也就是，他在转换环境和自我转换之间创造了一个反馈回路。

博弈的这一主要危险，使玩家们采取了若干战术计谋，他们想必意识到威胁了。他们努力实现不致普遍激变的转换，也就是为了避免宇宙性相对主义，他们创造了层级式物理学。层级式物理学是“非全面的”。比如，哪怕原子规模的物质不拥有量子属性，力学无疑也不受干扰。这意味着，个别的现实“层次”拥有有限主权，即特定层次不必保留其全部法则才可使其上一个层次拥有存在。这意味着物理学可以“一点一点地”改变，一套法则并不是每一改变就牵涉到改变全部物理学的所有现象层次。玩家遇到的这种困难，使得阿氏起草的简单美妙博弈憧憬（三阶段的历史）不可能实现了。阿氏怀疑，不同的物理学在博弈过程中相

互“冲撞”，想必消灭了一部分玩家，因为起始状态不会统统允许同质性的。毁灭处境不利的伙伴的实际意图，无须触发其他玩家的行动。谁存续，谁灭亡的问题是由纯粹的机缘决定的，不同的文明具有不同的环境——完全是随机的。

阿氏认为，这种可怕的“战斗”中，不同的物理学迎面相撞，那最后的战火我们仍能看到，形式是类星体，释放的能量在 10^{63} 尔格左右，这种能量在已知的物理过程中是无法释放出来的，因为类星体占据的空间比较小。他想，看到类星体，我们等于在目睹五六十亿年前发生的事情，那是博弈的第二阶段，因为光线从类星体抵达我们这儿就需要这点时间。他的这个假设是错的。类星体我们要看作另一类现象。必须注意到，阿氏缺乏能让他修改这种观点的数据。我们要彻底重构玩家们的起始战略是不可能的；直率地说，我们只能回溯到玩家们着手的地点，跟他们现在做的大同小异。要是博弈具有临界点，必须根本性地改变战略，我们的追溯就无法逾越第一个临界点。结果我们对产生博弈的原生宇宙就无法确切了解。

然而，我们看看现在的宇宙，就察觉其结构中体现着玩家们所用战略的基本原则。宇宙持续地膨胀着，它速度有限，或者由光线设立了屏障；它的物理学法则确实是对称的，但该对称并不完美；宇宙架构成“层级性的，凝聚在一起”，其中的星星都凝聚成一团一团的，再构成星系，并组合成浓缩的结点，最终所有这些浓缩点成为总星系。另外，宇宙拥有总体不对称的时间。这就是宇宙结构的基本特点，对于每一点，我们都在宇宙起源博弈结构中找到深刻的解释；博弈还让我们懂得，为什么其中一个主要原则必须是遵从“沉默的宇宙”。还有：为什么宇宙恰恰以这种方式安排？玩家们知道，恒星演化中必须产生新的行星和新的文明，因此他们要确保这些未来玩家的候选人、年轻的文明无法打破博弈的平衡。为此，宇宙膨胀了：因为只有在这样的宇宙中，尽管新兴文明层出不穷，把它们分开的距离却永远是广漠的。

哪怕在膨胀的宇宙中，如果新玩家没有附加内置屏障，限制远距离行动速度，仍然能够发生沟通，这会导致“私通”，形成新玩家的局部同盟。让我们设想一个宇宙，其物理学允许增加行动传播速度，与投入能量成正比。在这种宇宙中，控制的能量5倍于所有其他人，就可以以5倍的速度迅速了解他人的状况，并以这个优势给他们以决定性打击。在这种宇宙中，存在着垄断控制其物理学，控制博弈中所有其他伙伴的可能性。这种宇宙可以说是鼓励敌对、能量竞争、夺权。而在现实的宇宙中，为了超过光速，需要的能量是无穷大的，换言之，冲破那个屏障是完全不可能的。

因此在现实宇宙中囤积能量是得不偿失的。时间流不对称的理由也是相似的。如果时间可以逆转，如果时间逆转可以靠投入足够的资源和力量来实现，就又有可能是支配伙伴了，这次是靠废除对方的每一个步骤。所以，宇宙不膨胀，宇宙无速度屏障，宇宙时间可逆，就不允许博弈充分稳定。而整个目的是稳定博弈，规范地稳定。玩家们的步骤就是为了这个目的，已经把它纳入了物质结构。当然，通过已经确立的物理学来防止所有摄动和所有侵袭，比起任何其他预防法（例如，使用强加的法则、威胁、监视、恐吓、限制、惩罚），显然是更加可

靠，更加激进的手段。

结果，宇宙构成了一个吸收屏蔽板，抵挡所有在博弈中达到正式选手水平的人。他们遭遇到必须遵守的规则。玩家们已经使自己的语义沟通不可能实现；他们用杜绝博弈破例的方法让别人理解。物理学现成的统一本身就证实了他们的相互协议。玩家们通过在彼此间创立和维持某种距离，使获得其他玩家状态的战略可操作信息所需时间，总是多于目前博弈战术的操作时间，所以杜绝了任何有效语义沟通的可能性。于是，如果一个伙伴实在地与邻居“对上话”，所得到的消息就一律是过期的，从得到的时刻起就过期了。所以，宇宙中没有机会形成对抗的集团，去搞阴谋、建立地方权力中心、联盟、串联等等。为此他们互相不讲话；他们自己加以防范；这是博弈稳定、从而是宇宙起源论的原则之一。这就解释了沉默宇宙的部分奥秘。我们无法收听玩家的对话，因为他们沉默，按照他们的战略保持沉默。

阿氏的猜测是正确的。《宇宙创始新论》字里行间可以看出他的透彻，他预测到了有人反对这个博弈形象。反对派的大意是，数十亿年劳作去重建整个宇宙，和重建的目的之间实在不成比例，目的是区区的宇宙绥靖——借用内置的物理学。（假想的批评者说）什么？你是说，数十亿年的开化，尚未足以使不可思议的长寿社会自觉抛弃所有形式的侵袭，而且“宇宙和平”必须用专门为此重塑的“自然法则”加以保证吗？你是说，能量超过数百万星系当量的集体努力，其目标仅仅是对军事行动设立屏障和限制？对此阿氏答道：这类物理学，使宇宙保持和平，在博弈诞生时是必需的，因为只有一个战略能使宇宙在物理学上同质；否则，广袤的宇宙会被盲目灾变的混沌所吞噬。原生宇宙中，生存条件比如今恶劣多了，生命的出现仅仅是“例外”，随机地自生自灭。总星系在膨胀，时间之流不对称，层级结构——所有这些不得不一开始就确定；它是为下一个操作打地基所需的最起码秩序。

阿氏认识到，如果该转换阶段构成了存在的历史，那么玩家们的前面应该是一些深谋远虑的新目标，他试图把它们发掘出来。不幸的是，他无功而返。这里，我们接触到他的系统中的隐性败笔。阿氏努力不通过重构其形式结构，即从逻辑上来掌握博弈，而通过设身处地模仿玩家心态从心理上解决。然而，人类不可能了解玩家的心理，不可能理解他们的伦理准则，没有数据嘛。我们不能顾自想像玩家们的想法、感觉、欲望，就像猜想某物“作为电子而存在”的涵义无法建立物理学一样。

玩家的宇宙存在对我们来说，就像电子的宇宙存在一样不可知。电子是物质过程的无生命粒子，而玩家是智能的人，因此大概跟我们一样，但这没有实质意义。我提及阿氏系统中的败笔，因为《宇宙创始新论》有一处，他颇为清楚地说明，玩家们动机不能依靠内省来重温。他知道这一点，但还是屈从塑造他的思维方式，因为哲学家首先尽可能理解，然后是概括；然而，对于我，从一开始就清楚，以这种方式创造博弈的模型是不允许的。“理解”的方法预设从外面观察整个博弈，也就是其观察点并不存在，且永远不会存在。意念行动不应该等同于心理动机。玩家们伦理不应该为博弈分析者所考虑，就像军事领袖的个人伦理

不必为战史家所考虑一样，史家是研究战争中前线行动的战略逻辑的嘛。博弈模型是受博弈状态和环境状态制约的决策性结构，不是各个玩家持有的个别准则、价值、需要、奇想或者标准的合力矢量。他们玩同一个博弈，丝毫不意味着他们必定在其他方面相似！他们就像人机象棋对弈的双方一样互不相同。所以，完全有可能存在生物学上并不活着的玩家，它们依靠某个非生物发展而兴起，而有的玩家则是人工引发演化的合成物。可是这种考虑在玩家们的理论中没有合法地位。

阿氏最最麻烦的难题是“沉默的宇宙”。他的两条规则众所周知。第一条规则说，低一等的文明无法找到玩家们，不仅因为他们沉默，而且因为他们的行为在宇宙背景中并不凸出，这是因为它就是那个背景。

第二条规则说，玩家们并不以关爱或者垂教的态度与年轻文明沟通，因为他们无法明确这种沟通的发送地址，而没有地址他们不想利用广播。为了向特定地址发送信息，必先知道被发送者的状态，但这件事受到博弈第一条原则的妨碍，对时空行动确立了屏障嘛。我们知道，获得的任何信息（关于其他文明的状态）在收到时刻必定早已过时。玩家们确立屏障的时候，就使自己不可能了解其他文明的状态。另一方面，发送没有地址的沟通信息，即无定向广播，一概是弊大于利。阿氏用实验演示了这一点。他拿起两排卡片，一排写上六十年代的最新科学发现，另一排写上百年（1860-1960）内的历史历日。接着，他抽出一双双的卡片。纯粹靠机缘把发现和日期配对，以便模拟无定向发送信息。事实上，这种传播对于接收者简直毫无积极价值。在大多数情况下，抵达的沟通信息要么无法理解（1860年的相对论），要么无法使用（1878年的激光理论），要么绝对有害（1939年的原子能理论）。因此，玩家们保持着沉默，因为阿氏说，他们希望年轻的文明走好。

这种思路纳入了伦理学，从而不再稳当。宣称文明在工具上、科学上越发达，就必须越符合伦理道德的说教，立刻从外部纳入了博弈论。但宇宙起源博弈的理论是不能这样架构的。除非博弈结构不可避免地导出沉默的宇宙，否则博弈的存在必定遭到质疑。临时权宜的假设不能拯救其可信度。

阿氏对此一清二楚。这个问题带给他的烦恼远甚于他本人的默默无闻。他在“道德假设”之外增加了其他假设，但弱假设再多，也无法替代一个强假设。此刻，我必须讲讲我自己了。我作为阿氏的后继人有什么作为呢？我的理论来自物理学，终于物理学，但本身不属于物理学。显然，结果若仅仅是我取之于斯的物理学，那就是毫无价值的同义反复了。

迄今，物理学家的行为就像知道每个棋子怎么走、却不认为棋子有任何目标走向的观棋者。宇宙起源博弈的走势与象棋不同，其中有规则的变化，也就是，高低棋着儿走势，棋子本身，以及棋盘可变。所以我的理论并非重构自博弈开端以来所发生的全部博弈，而是重构其尾盘。我的理论仅仅是整体的一个片段，从而像观棋以后再造丢卒保车（gambit）的原则。熟悉丢卒保车原则的人都知道，牺牲有价值棋子，以便将来赢得更有价值的东西，但他不一定知道赢棋最高步骤是将死。从我们掌握的物理学，不可能推导出相干的博弈结构——连部分结构都

不行。我只有追随阿氏的天才直觉，并假定我们现在的物理学需要“完善”，方才能够重构正在进行的游戏总路线。我走的程序极其异端，因为科学的第一前提是世界诞生时其法则是“现成”、“完工”的命题，而我却假定，我们现在的物理学处于走向特定转换的过渡阶段。

所谓的宇宙常量并不恒常。具体地讲，玻尔茨曼常数并非不变。这就是说，尽管宇宙中每一个起始次序（order）的终结状态必定是混乱，混沌的增加速率却可以让玩家带来变动。仿佛（仅仅是假设，不是理论推导！）玩家们通过颇残酷的手段产生了时间的不对称，好像他们“来去匆匆”（当然是宇宙规模上的）。残酷性在于他们使得熵增加的梯度极其陡峭。他们利用混乱增加的强烈倾向在宇宙中树立单一次序。假如从那时以来，一切都从和谐走向不和谐，那整个模型就证明是统一的，遵守共同的原则，从而进入了总体调和。

微观世界的过程原则上可逆，这一点已知多时了。接着出现了令人瞠目的事情：理论上，如果地球上科学界投入基本粒子研究的能量扩大 10^{19} 倍，发现事物状态的研究，就会变成改变该状态！我们就不是在观察自然法则，而是在不知不觉中改变自然法则了。

这是一个令人难堪的问题，是当前宇宙中物理学的阿喀琉斯之踵。微观世界目前是玩家们建设活动的主要舞台。他们闹得它不稳定了，便以某种方式控制了它。依我看，一部分物理学已经稳定下来，而他们在一定程度上又把它锚泊处解开了。他们做出修改，把已经垂死的法则拿回去再用。所以他们才保持沉默，属于“战略静音”。他们不告诉“外人”自己的所作所为，连博弈的事实都不说。毕竟了解博弈的存在，就会把全部物理学置于全然不同的境地。玩家们守口如瓶，以避免讨厌的扰动和干预，他们无疑会坚定不移地维持这种沉默，直到其劳作告一段落。“沉默的宇宙”会维持多久呢？我们不得而知，我猜起码上亿年吧。

于是，宇宙来到了十字路口。玩家们这样巨量重建，目标究竟何在？我们也不得而知。我们的理论只是表明，玻尔茨曼常数将跟其他常数一样缩小，直到它获得玩家们必需的某个具体值——但为什么而必需，我们不得而知。我们就像终于搞懂丢卒保车原理的观棋者，却没有把握这步棋在整个棋局中的目的。下面我要说的则超出了我们的知识边界范围。面对近年来提出的种类繁多的假设，我们真正地陷入了财富的尴尬。褒曼教授的布鲁克林小组认为，玩家们想要闭合“现象可逆性的裂缝”，它仍然“留在”物质的范围内，处于基本粒子领域。有人认为，熵梯度减弱的目的是让宇宙改进对生命现象的适应度，甚至说，玩家们在为整个宇宙的“心理动物化”（psychozoicization）而努力。依我看，这些假设过于大胆，特别表现在它们接近于人类中心说的某些观念。

整个宇宙正在演化为“一个大智能”，在“给自己灌输头脑”，这个观念是许多不同哲学体系、过去大批宗教信仰的中心思想。本-努尔教授在所著《意念宇宙起源》中说，最接近地球的几个玩家（其中一个可能位于仙女星云）没有把他们的步骤协调至最佳，所以地球留在“物理学振荡”区；这意味着博弈理论并不反映现阶段玩家们的战术，而只是一个局部的、随机的战术凹陷。一位科普作

家宣称，地球处于“冲突”地区，两个相邻的玩家通过“悄悄更改物理学定律”，展开了一种“游击战”，而这导致了玻尔茨曼常数的变化。

玩家们正在“削弱”热力学第二定律，这一命题目前非常时髦。在此，我认为A. 斯历茨院士的观点有意思，他的论文《逻辑学和宇宙新论》要求人们注意物理学和逻辑学的相关关系的歧义。他说，宇宙在熵的倾向减弱后很可能会兴起庞大的信息系统，大系统会变得笨重不堪。根据若干青年数学家的工作，玩家们已经执行的物理学变动可能导致数学上的变动，更精确地说，导致形式科学中非矛盾系统的可建构性转换。从这样的立场看，这接近于哥德尔的著名证明并非普遍有效的命题，即它不适合“所有可能的宇宙”，而是仅仅对当前状态的宇宙有效；哥德尔在《论形式数学系统的不可判定定律》的论文中，证明了系统数学可达到的完美有极限。（哪怕是从前，比如5亿年前，哥德尔的证明也不能得出，因为当时统制数学系统可建构性的定律与现在不同。）

我不得不坦白，尽管我理解某些人就博弈的目标、玩家们意图、据说他们坚持的主要价值观等等提出形形色色设想的动机，我还是为大批这种（往往轻浮的）设想的不精确，乃至误导性感到不安。某些人现在把宇宙看作一个公寓，可以在顷刻间调整摆布家具来满足房客。这种对待物理学定律，对待自然法则的骑士态度，就不能当真。在我们寿命的范围内，实际转换的速度缓慢得难以想像。我赶紧补充，由此产生的并非涉及玩家自身性质的幸事，比如所宣称的长寿直至长生不老。关于此事人们也是一无所知。也许就像前面说过的，玩家们不是实在的活物，即具有生物的起源，也许第一批文明的成员一般来说（而且从远古开始）并不亲自参加博弈，而是移交给了某种巨型自动机器——宇宙起源学舵手。也许启动博弈的一大批原生文明已经不复存在，他们的角色由自主动作的系统来承担，它们构成了博弈伙伴中的一个百分比。所有这些都很有可能，但这种问题要得出答案，一年后不行，我看一百年也不行吧。

不过，我们还是斩获了一项确定的新知识。知识通常就是这样，它告诉我们行动的局限，而不是力量。今天有某些理论家认为，玩家们如果希望，就可以排除海森堡^[4]的测不准关系所强加上去的测量精度限制。（约翰·科芒德博士提出了一个思想，即测不准关系是玩家们根据与沉默宇宙规则相同的原理所引进的战术步骤：“假如本身不是玩家，就不得以不受欢迎的方式操纵物理学”。）即便如此，玩家们无法消灭物质定律的变化和头脑运作之间存在的维系，因为头脑由同样的物质构成。认为有可能设计适用“于所有可建构宇宙”的逻辑学或者元逻辑，是错误的观念，即使今天已经成功证明了这一点。我本人认为，玩家们对于这一事态一清二楚，正困难重重——困难的规模范围显然非我等所见！

假如意识到玩家们非全知就令我们吃惊，因为通过它我们察觉到宇宙起源博弈的内在风险，那么这个想法同样使我们的存在状况意外地接近玩家的状况，因为宇宙中没有人是全能的。“最高文明”也是部分——“对整体并不完全知晓的部分”罢了。

罗纳德·舒尔在大胆猜测方面走得最远：他在《头脑制造的宇宙：定律对阵规则》中说，玩家转换宇宙越是深刻，改变自己就越是显著。变化引起了舒尔所

谓的“将记忆送上断头台”。实际上，激进地转换自己的人，在某种程度上取消了自己过去的记忆，该操作之前的过去。舒尔说，玩家在获得越来越大的宇宙变形权力之时，自己就抹煞了宇宙此前演化道路的痕迹。发挥到极限的创造性全能，意味着回头认识的瘫痪。玩家若要努力向宇宙灌输头脑摇篮的属性，便会为此减少熵定律的力度；在十亿年后，失去了伴随他们的和之前的所有记忆，便把宇宙带到了斯历茨提到的状态。排除“熵制动器”以后，生物圈开始爆炸性增长，大批不发达的文明早熟地加入博弈，使其崩溃。于是，通过博弈的崩溃，混沌到来了……经过亿万年，从混沌中冒出新的“玩家集体”……重新博弈。所以，舒尔说，博弈循环往复地进行，因此“宇宙起始”的问题是无稽之谈。不寻常的意象，但不能以理服人。如果我们都可以预见崩溃的不可避免，只消想想玩家们能够做出什么预测吧。

女士们先生们，博弈的清澈意象我已经介绍过了，博弈由相距百十亿秒差距[5]的智能人展开，他们都隐藏在星云中间；这样做的目的是用一股脑儿的隐晦事件、对立的假设、完全不可能的假说再加以迷乱。但这就是知识的正道。目前，科学把宇宙看作博弈的重叠抄本，这些博弈赋有的记忆超出了任一玩家的记忆。这一记忆就是和谐的自然法则，法则把宇宙维系在同质的运动中。我们把宇宙看作一个百十亿年劳作的场域，亿万年来一层一层叠上，其走向目标，我们只能支离破碎地窥见到最细密、最微不足道的一斑。这个意象正确吗？它会不会有朝一日被另一个所代替？一个继任意象，天差地别的，正如我们这个模型，智能博弈模型，与历史上兴起的所有模型大相径庭。作为答复，我有意援用我老师恩斯特·阿任斯教授的话。多年前，我还年轻，我去找他，带着包含博弈构想的初稿，询问他的高见，他说，“理论？还是理论？大概不是理论吧。人类都准备去恒星了，对吧？好吧，这东西，哪怕微不足道，也许是我们手里的一张蓝图，也许有朝一日幻梦成真的，就这么回事！”——我想他也不是十分怀疑的！我借用老师的话结束讲演，谢谢大家。

【注释】

[1] James Hopwood Jeans (1877-1946)，英国科学家。——译注

[2] Arthur Stanley Eddington (1882-1944)，英国科学家。——译注

[3] 指妥协的中庸之道。——译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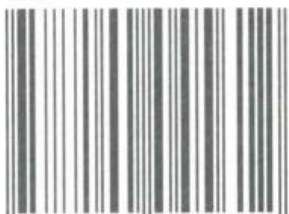
[4] Werner Heisenberg (1901-1976)，德国物理学家，量子力学创始人。——译注

[5] 等于3.26光年。——译注

莱姆是国际公认的天才作家。他的头脑具有大无畏的尖刻讽刺精神，在本书中，他为模仿滑稽作品开拓了美丽的新世界。本书收集了关于子虚乌有的书籍的纯想象评论，美不胜收。

网址：www.cp.com.cn

ISBN 7-100-04561-4



9 787100 045612 >

ISBN 7-100-04561-4/B·661

定价：15.00 元